

招标编号：SSAWQC12500604

东莞市水务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水厂设备及
工艺改造工程（自控集成标段）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5 月 11 日

目 录

一、 联合体协议书（公示）	1
二、 企业资质	3
2.1. 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	3
2.2.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证书	4
2.3. 安全生产许可证	5
三、 企业规模	6
3.1. 投标人基本情况	6
3.1.1. 企业简介	6
3.1.2. 产品分布	8
3.1.3. 历史沿革	9
3.1.4. 服务便利度说明	10
3.1.5. 企业资产总额、实缴资本	18
3.1.6. 在职员工总数，以企业参保人数为准。（证明材料应显示参保总人数）	18
3.2.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	19
3.3.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公示）	21
3.3.1. 项目经理（李江华）	22
3.3.2. 技术负责人（董查迎）	32
3.3.3. 质量管理负责人（张吉道）	38
3.3.4. 安全管理负责人（张良）	44
3.3.5. 安全员（廖俊武）	51
3.3.6. 资料员（傅元秀）	57
3.3.7. 工程造价负责人（李昆）	63
四、 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公示）	70
五、 财务状况	72
5.1. 审计报告（2023 年度）	73
5.2. 审计报告（2022 年度）	133
5.3. 审计报告（2021 年度）	192

六、 企业信誉	323
6.1.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	323
6.2. 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信用中国（广东·东莞）	326
6.3.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327
6.4. 行政处罚记录-信用中国	328
6.5. 行政处罚记录-信用中国（广东·东莞）	331
6.6. 行政处罚信息-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332
6.7.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信用中国	333
七、 企业近五年类似业绩资料	334
7.1. 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厂改造项目-工艺总包	335
7.1.1. 中标通知书	335
7.1.2. 合同扫描件	336
7.1.3. 竣工验收证书	340
7.1.4. 履约评价情况	341
7.2. 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项目专业设备采购	342
7.2.1. 中标通知书	342
7.2.2. 合同协议书	343
7.2.3. 竣工验收报告单	349
7.2.4. 履约评价情况	350
7.3. 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	351
7.3.1. 中标通知书	351
7.3.2. 合同扫描件	352
7.3.3. 竣工验收单	358
7.3.4. 履约评价情况	359
八、 投标文件资信主要信息统计汇总表	360
九、 其他内容	362
9.1.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证明资料	362
9.1.1. 身份证	362
9.1.2. 学历证	362

9.1.3. 执业资格证书	363
9.1.4. 注册证书	364
9.1.5.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B 类）	365
9.1.6. 职称证书	366
9.1.7. 社保缴纳证明	367
9.1.8.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370
9.1.9.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查询	371
9.1.10. 项目经理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372
9.2. 技术负责人证明资料	393
9.2.1. 身份证	393
9.2.2. 学历证	394
9.2.3. 职称证书	395
9.2.4. 社保缴纳证明	396
9.2.5. 技术负责人类似工程施工业绩-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	399

一、联合体协议书（公示）

（我司不属于联合体投标，不适用）

联合体协议书

甲公司（全称）：_____ / _____

乙公司（全称）：_____ / _____

本协议书各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共同愿意组成联合体，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现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1. ____ / ____（甲公司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____ / ____（乙公司名称）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对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2.1 联合体由牵头人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2.2 合同工程一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组织，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按内部工作范围具体实施；

2.3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履行合同约定的一切义务，同时按照内部工作范围划分的职责，各自承担自身的责任和风险；

2.4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的内部工作范围划分如下：

2.4.1 ____ / ____（甲公司名称）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_____ / _____

2.4.2 ____ / ____（乙公司名称）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_____ / _____

2.5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对合同工程的其他约定：_____ / _____

2.6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的承担的工作量所占比分别为：_____ / _____

2.6.1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在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所占比例分摊，或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具体协商确定。

2.7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一致约定，并同意由____ / ____公司作为合同收款方，合同价款收款账户以____ / ____公司与发包人签订的资金监管协议约定的监管账户为准。

当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向联合体收款方支付到期合同款项至上述账户后，联合体各方应自行结算，如联合体各方因此产生任何争议的，与发包人、项目业主无关，联合体各方仍需

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2.8 联合体牵头人须在投标文件上按其要求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无需联合体共同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3. 本协议书签署后，联合体牵头人应将本协议书及时送交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

4.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履行完施工合同全部义务后自行失效，并随施工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甲公司名称：_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乙公司名称：_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___/___（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___/___（电子签名）

联系电话：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

日 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说明：需由联合体各方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二、企业资质

2.1. 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6940434345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6-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黄文宝

经营范围 水利、电力及工业自动化设备、辅助控制设备、辅助控制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 信息传输技术、新电子产品研究、开发和推广服务; 计算机软件、硬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 信息化及系统集成总承包;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的销售; 安防系统设
计、施工、维修; 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 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
程、膜工程的施工及运营维护; 水污染治理;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水处
理产品、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和运营维护; 新
能源系统、新能源汽车充(放)电桩、储能电站及储能系统的设计、研
发、生产、销售、建设、运营、技术咨询及服务;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
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叁亿玖仟捌佰陆拾柒万零陆佰柒拾肆圆元整

成立日期 2009年09月25日

住所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609号

登记机关

2025年1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2.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 名 称：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609号	
企业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6940434345 注 册 资 本（万元）：39621.2074	
法定代表人：黄文宝	证 书 编 号：D243023479
有 效 期 至：2029年08月16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至2025-05-06）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至2025-05-06） 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至2025-05-06）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至2025-05-06）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 证 机 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年08月26日

2.3.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6940434345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湘）JZ安许证字[2010]000050			
企业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文宝		
单位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609号		
经济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期：2024年02月02日至 2027年02月01日		
发证机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三、企业规模

3.1. 投标人基本情况

3.1.1. 企业简介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母公司湖南华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始创于 1993 年）一直致力于水处理自动化及信息化、新能源、水利水电、工业自动化控制研发和经营等，为用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并实现“交钥匙”工程。

业务领域：

华自科技目前已形成了“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自动化及信息化产品与服务”、“新能源及智能装备”三大主营业务板块。

◆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业务板块则主要包括“膜工程及膜产品”和市政生活、工业园区、厂矿等“水处理整体解决方案”。

◆ 自动化及信息化产品与服务业务板块主要产品包括“水利水电自动化系统”、“变配电及轨道交通自动化系统”、“水利信息化”、“工业控制自动化系统”、“军工及企业信息化产品”、“设计咨询、能源管理、运维等技术服务”等。

◆ 新能源及智能装备业务板块的主要产品包括“储能系统解决方案”、“电池智能装备”、“光伏、风电、生物质发电等清洁能源系统”等。

◆ 增值服务：依托完善的质量体系控制和优秀的售后服务体系运行，实现产品研发、工程设计、设备生产、设备安装调试、用户培训及远程监控的一体化“交钥匙”工程。

◆ 科研投入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研发队伍建设，加强自主品牌研发，斥资建设先进的实验



室已通过国家 CNAS 认可。

◆ 创新成果

公司先后获批成立国家企业技术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创新平台，其中院士专家工作站拥有叶声华、桂卫华等中国工程院院士专家团队开展研发创新工作；

迄今为止，公司拥有各类专利 350 余项，其中发明专利 230 余项、软件著作权 120 余项；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湖南省科学进步一等奖；是湖南省智能电力设备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长单位。

◆ 标准制定

公司作为第一起草单位起草了《NB / T 42075-2016 无人值班小型水电站监控技术规范》等标准，还参与《SL 583-2012 泵站计算机监控与信息系统技术导则》、《NB/T 42055-2015 小水电低压机组自动化控制技术规范》等多项行业标准的起草。

◆ 国际化

华自科技是施耐德电气目前国内最高等级的合作伙伴；是 ABB 工业自动化控制技术全球战略合作伙伴；是华为智慧水务、智慧能源及云平台等领域的密切合作伙伴。

迄今为止已为包括全球七十余个国家 15000 余厂站提供了高效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中小型电站及泵站自动化市场占有率全球领先。

◆ 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拥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力工程施工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贰级/输变电工程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军工保密，测绘，工程（送、变电行业）设计，工程设计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专项等多项资质证书，提供包括工程咨询与勘察，图纸设计及方案优化，设备生产实施，安装调试，竣工验收，远程监控及运维，技术培训，依托完善的质量体系控制和优秀的售后服务体系运行，为用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并实现“交钥匙”工程。

◆ 企业文化

企业使命：智能创造价值，绿色承载未来；

企业精神：坦诚、务实、合作、进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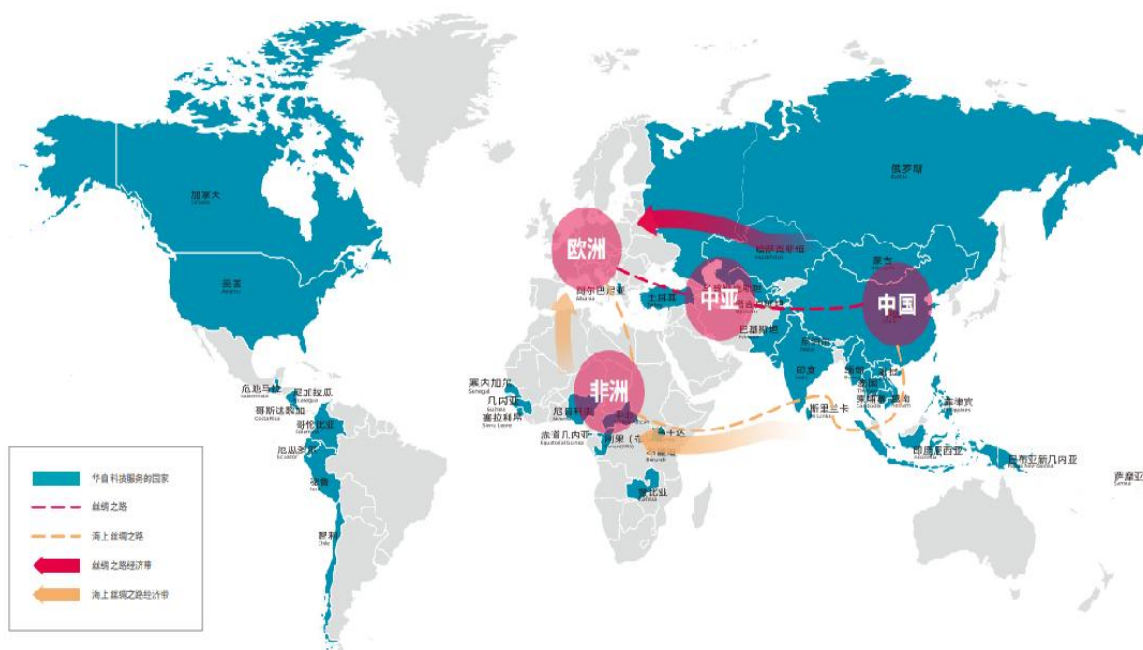
企业原则：按章办事，循理做人；

企业理念：以质取信，以信取胜；

华自信念：您的成功，就是华自的成功。

3.1.2. 产品分布

◆ 迄今为止已为全球 70 余国家 15000 余厂站提供了高效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并在巴基斯坦、智利、赞比亚、俄罗斯、斯里兰卡等地设立办事处。公司 30 年来一直专注于“水”、“电”行业。不断的钻研：“让一切过程变得更容易”；让水变得“更清、更净、更纯、更健康”。在“水处理、水治理、水管理”项目中积累了丰富的工程实践经验。



3.1.3. 历史沿革

- ◆ 1994 年公司自主研发的第一套产品——变电站集控台在福建大洋变电站投运；
- ◆ 1996 年被原国家电力部定为重点产品定点生产企业；
- ◆ 1999 年被国家经贸委及国家电力公司列入《全国城乡电网建设与改造所需主要设备产品及生产企业推荐目录》；
- ◆ 2009 年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控制技术培训中心落户华自科技；
- ◆ 2010 年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国际小水电中心控制设备制造基地落户公司；
- ◆ 2012 年，获批成立院士专家工作站；
- ◆ 2015 年“华自”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批复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 ◆ 2015 年 12 月，华自科技正式在深交所创业板挂牌上市；
- ◆ 2017 年，先后成立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华自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收购或控股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
- ◆ 2017 年，售后服务体系认证评审通过并获得五星级（最高级）证书。
- ◆ 2018 年先后通过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 CNAS 实验室认证，获批成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 ◆ 2018 年，经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和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评审，华自科技喜获 CTEAS 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七星级（卓越）认证证书，为目前最高的售后服务认证等级。
- ◆ 至 2023 年底，七星级（卓越）售后服务体系认证证书的获评，意味着公司在服务功能、服务网络、服务质量、服务体系、服务标准等方面居于国内领先水平。华自科技将继续努力，创造价值，发挥行业领头羊作用，为整个产业的发展贡献推力。

发展历程



3.1.4. 服务便利度说明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有多年的应用开发、系统集成等大型项目的开发、实施服务经验，在市场销售、应用推广、培训和信息服务方面拥有雄厚的实力，构筑了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完整的、科学的、专业的、系统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履行我们“超越客户期望，成就客户未来”的承诺，实现用信息技术创造客户价值最大化的目标。

我司售后服务中心由一名售后服务中心主任、多名主任助理和上百名技术人员组成，负责统一接受和处理用户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请求。在多年的服务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工作经验，能够为用户提供准确、及时、优质的支持与服务，深受用户好评。

目前，售后服务中心共 150 余人，下设厂内调试小组：广东、云南、宁夏、四川、甘肃、北京、东北七个服务站，负责全球 7000 余站的调试、投运、维护、现场培训等服务工作；24 小时售后服务专线：400-0586-896，传真：0731-82905300，邮箱：service@cshnac.com，24 小时售后服务投诉电话：0731-88905555。

售后服务中心成员均具备如下基本条件：具有独立工作能力，能够独立地分析问题、解决问题；两年以上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表达、理解和沟通能力；对待工作认真负责，信守“客户至上”的原则。

为了能够有效、规范地做好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工作，我们已经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贯彻于具体的服务工作中。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售后服务中心本部专门设立了服务质量保证组，全程记录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的过程，以保证售后服务中心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进行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工作，提高工作质量。

我们的服务宗旨是“让客户满意”。

我们将不断地向客户提供系统知识和有关技术服务咨询。我们力求使客户满意。

在工程项目施工过程中，我公司将派技术人员进行全程技术支持，解决施工中与其它工种技术配合问题，对系统应用的产品安装和应用提供技术指导。

系统完工后，我司将负责配合设备单机测试和调试，并保证工程达到优良标准。

在竣工验收时，将提供工程竣工关的技术档案资料。

对于系统所应用的产品，我公司承诺根据产品厂家提供的保修期提供相应时间的产品保修期；

对工程提供的免费保修期，终身维护；

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售后服务任务。

我司于 2017 年设立广东售后服务中心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华自科技发〔2017〕0106 号

关于成立广东售后服务中心的通知

公司各子公司、分公司、各办事处：

为了保证公司客户的服务及时性，根据《关于公司各省区售后服务中心成立管理办法（暂行）》（华自科技发〔2017〕0106 号）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研究决定，从 2017 年 12 月 16 日起，正式在广东省广州市设立公司驻外售后服务中心。现将相关信息通知如下：

一、任命巫添奇同志为公司广东售后服务中心主任，主管广东省售后服务工作。

二、广东售后服务中心管理工作全部纳入广州办事处统一管理，相关的客户售后服务及配件业务工作均由广州办事处统一安排、协调。

三、广东售后服务中心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粤垦路 611 号力达广场 A1 座 207-211 室，售后服务中心电话：020-38812863、13407318693 巫添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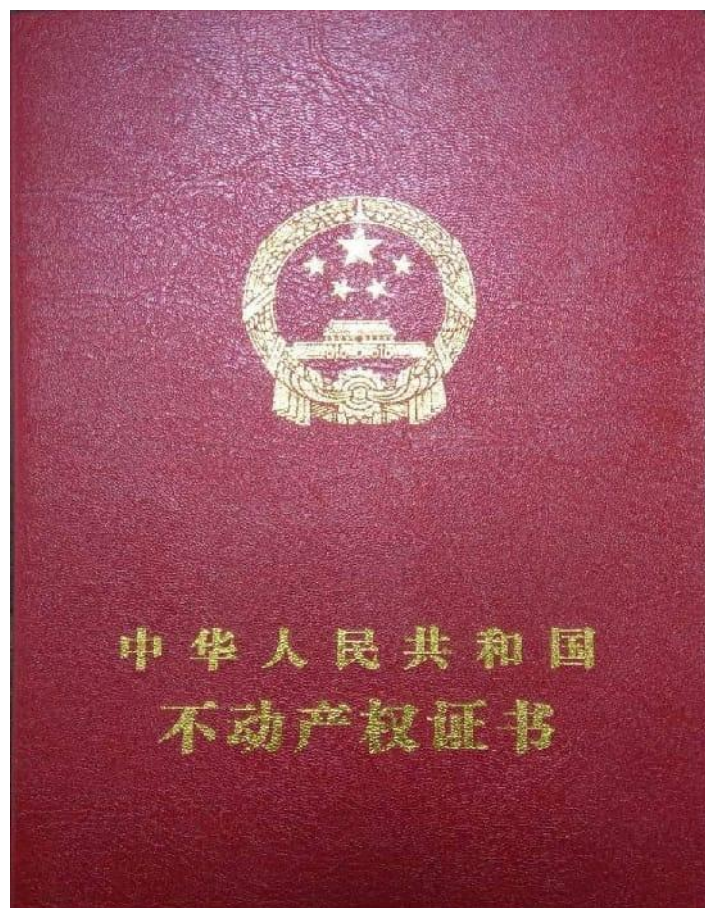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六日

主题词：广东售后服务中心 成立 通知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16 日印



粤 (2019) 广州市 不动产权第 05000478 号

权利人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4300006940434345)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天河区粤垦路811号207房
不动产单元号	440106006007GB00014F00140028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 (构筑物) 所有权
权利性质	土地: 出让/房屋: 商品房
用途	土地: /房屋: 办公
面积	房屋 (建筑面积): 63.41平方米
使用期限	已征收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使用年限50年, 从2012年09月13日起。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 钢筋混凝土结构 ☆专有建筑面积 (套内面积): 35.88平方米/分摊建筑面积: 17.54平方米 ☆房屋总层数: 22/所在层: 2 ☆房屋所有权取得方式: 购买

附 记

☆登记字号: 19登记06301081
 ☆该房屋已纳入《广州市房屋管理系统》
 ☆已收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使用年限50年, 从2012年9月13日起计
 ☆此其用土地面积由权属人共同使用



七星级（卓越）售后服务体系（最高等级）证书

（副本）

本证书共两页，同时使用为有效
（此为页面一）

【证书版本：2022】

证书号：CTEAS20180705HZKJR2M-7

BSCC

CTEAS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证书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609号 邮编：410205

审核现场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60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6940434345

符合下列标准要求

CTEAS1001-2017《CTEAS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评价规范》

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

经综合评审达到

★★★★★★

七星级（卓越）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水利水电自动化系统、热电自动化系统、变配电保护及自动化系统、水处理及工业控制自动化系统、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能源管理系统、高低压成套设备、预装式变电站产品的售后服务，并配置资质合格的售后服务管理师。

初次颁证日期：2018年07月06日 审核组长：秦辉

本次颁证日期：2023年12月27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2023年12月27日（年度监督评审合格）至2026年12月26日

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在按照国家商务部《商建标函[2006]612号》、《商办建函[2007]28号》等文件承办“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牵头起草《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国家标准等国家标准的基础上，再次对企业售后服务体系的评价标准进行了升级，并进一步健全售后服务认证制度。

按照十九大报告提出的“支持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瞄准国际标准提高水平”相关要求，以及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指导意见》（国发[2014]26号）文件“鼓励企业将售后服务作为开拓市场、提高竞争力的重要途径，增强服务功能，健全服务网络，提升服务质量，完善服务体系，完善售后服务标准，加强售后服务专业队伍建设，健全售后服务认证制度和质量监管体系，不断提高用户满意度”相关要求，售后服务认证体系专业性再次提高。

《CTEAS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评价规范》（CTEAS1001-2017）认证体系是企业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的专业标准体系，是对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工作的升级完善，在《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国家标准（GB/T27922-2011）和相关系统标准之上提出了更高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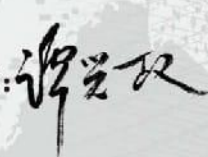
CTEAS是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的英文缩写，认证方依法保留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标识和标准文件的所有权利。

证书可在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官网查询，地址可扫描本证书页二的二维码获得。

证书页而二是获证方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的实证性描述，是提供给客户和相关方的符合性公开文件，应与页面一同时使用为有效。

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证明获证方的售后服务能力在国家标准要求上更进一步强化提升。



中心主任：
（签字）



证书真伪请扫码查询

中心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45号 电话：010-66094412 010-66094422 010-66094432

证书有效性和监督合格信息查询网址：www.necac.org.cn www.bscc.org.cn

(副本)

本证书共两页,同时使用为有效
(此为页面二)

【证书版本:2022】

证书号: CTEAS20180705HZKJR2M-7

BSCC

CTEAS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证书

CTEAS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符合性说明

我公司长期以来建立了贯彻企业内外的服务理念,履行公开服务承诺,建立服务规范,扩大服务资源,执行服务制度,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售后服务。我公司申请通过的“CTEAS 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和使用的标准 CTEAS1001-2017 是规范售后服务体系完善情况的专业标准体系,是在《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国家标准(GB/T27922)和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售后服务系统标准之上的更高要求。

我公司建立并健全符合发展要求的售后服务管理制度。公司明确售后服务理念和承诺,并传达到全体职工,使其贯彻执行,并确保该承诺通过多种方式及时传递给客户。为了满足公司服务策略,公司根据服务现状,结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管理制度和措施,制度中明确划分售后服务工作的部门及相关管理和支持部门,职能划分和岗位设置与公司产品和服务相适应,同时明确配送、量体、维修、投诉处理等各项活动和流程的执行标准,规范了售后服务的执行并进行有效的监督。

我公司为售后服务提供资源保障。公司设立售后服务技术人员,配件仓储的办公区域和场所,配备满足服务需求的专业办公设备,使部分服务环节和管理流程实现无纸化办公,以更大程度提高服务效率。服务人员统一工作标识,统一各项制度操作,规范服务流程。维修人员配有维修工具,根据客户需要配置相应的设备,同时可调用售后服务车辆以便及时处理紧急突发状况。为了提升服务人员的技能和水平,保证服务人员的专业性,公司为服务人员提供培训,并对培训结果进行测评。通过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通过各种外部和内部技能评定,使专业服务人员具有资质证书和合格证书。公司努力储备售后服务管理专业人员,使其具备售后服务管理师证书(由国家发改委发文批准“售后服务管理师培训”的单位颁发的有效证书),确保整个售后服务体系完善,能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售后服务。

为满足不同类型和不同地区客户对售后服务的要求,公司在综合销售区域、销售量等各方面因素,以自建、委托等方式提供本地化服务,力争使合同签订后的每个服务区域都能有服务人员/合作方,根据需要公司也建立服务网点的标准,使客户所在区域和客户有需求的区域及作业区域都能在最快时间内得到有效服务。公司根据服务人员和需要的本地化网点的管理、运营情况,也对服务网点和人员进行技术支持,保证服务的质量。公司对服务网点的设立合作、资源设施、执行力、运营等方面进行监督和约束,通过调查、合同、协议等多种形式进行了解和约束,执行有效的考核措施,确保本地化服务及服务覆盖范围内的能力符合公司的要求和客户的要求。

公司的售后服务执行在可控的快速有效范围内。公司销售的产品在质量方面必须进行严格把关,自产产品和外协产品均经第三方检验检测并具有相关报告,同时通过了相关认证,严控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后方可进行销售并与客户签约。公司在承诺的时间范围内为客户进行配送,根据紧急程度由服务人员上门进行服务,完成后根据客户产品特性和需求进行现场指导,内容包括使用注意事项、保养方式、操作说明等不同的内容,充分为客户解决疑问。公司产品根据规定符合国家三包法的时限和范围要求,并且尽量以合同要约等书面形式向客户明确服务时限,通过说明书或合同等文本信息向客户明确质保期和保修期,保修期内涉及的收费内容,超出保修期后需要付费的项目事先也要进行说明。各项服务完成后,服务人员和服务人员共同检查在单据上签字确认,确保服务的完整性。

公司由专人负责报修和技术支持,在接到服务需求信息十二小时内进行响应,根据服务需求情况执行不同的解决方案,如需上门的提前向客户电话明确有效的服务到达时间,服务人员帮助客户及时解决问题,有效执行服务程序和服务规范,树立良好的服务形象,建立可追溯的售后服务记录。特殊或紧急情况由服务人员上报公司进行处理。为了保障保修期和质保期内的产品维修维护所必需的材料和配件的及时供应,配件管理人员设置定量库存,或根据客户的需求建立配件储备,确保正常情况维修维护材料及配件的满足市场需求,最大程度上保障客户产品正常使用。安装或维修完成后,公司通过多种方式,如反馈单、电话等不定期对售后服务的满意程度进行回访,确保售后服务执行符合标准和规范。

公司每年制定总体服务目标,需要时再针对不同部门的目标进行细化,把控服务流程和服务质量到位。公司总经理和服务体系负责人长期对公司售后服务的运行情况进行监督和内部的评价,人员绩效等根据公司特性的不同的考核,通过查阅服务记录等方式,对服务管理、服务执行、顾客反馈等不同层面的情况进行考核,确保顾客满意率、服务及时率等目标的完成。考核完成后,通过服务目标的修正提升服务品质,必须保证客户反馈的服务事件和服务需求全部履约。

目前公司具有多家有效经营的服务案例和合同,服务能力得到客户和社会的广泛认可,客户满意度高。并根据业务发展情况通过第三方认证,持续完善关于质量/品牌/服务等方面的可采信的认证证书。

综上所述,目前我公司的售后服务体系较为完善,通过 CTEAS 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是对公司服务体系有效性和完善程度的实证证明,证明我公司售后服务体系在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国家标准(GB/T27922-2011)的要求上更进一步细化和完善。

服务无止境,我公司郑重承诺,对 CTEAS 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过程中已经发现或未发现的,或可能存在瑕疵的服务管理和执行的各环节,我公司也将进一步细化,不断发现服务体系中的问题,不断根据实践和客户需求改进服务中的各项流程环节,按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和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 CTEAS 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标准体系的规则接受监督,向客户明示获得的认证证书和等级,同时接受客户对我公司服务体系监督,履行社会责任,不断提高服务水平!

特此声明!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刘星武

公司服务投诉电话: 4000586896

认证有效性监督电话: 010-66094412 010-66094422



中心主任: 刘星武
(签字)



证书真伪请扫码查询

中心地址: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45号 电话: 010-66094412 010-66094422 010-66094432

证书有效性和监审合格信息查询网址: www.heoas.org.cn www.bscc.org.cn

五星级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最高等级）

附件：售后服务管理师资质证明文件

获证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6940434345

Commonwealth After-sales Service Certification
NECAS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

NECAS
五星
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证书

[证书版本：2020]

编号：APM-001 CAS20171228HZKJR1M-5
(本证书是证书CAS20171228HZKJR1M-5的附件，与主页面同时使用具有效力。)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推荐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机构的函
国家商务部文件号商办建函[2007]28号

在全国开展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工作，并成立独立的认证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经研究，我部同意推荐“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承担相关认证工作。

兹证明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609号 邮编：410205

下列人员经培训考试合格并获得资质证书，符合认证要求的基本配置，能够实施售后服务管理

售后服务高级管理师

李 金	证书号：CGCCF00711G1709680	第69期
严 兵	证书号：CGCCF00711G1709681	第69期
廖建文	证书号：CGCCF00711G1709682	第69期
吴小芳	证书号：CGCCF00711G1709683	第69期
喻江南	证书号：CGCCF00711G1709684	第69期
黄仁发	证书号：CGCCF00711G1709685	第69期
张 良	证书号：CGCCF00711G1709686	第69期
徐 斌	证书号：CGCCF00732G1800356	第70期
王 华	证书号：CGCCF00732G1800357	第70期

售后服务管理师按国家标准要求配置，证书由中国商业联合会颁发，有效性真伪在 necas.org.cn 网站查询。
有资质的管理师人数可能因获证方自身管理需要、规模变化等因素增减，适用时本证书将更换或增加附件页。

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

中心主任：谭兴政

杨谨莹

管理者代表：杨谨莹

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
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

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工作是按国家商务部《商建标函[2006]612号》、《商办建函[2007]28号》有关文件开展，组建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承办相关认证工作。
NECAS 是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的英文简称，发证机构依法保留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标识和相关标准文件的所有权利。

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46号 电话：010-66094432 66094412 66094452 网址：www.necas.org.cn www.bscc.org.cn
证书有效性和监督合格信息请向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和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查询

(副本)

【证书版本:2022】

证书号: CAS20171228HZKJR2M-5



★★★★★
NECAS

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证书

兹证明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609号 邮编:410205

审核现场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609号

按照下列标准综合评价

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实施方案 NECAS01-2012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 GB/T27922-20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 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 颁布

达到

五星级

且配置有相应要求的售后服务管理师

售后服务管理师按国家标准要求配置,证书经培训考试合格由中国商业联合会颁发,获证人员列表见本证书附件。

资质人数可能因获证方管理需要、规模变化、证书星级提升等因素增减,适用时本证书将增加或更换附件。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水利水电自动化系统、热电自动化系统、变配电保护及自动化系统、水处理及工业控制自动化系统、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能源管理系统、高低压成套设备、预装式变电站,以上有关的设计、配送安装、技术支持、调试维修服务、投诉处理、系统培训与代运行维护及其相应体系,并配置资质合格的售后服务管理师。

初次颁证日期: 2017年12月29日 审核组长: 秦辉
本次颁证日期: 2023年12月27日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3年12月27日(年度监督评审合格)至2026年12月26日



谭兴政 杨谨冀

中心主任:谭兴政 管理者代表:杨谨冀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推荐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机构的函
国家商务部文件商办建函[2007]28号

在全国开展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工作,并成立独立的认证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经研究,我部同意推荐“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承担相关认证工作。

MOC CNCA

[2007-28] [2007-152]

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45号 电话:010-66094432 66094412 66094452 网址: www.necass.org.cn www.bscs.org.cn

证书有效性和监督合格信息请向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和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查询

获证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6940434345

中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承担相关认证工作。
NECAS 是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的英文简称,发现侵权必究,侵权必究,侵权必究,侵权必究。

3.1.5. 企业资产总额、实缴资本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421922.669103 万元；实缴资本：39867.0674 万元。

3.1.6. 在职员工总数，以企业参保人数为准。（证明材料应显示参保总人数）

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26778	单位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制表时间	2025-05-07 13:58	有效期至	2025-08-07 13:58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险种	参保时间	当前参保状态	当前经办机构名称	当前参保人数	
工伤保险	2007-04-01	参保缴费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88	
失业保险	1995-04-01	参保缴费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7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5-04-01	参保缴费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70	

单位名称：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1页,共1页

单位编号：43110000000011026778

3.2.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

投标人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 609 号	邮政编码	410205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罗刚	办公电话	
	传真	0731-88907777	网址	www.cshnac.com
组织结构	管理架构图 (2012-2026) 初步方案 20241231 The organizational chart illustrates the corporate structure of Huazhi Technology Co., Ltd. At the top is the Board of Directors (股东会), which oversees the Board of Supervisors (监事会) and the Board of Directors (董事会). The Board of Directors is led by the Chairman (董事长) and includes the President (总裁), Vice President (副总裁), and several Vice Presidents (高级副总裁). The President oversees the following departments and subsidiaries: - 其他子公司 (Other Subsidiaries) - 湘华健康 (Xianghua Health) - 欧普尔 (Oupur) - 格莱特新能源 (G莱特 New Energy) - 华自格三特 (Huazhi G3T) - 华自香港 (Huazhi Hong Kong) - 华自运维 (Huazhi O&M) - 水电事业部 (Hydroelectric Business Department) - 水利事业部 (Water Conservancy Business Department) - 能源事业部 (Energy Business Department) - 新希望能源事业部 (Xinxiwang Energy Business Department) - 国际公司 (International Company) - 总裁办 (President's Office) - 战略管理部 (Strategy Management Department) - 生产调度部 (Production Scheduling Department) - 供应部 (Supply Department) - 生产部 (Production Department) - 技术部 (Technology Department) - 智能建造及信息化部 (Intelligent Construction and Informationization Department) - 工程项目部 (Engineering Project Department) - 售后服务中心 (After-sales Service Center) - 质量管理部 (Quality Management Department) - 深圳创新研究院 (Shenzhen Innovation Research Institute) - 硬件研发部 (Hardware R&D Department) - 软件研发部 (Software R&D Department) - 法律事务部 (Legal Affairs Department) - 证券投融资部 (Securities Investment and Financing Department) - 财务中心 (Finance Center) - 行政中心 (Administration Center) - 人力资源中心 (Human Resources Center) - 董秘办公室 (Secretary's Office) - 华自信息 (Huazhi Information) - 特安机电 (Te'an Electromechanical) - 华自能源服务 (Huazhi Energy Services) - 前海华自 (Qianhai Huazhi) The chart also shows the reporting lines for various departments and subsidiaries, including the Board of Supervisors, the Board of Directors, and the Board of Supervisors.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黄文宝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袁江锋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成立时间	2009 年 09 月 25 日		员工总人数（企业参保人数）：770 人		
企业资质等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业承包贰级；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专项乙级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二级；				
营业执照号	914300006940434345				
资产总额（万元）	421922.669103				
实缴资本（万元）	39867.0674		其中	项目经理	87 人
注册资金（万元）	39867.0674			高级职称人员	28 人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			中级职称人员	82 人
账号	583357352046			初级职称人员	21 人
经营范围	水利、电力及工业自动化设备、辅机控制设备、输配电控制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信息传输技术、新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和推广服务；计算机软件、硬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信息化及系统集成总承包;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的销售；安防系统设计、施工、维修;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膜工程的施工及运营维护;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水处理膜产品，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和运营维护；新能源系统、新能源汽车充(放)电桩、储能电站及储能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建设、运营、技术咨询及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拥有军工保密，测绘，工程（送、变电行业）设计，工程设计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专项等多项专业和总承包资质，提供包括工程咨询与勘察，图纸设计及方案优化，设备生产实施，安装调试，竣工验收，远程监控及运维，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等业务，依托完善的质量体系控制和优秀的售后服务体系运行，为用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并实现“交钥匙”工程。				

3.3.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公示）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李江华	中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书	一级	湘 1432016201770172	机电工程	无	0	/
技术负责人	董查迎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A0623199101007015	电气自控	无	0	/
质量管理负责人	张吉道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B0624399101015929	给水排水	无	0	/
安全管理负责人	张良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安 C 类)	中级	NO. 00018297 湘建安 C3 (2020)0101960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无	0	/
安全员	廖俊武	中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32020294317017402	安全员	无	0	/
资料员	傅元秀	高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32011494316002752	资料员	无	0	/
工程造价负责人	李昆	高级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一级	建[造]13221151003671	水利工程	无	0	/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负责人、安全管理负责人、安全员、资料员、工程造价负责人等；

2. 本表后附上述人员的资格证明文件，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第 1.29 条款“项目班子人员组成要求表”要求。

3.3.1. 项目经理（李江华）

3.3.1.1. 身份证



3.3.1.2. 学历证



3.3.1.3.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机电工程）



3.3.1.4.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机电工程）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1月27日 - 2025年05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李江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年05月14日		
注册编号: 湘1432016201770172		
聘用企业: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11-17至2027-11-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李江华 签名日期: 2024.11.2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11月23日

3.3.1.5.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B类）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湘建安B（2019）0016692	
姓 名：	李江华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8年05月14日
企 业 名 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9月06日
有 效 期：	2019年09月06日 至 2025年08月09日
	
发证机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9年09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3.1.6. 职称证书（市政公用工程）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73080100001741



持证人签名:

姓名: 李江华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7年9月9日

3.3.1.7. 社保缴纳证明

个人参保证明（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26778			
姓名	李江华	建账时间	200010	身份证号码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5-08-09 13:46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6940434345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3-202504		
				工伤保险		202403-202504		
				失业保险		202403-202504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43.2	0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43.2	0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李江华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1356116

202503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43.2	0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43.2	0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李江华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1356116

202407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李江华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1356116

3.3.1.8.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致 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司认真阅读、研究 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水厂设备及工艺改造工程（自控集成标段）施工 招标文件，已确认招标文件各条款，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我司郑重承诺：

拟派项目经理李江华目前无在建项目，如有虚假，我司愿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口 期： 2025 年 05 月 11 日



3.3.1.9.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查询

2025/5/9 10:51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李江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编码	项目类别	建设单
 暂无数据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級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250045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16477154

1/2

3.3.2. 技术负责人（董查迎）

3.3.2.1. 身份证



3.3.2.2. 学历证



3.3.2.3. 职称证书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董查迎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级 别 副高级

专 业 电气自控

评审机构 长株潭高质量发展产业人才高级工程师轮值评委会

备案时间 2023年11月24日

备案文号 湘人社职称〔2024〕118号

证书编号 A0623199101007015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1. 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个人网厅查询, 网址:
<https://ggfw.rst.hunan.gov.cn/hrss-pw-ui-hunan/>;
2. 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验证。

3.3.2.4. 社保缴纳证明

个人参保证明（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26778			
姓名	董查迎	建账时间	200507	身份证号码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5 08 09 14:10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6940434345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3-202504			
			工伤保险		202403-202504			
			失业保险		202403-202504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60.3	0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60.3	0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董查迎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61576

202503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60.3	0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60.3	0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董查迎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61576

202407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董查迎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61576

3.3.3. 质量管理负责人（张吉道）

3.3.3.1. 身份证



3.3.3.2. 学历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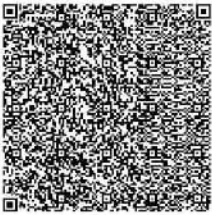


3.3.3.3. 职称证书

姓名		张吉道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级别		中级	
专业		给水排水	
发证时间		2024年11月30日	
证书编号		B0624399101015929	
盖签单位电子签章 职称专用章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1. 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个人网厅查询，网址： https://ggfw.rst.hunan.gov.cn/hrss-pw-ui-hunan/； 2. 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验证。			

3.3.3.4. 社保缴纳证明

个人参保证明（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26778		
姓名	张吉道	建账时间	201606	身份证号码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5-08-09 10:40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6940434345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3-202503		
				工伤保险		202403-202503		
				失业保险		202403-202503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张吉道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3606738

202502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8	33.28	16.64	正常	20250227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08	1.46	0.62	正常	20250227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张古道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3606738

202407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张吉道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3606738

3.3.4. 安全管理负责人（张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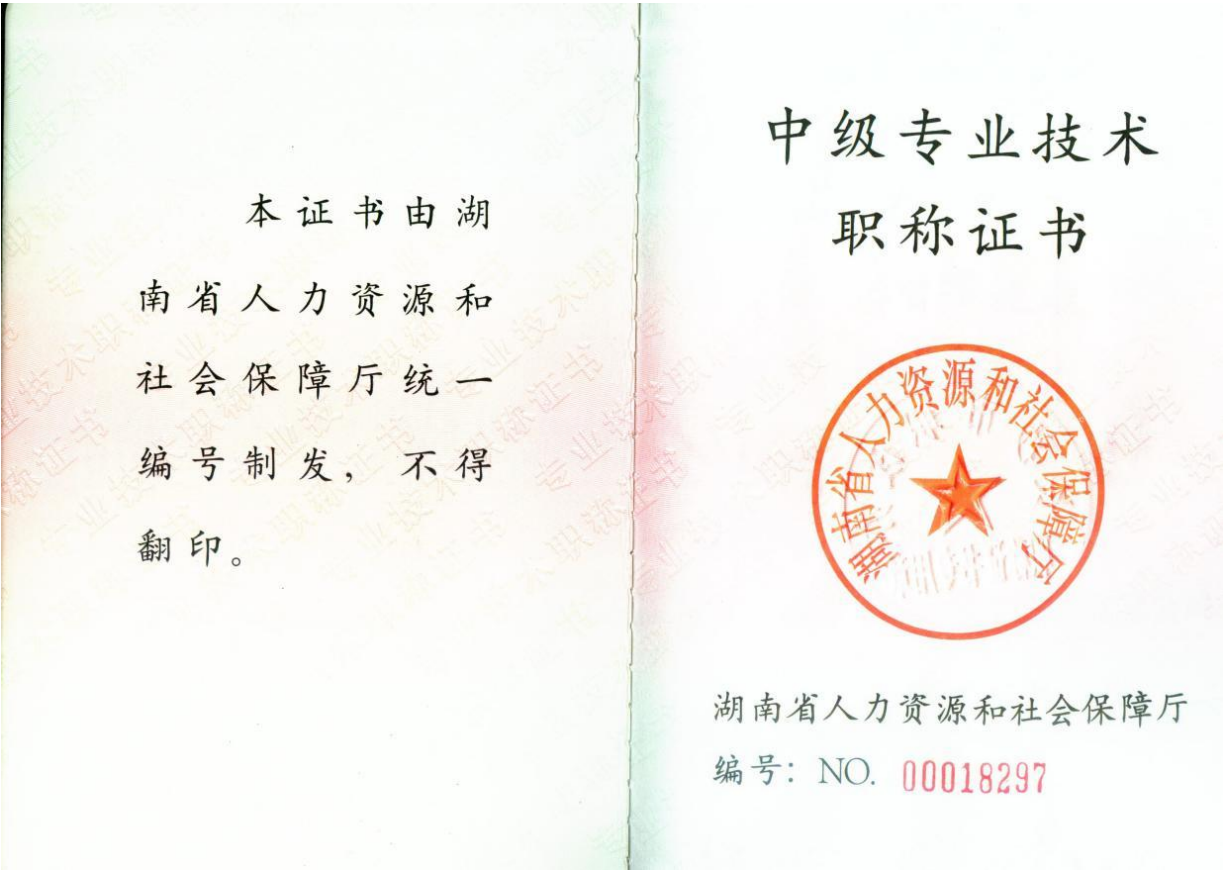
3.3.4.1. 身份证



3.3.4.2. 学历证



3.3.4.3. 职称证书



3.3.4.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C类）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湘建安C3（2020）0101960	
姓 名：张良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8年08月06日	
企 业 名 称：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7月28日	
有 效 期：2020年07月28日 至 2026年06月29日	
	发证机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0年07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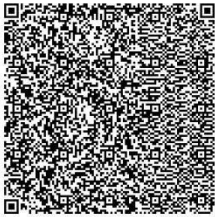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3.4.5. 职业培训合格证（安全员）

证书编码: 043202029431800631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张良
	身份证号:
	岗位名称: 安全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19~2020年度继续教育64学时。	
培训机构: 长沙市建设人力资源协会 发证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www.hnjsrcw.com

3.3.4.6. 社保缴纳证明

个人参保证明（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26778			
姓名	张良	建账时间	200010	身份证号码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5-08-09 13:46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6940434345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3-202504			
			工伤保险		202403-202504			
			失业保险		202403-202504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43.2	0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43.2	0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张良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51423

202503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43.2	0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43.2	0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张良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51423

202407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张良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51423

3.3.5. 安全员（廖俊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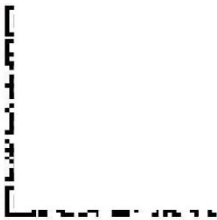
3.3.5.1. 身份证



3.3.5.2. 学历证



3.3.5.3. 职业培训合格证(安全员)

证书编码: 043202029431701740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廖俊武
	身份证号:
	岗位名称: 安全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19~2020年度继续教育64学时。	
	培训机构: 长沙市建设人力资源协会
	发证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www.hnjsrcw.com

3.3.5.4. 职称证书



编号: NO. 220034671

姓 名: 廖俊武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类别: 电气自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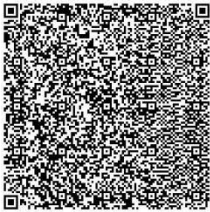
备案日期: 2022年12月23日

工作单位: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系统编码: B08221010000000918

3.3.5.5. 社保缴纳证明

个人参保证明（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26778			
姓名	廖俊武	建账时间	200010	身份证号码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5-08-09 13:46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6940434345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3-202504			
				工伤保险	202403-202504			
				失业保险	202403-202504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廖俊武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41673

202503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8	33.28	16.64	正常	20250227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08	1.46	0.62	正常	20250227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廖俊武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41673

202408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廖俊武

第3页,共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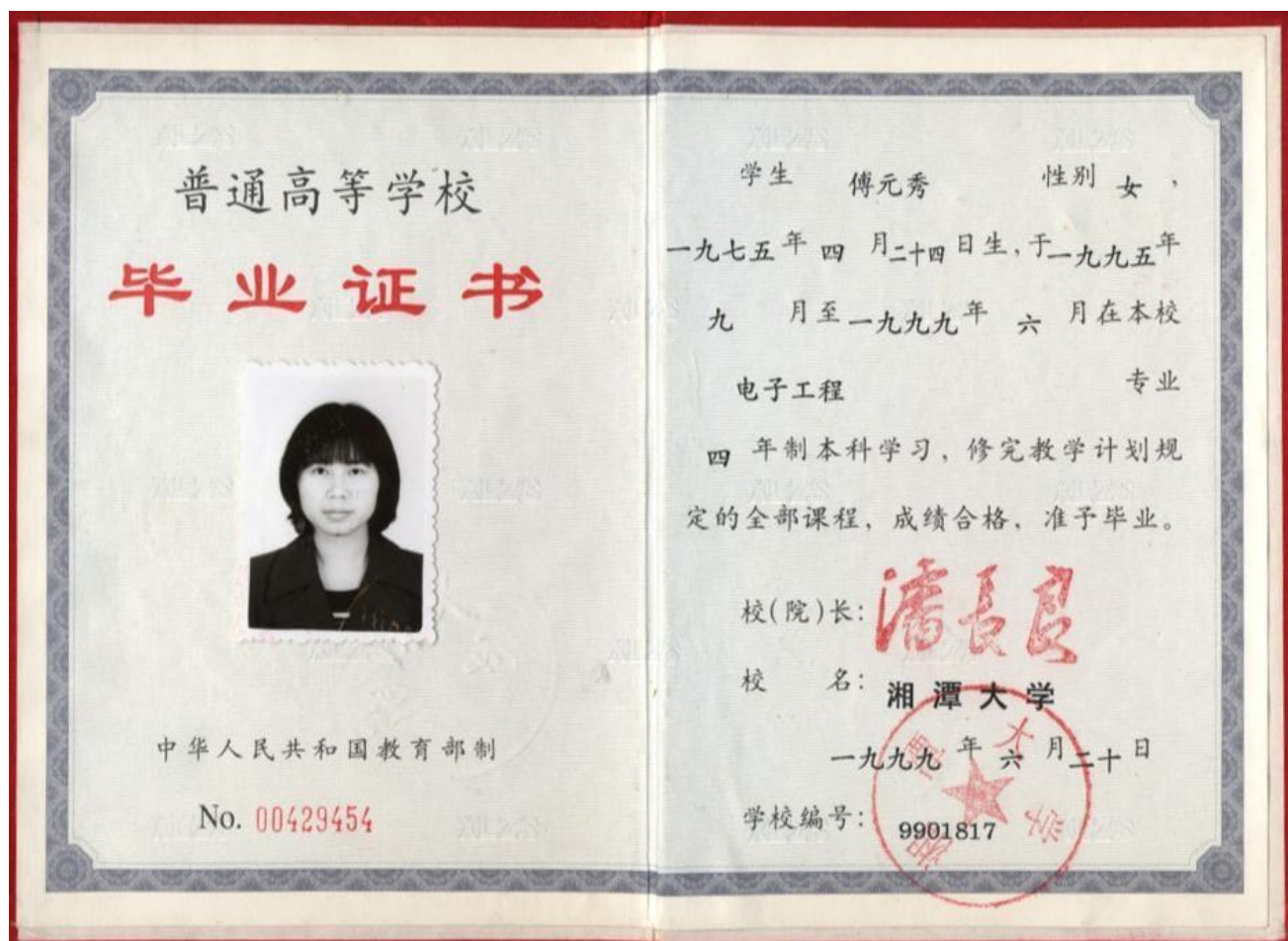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41673

3.3.6. 资料员（傅元秀）

3.3.6.1. 身份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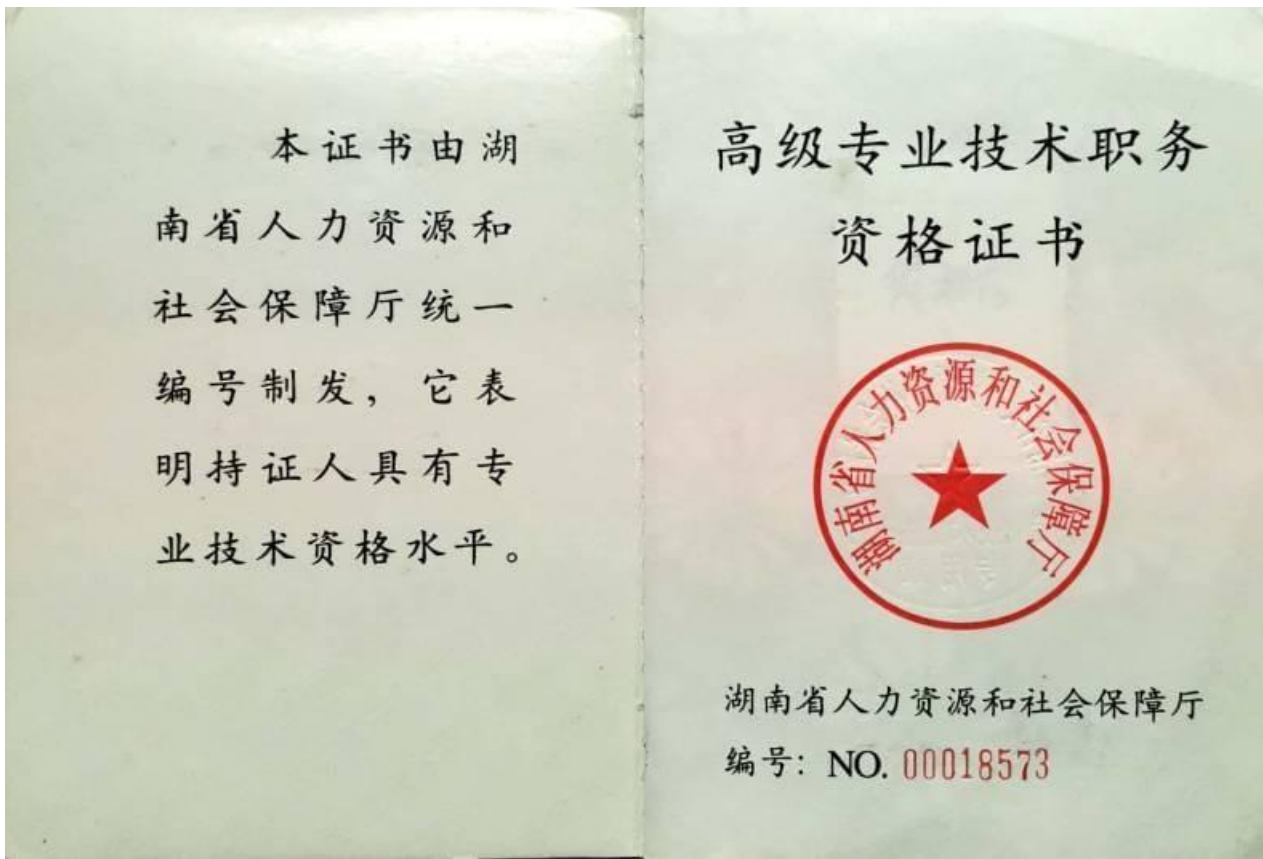
3.3.6.2. 学历证



3.3.6.3. 职业培训合格证(资料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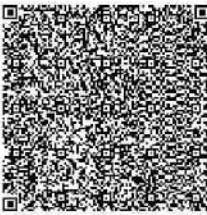
证书编码: 043201149431600275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傅元秀
	身份证号: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完成2023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2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21年度继续教育32学时。	
完成2019~2020年度继续教育64学时。	
培训机构: 长沙市建设人力资源协会	
发证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www.hnjsrew.com

3.3.6.4. 职称证书



3.3.6.5. 社保缴纳证明

个人参保证明（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华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26778		
姓名	傅元秀	建账时间	200010	身份证号码				
性别	女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5-08-09 13:45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6940434345		华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3-202504		
				工伤保险		202403-202504		
				失业保险		202403-202504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傅元秀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41861

202503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8	33.28	16.64	正常	20250227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08	1.46	0.62	正常	20250227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傅元秀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41861

202408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100	656	328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100	22.96	0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100	28.7	12.3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傅元秀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41861

3.3.7. 工程造价负责人（李昆）

3.3.7.1. 身份证



3.3.7.2. 学历证



3.3.7.3. 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水利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李昆
		证件号码：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2年12月
		专业：水利工程
		批准日期：2021年10月31日
		管理号：20211004543000009896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5年08月09日

制发日期：2022年01月26日

3.3.7.4.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造价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李昆

性 别：男

身份证件号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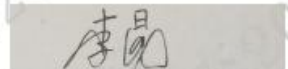
专 业：水利工程

聘用单位：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3221151003671

有 效 期：2022年3月31日至2026年3月30日



个人签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一级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
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2年5月31日

3.3.7.5. 职称证书

	姓 名: 李 昆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编号: NO. 20005286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类别: 电气自控
	备案日期: 2021年11月26日
	工作单位: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系统编码: A08211000000001050
	查询网址: 
	http://222.240.173.82:8088/position/query/ 智慧人社

3.3.7.6. 社保缴纳证明

个人参保证明（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26778		
姓名	李昆	建账时间	199501	身份证号码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5-08-11 16:37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6940434345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3-202504		
				工伤保险		202403-202504		
				失业保险		202403-202504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200	832	416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200	46.8	0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200	36.4	15.6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200	832	416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200	46.8	0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李昆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95960

202503	失业保险	5200	36.4	15.6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200	832	416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200	46.8	0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200	36.4	15.6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200	832	416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200	46.8	0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200	36.4	15.6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200	832	416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200	29.12	0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200	36.4	15.6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200	832	416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200	29.12	0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200	36.4	15.6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200	832	416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200	29.12	0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200	36.4	15.6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200	832	416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200	29.12	0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200	36.4	15.6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200	832	416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200	29.12	0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200	36.4	15.6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200	832	416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李昆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95960

202407	工伤保险	5200	29.12	0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200	36.4	15.6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200	832	416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200	29.12	0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200	36.4	15.6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200	832	416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200	29.12	0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200	36.4	15.6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200	832	416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200	29.12	0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200	36.4	15.6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200	832	416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200	29.12	0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200	36.4	15.6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李昆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95960

四、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公示）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及广东省、东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的有关规定，作为投标人参与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水厂设备及工艺改造工程（自控集成标段）施工、招标编号：SSAWQC12500604招标项目的投标。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一）不组织、不参与任何串通投标或以弄虚作假的方式投标的行为；

（二）本公司及参与投标的从业人员均满足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投标文件提交的“资格审查业绩证明材料”、“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及其附带的证明材料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已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且填报的信息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截止提交前一日，已登录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核实所填报数据真实有效。如企业在东莞市水务局已有本工程对应的企业类型信用档案，信用档案与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填写一致，并已通过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检测。

（四）本公司或者从业人员不存在属于《东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限制参与本市工程投标的情形。

（五）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 1、在其他任何在建工程中任职项目负责人；
- 2、在参与本工程投标时，同时参与其他正处于开标、评标阶段的投标项目；
- 3、已取得其他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身份或已有签订工程合同等其他导致不能正常受理本工程业务的情形。

（六）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七）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



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积极主动地协助、接受相关部门调查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八）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九）如我方中标的，我方承诺严格遵守落实东莞市水务局印发《关于明确在建水务工程关键岗位管理人员考勤打卡有关事项的通知》（东水务〔2023〕300号）和《关于进一步强化我市水务工程实名制管理工作的通知》（东水务〔2023〕301号）文件要求，加强项目人员管理。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和履约性负责，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1）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投标保证金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投标人：_____（公章）

项目负责人：_____（签字）

技术负责人：_____（签字）

日 期： 2025 年 05 月 11 日

说明：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代表人员均须签字、加盖法人公章，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联合体各方进行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五、财务状况

【价格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 度	总资产	净资产	年营业额	年净利润	年利税额
2021	345549.798599	223654.697269	121730.945376	4536.860898	-638.90216
2022	347688.493251	190570.819429	64981.873886	-37192.570257	-36378.253259
2023	464326.441877	269429.169478	141183.159632	-7472.214141	1222.547846
总计			327895.9789	-40127.9235	-35794.60757

备注：需提供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完整审计报告及投标人财务状况表；若投标人为新成立或未进行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本表中对应年度的财务信息应填写“/”。

投标人：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05 月 11 日



5.1. 审计报告（2023 年度）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会计报表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会计报表附注	11-53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执行查验”
报告编号: 粤26FX3F1P0A



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RAINBOW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电话: 88250548

88250594

传真: 88250547

审计报告

深瑞博审内字[2025]476号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2025年04月18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61,705,009.44	193,202,448.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2,064,116.98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六、3	80,037,174.69	36,963,978.37
应收账款	六、4	916,905,900.42	715,379,715.26
应收账款融资	六、5	4,935,641.02	4,561,516.77
预付款项	六、6	74,012,538.32	42,494,726.06
其他应收款	六、7	1,214,315,273.62	620,281,120.26
存 货	六、8	561,168,276.93	409,136,827.95
合同资产	六、9	36,924,441.69	30,861,144.62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10	68,181,128.36	47,766,996.62
流动资产合计		3,218,185,384.49	2,102,712,591.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六、11	946,213,560.16	941,428,550.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2	9,115,096.43	9,205,178.19
投资性房地产	六、13	11,734,557.82	16,342,450.61
固定资产	六、14	282,801,152.88	292,635,093.62
在建工程	六、15	2,163,213.82	770,853.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六、16	3,677,162.69	-
无形资产	六、17	47,476,553.64	49,358,045.6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六、18	1,521,393.9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9	70,381,800.71	64,432,169.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20	49,994,542.17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5,079,034.28	1,374,172,341.49
资产总计		4,643,264,418.77	3,476,884,932.51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21	235,584,688.65	513,431,198.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六、22	219,108,402.82	300,647,012.13
应付账款	六、23	780,343,093.04	380,371,532.96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六、24	561,775,454.48	223,399,286.58
应付职工薪酬	六、25	12,796,565.00	10,562,602.70
应交税费	六、26	700,517.95	1,359,123.51
其他应付款	六、27	36,379,784.89	20,039,993.49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8	70,167,556.11	-
其他流动负债	六、29	26,502,837.09	49,467,051.92
流动负债合计		1,943,358,900.03	1,499,277,801.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30		69,842,031.25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六、31	2,730,207.64	-
长期应付款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六、32	2,193,813.17	1,849,999.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9	689,803.15	206,905.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13,823.96	71,898,936.75
负债合计		1,948,972,723.99	1,571,176,738.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33	396,212,074.00	329,700,007.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六、34	2,610,093,010.96	1,752,318,273.46
减：库存股	六、35	63,458,193.11	2,553,600.00
其他综合收益	六、36	-2,452,168.03	-2,375,598.54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六、37	36,961,723.01	36,961,723.01
未分配利润	六、38	-283,064,752.05	-208,342,610.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94,291,694.78	1,905,708,194.2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43,264,418.77	3,476,884,932.51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39	1,411,831,596.32	649,818,738.86
减：营业成本	六、39	1,156,681,898.50	508,285,893.67
税金及附加	六、40	12,588,987.99	9,265,401.72
销售费用	六、41	96,170,262.11	100,169,795.78
管理费用	六、42	99,581,262.55	100,358,725.22
研发费用	六、42	81,790,856.18	68,354,181.25
财务费用	六、43	11,753,683.35	23,995,296.02
其中：利息费用		12,211,624.14	21,435,287.76
利息收入		-1,112,680.36	711,074.57
加：其他收益	六、44	20,248,217.72	9,096,197.15
投资收益	六、45	1,305,450.08	-1,238,642.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六、46	-2,011,716.98	1,195,016.98
信用减值损失	六、47	-36,722,407.20	-39,522,896.18
资产减值损失	六、48	-16,064,988.31	-215,154,105.82
资产处置收益	六、49	903.72	101,732.98
二、营业利润		-79,979,895.33	-406,133,252.23
加：营业外收入	六、50	509,550.86	619,334.56
减：营业外支出	六、51	680,229.38	246,851.13
三、利润总额		-80,150,573.85	-405,760,768.80
减：所得税费用	六、52	-5,428,432.44	-33,835,066.23
四、净利润		-74,722,141.41	-371,925,702.57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4,458,561.00	943,501,790.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84,040.44	3,520,636.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829,121.39	69,670,49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3,871,722.83	1,016,692,920.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6,321,307.35	682,384,685.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203,766.58	158,742,780.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398,085.75	40,111,560.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1,026,552.43	109,147,77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5,949,712.11	990,386,80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077,989.28	26,306,119.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966,216.00	3,680,619.0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6,762.35	156,370.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7.11	5,2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444,405.46	9,036,989.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760,065.17	11,703,629.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901,216.00	3,161,947.0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762,294.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661,281.17	261,627,870.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16,875.71	-252,590,880.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4,458,079.73	11,347,3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5,408,021.99	577,858,4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4,687.34	66,682,836.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1,930,789.06	655,888,616.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5,812,000.00	279,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94,072.52	30,942,704.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77,793.11	64,141,167.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1,283,865.63	374,333,87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646,923.43	281,554,744.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9,900.21	-1,891,579.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772,158.23	53,378,403.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58,730.70	41,380,327.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530,888.93	94,758,730.70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3年度

项 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722,141.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064,988.31
信用减值损失		36,722,407.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934,727.13
使用权资产折旧		743,686.67
无形资产摊销		1,881,491.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4,377.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3.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67.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11,716.9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631,723.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5,450.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36,118.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2,897.3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433,991.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8,535,289.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1,101,620.71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077,989.2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1,530,888.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4,758,730.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772,158.23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7,824,407.00					36,961,723.01	173,417,824.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7,824,407.00					36,961,723.01	173,417,824.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5,6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5,600.00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9,700,007.00					36,961,723.01	-208,342,619.64

（明体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为：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 609 号；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 公司的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新能源”和“环保”业务分别归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和环境治理行业中的水污染治理行业，主营商品类别为锂电池及其材料智能装备；新能源（源、网、荷、储）设备及系统；膜及膜装置；水利、水处理自动化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等。

3.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公司母公司及最终母公司为湖南华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本财务报表不包含合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公司本期无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本期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一主体的资产总额占本公司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5%以上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



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在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本期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八）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九）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1）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2）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



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



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本附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发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



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二）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账龄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



计。

3、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以应收款项按照产生时间作为判断依据，在各年度进行账龄划分。

4、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在整个存续期内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具体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之“5. 金融资产减值”。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项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在整个存续期内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十五）存货的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其他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库存商品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十六）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合同资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账龄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	--

4、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以合同资产按照产生时间作为判断依据，在各年度进行账龄划分。

5、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在整个存续期内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十七）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八）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



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九)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房屋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其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得从公允价值模式转为成本模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发生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名称	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10.00-20.00
运输工具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20.00-33.33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减值测试方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测试其可收回金额。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二十二）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直接材料、直接职工薪酬、待安装设备、工程建筑安装费、工程管理和工程试运转净损益以及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等。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三）借款费用的核算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确认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1）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金额确定；（2）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3）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二十四）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软件、非专利技术、商标权、客户资源、合同权益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计入损益，摊销方法以反映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商标权	10
专利权及软件	5-10
非专利技术	5-10
客户资源	5
合同权益	2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二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包括装修费、技术许可服务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六）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七）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除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末都要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九）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根据售后服务承诺及售后质保支出发生的历史经验合理测算，本公司子公司华自格兰特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膜工程收入及膜产品销售，在确认收入的同时，按4%的比例预提售后服务费或质保费，并在实际发生相关费用时在预计负债内扣减，子公司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锂电池智能装备收入及产品销售，期末公司根据以往三年发生的质保费用率计提未来质保售后服务费用，并在实际发生相关费用时在预计负债内扣减。

（三十）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



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三十一）收入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建造合同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1) 销售商品

1) 对于不承担安装调试义务的销售合同，在客户到货验收后确认收入；2) 对于承担安装调试义务的销售合同，如果安装调试程序比较简单且安装调试工作不是合同重要组成部分的，在客户到货验收后确认收入；如果安装调试程序比较复杂或安装调试工作是合同重要组成部分的，在客户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后确认收入。

(2) 建造合同

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判断建造合同是否满足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的条件；如不满足，在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相关收入确认原则参照“销售商品”。若满足，工程业务收入与成本按合同履约进度单个确认各工程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即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各



工程合同总收入乘以合同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各工程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合同费用。工程合同总收入为本公司对外承揽工程项目所签订项目合同约定的不含税合同价款总额。

工程合同预计总成本为本公司根据相关工程项目情况预测的项目成本总额，主要包括项目材料、单元装备、系统集成及安装、分包工程等成本项目。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工程合同成本计入“合同履约成本”。

工程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为资产负债表日相关工程项目“合同履约成本”科目的余额。

4、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三十二）政府补助的核算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本公司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



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四）租赁

1、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1）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



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三十五）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租赁服务	13、9、6、5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10-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15、9、5

注1：本公司产品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的增值税率为13%、9%、6%，提供租赁服务的增值税率为5%。

注2：本公司从价计征部分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10-30%后余值的1.2%计算缴纳房产税、从租计征部分按租金收入的12%计算缴纳房产税。

注3：本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流转税额为计税依据，其中城市维护建设税适用税率为7%，教育费附加3%，地方教育附加2%。

注4：本公司的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二) 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企业所得税

2022年10月18日，经湖南省相关部门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从2022年至2024年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43002107。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从



2011年1月1日开始实施)的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符合条件并享受该优惠政策。

本公司出口产品包括自产产品及外购产品,外购产品如符合财税[2012]39号附件4及国税函〔2002〕1170号关于视同自产产品的相关规定则为视同自产产品,与自产产品同样适用免抵退政策,按相应税率退税,其他出口产品视同内销。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本公司符合条件并享受该优惠政策。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4,562.00	6,779.14
银行存款	152,922,043.75	94,688,288.37
其他货币资金	108,768,403.69	98,507,380.62
合计	261,705,009.44	193,202,448.1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套期工具		2,064,116.98
合计		2,064,116.98

3.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类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380,771.99	28,040,033.66
商业承兑汇票	69,656,402.70	8,923,944.71
合计	80,037,174.69	36,963,978.37

4.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9,474,268.62	129,925,816.55	823,680,525.29	108,300,810.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418,687.91	17,061,239.56	6,831,276.83	6,831,276.83
合计	1,063,892,956.53	146,987,056.11	830,511,802.12	115,132,086.86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300,810.03	22,353,999.10	728,992.58	129,925,816.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31,276.83	11,099,833.70	869,870.97	17,061,239.56
合计	115,132,086.86	33,453,832.80	1,598,863.55	146,987,056.11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556,309,608.41	16,689,288.26	509,378,249.97	9,281,347.50
1-2年(含2年)	110,224,696.98	5,511,234.86	297,412,074.25	14,870,603.71
2-3年(含3年)	106,972,216.90	16,045,832.54	93,774,969.81	14,066,245.47
3-4年(含4年)	57,692,316.21	17,307,694.86	58,752,734.10	17,625,820.23
4-5年(含5年)	47,807,328.19	23,903,664.10	23,811,408.09	11,905,704.05
5年以上	50,468,101.93	50,468,101.93	40,551,089.07	40,551,089.07
合计	929,474,268.62	129,925,816.55	823,680,525.29	108,300,810.03

5.应收账款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935,641.02	2,993,971.77
云信	-	1,567,545.00
合计	4,935,641.02	4,561,516.77



6. 预付款项

(1) 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56,158,131.74	75.88	37,981,689.87	89.38
1-2年 (含2年)	15,017,757.62	20.29	2,516,950.12	5.92
2-3年 (含3年)	1,169,560.03	1.58	299,251.05	0.70
3年以上	1,667,088.93	2.25	1,696,835.02	3.99
合计	74,012,538.32	100.00	42,494,726.06	99.99

7. 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4,460,543.42	30,145,269.80	648,621,768.93	28,340,648.6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44,460,543.42	30,145,269.80	648,621,768.93	28,340,648.67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340,648.67	1,804,621.13		30,145,269.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8,340,648.67	1,804,621.13	-	30,145,269.80

(3)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含1年)	670,917,296.15	324,018,628.09
1-2年 (含2年)	293,929,694.24	318,390,021.90
2-3年 (含3年)	274,131,402.28	1,592,901.95
3-4年 (含4年)	797,633.26	805,828.31
4-5年 (含5年)	1,034,819.38	3,188,967.46
5年以上	3,649,698.11	625,421.22
小计	1,244,460,543.42	648,621,768.93
减: 坏账准备	30,145,269.80	28,340,648.67
合计	1,214,315,273.62	620,281,120.26

(4) 按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拆借	1,221,451,787.83	625,017,137.44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11,763,480.48	11,253,659.43
备用金	10,192,372.28	9,288,498.88
往来款及其它	1,052,902.83	3,062,473.18
合计	1,244,460,543.42	648,621,768.93

(5)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年限	占总额比	坏账准备
前五名合计	关联方往来	1,163,371,693.27	1年以内、1-2年、2-3年	93.48%	23,711,334.71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809,318.15		38,809,318.15
在产品	166,903,041.77	16,392,227.65	150,510,814.12
库存商品	18,859,626.09	317,312.98	18,542,313.11
包装物	342,954.37		342,954.37
委托加工物资	11,535.73		11,535.73
发出商品	8,058,542.65	1,035,585.35	7,022,957.30
合同履约成本	345,928,384.15		345,928,384.15
合计	578,913,402.91	17,745,125.98	561,168,276.93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406,426.81		41,406,426.81
在产品	348,787,260.78	10,342,583.55	338,444,677.23
库存商品	27,727,337.64		27,727,337.64
包装物	283,254.65		283,254.65
委托加工物资	11,535.73		11,535.73
发出商品	1,263,595.89		1,263,595.89
合计	419,479,411.50	10,342,583.55	409,136,827.95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在产品	10,342,583.55	12,808,107.92	6,758,463.82	16,392,227.65
库存商品		317,312.98		317,312.98
发出商品		1,035,585.35		1,035,585.35
合计	10,342,583.55	14,161,006.25	6,758,463.82	17,745,125.98

9.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运到结算条件的应收款项	36,336,111.00	30,861,144.62
质保金	588,330.69	
合计	36,924,441.69	30,861,144.62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56,795,036.16	47,537,243.41
预缴企业所得税	81,703.95	229,753.21
预缴增值税	7,246,990.72	
其他	4,057,397.53	
合计	68,181,128.36	47,766,996.62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149,248,550.42	4,785,009.74		1,154,033,560.16
对合营企业投资				-
对联营企业投资				-
小计	1,149,248,550.42	4,785,009.74	-	1,154,033,560.16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7,820,000.00			207,820,000.00
合计	941,428,550.42	4,785,009.74	-	946,213,560.16



(2) 按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	期初账面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金额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869,062.70	-		50,869,062.70	-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6,660.23	103,563.50		410,223.73	-
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00,296,832.29	80,624.58		100,377,456.87	-
华自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4,452,261.51	567,683.33		5,019,944.84	-
深圳市靖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82,425,406.97	39,229.32		382,464,636.29	-
华自格兰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	562,149,140.75	409,302.64		562,558,443.39	207,820,000.00
湖南坎普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2,088,360.28	394,880.48		42,483,240.76	-
宇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85,776.67		85,776.67	-
湖南华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33,715.45	122,893.00		656,608.45	-
湖南华自永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3,683.15	56,768.32		250,453.47	-
湖南新天电数科技有限公司	1,355,796.06	397,378.33		1,753,174.39	-
北京坎普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38,990.16	124,971.50		1,463,961.66	-
湖南格兰特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743,166.37	520,168.31		2,263,334.68	-
湖南华自运维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23,220.83	606,407.30		829,628.13	-
湖北裕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580,607.50	742,085.48		1,322,692.98	-
格兰特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691,644.17	403,209.17		1,094,853.34	-
华自运维服务（广东）有限公司	-	56,768.32		56,768.32	-
湖南湘华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	73,299.49		73,299.49	-
合计	1,140,248,556.42	4,785,009.74	-	1,154,033,566.16	207,820,000.00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湖南省国际低碳技术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9,115,096.43	9,205,178.19
合计	9,115,096.43	9,205,178.19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8,461,699.93	12,068,968.83	18,461,699.93	12,068,968.83
1.房屋、建筑物	18,461,699.93	12,068,968.83	18,461,699.93	12,068,968.83
2.土地使用权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2,119,249.32	334,411.01	2,119,249.32	334,411.01
1.房屋、建筑物	2,119,249.32	334,411.01	2,119,249.32	334,411.01
2.土地使用权				-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房屋、建筑物				-
2.土地使用权				-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6,342,450.61			11,734,557.82
1.房屋、建筑物	16,342,450.61			11,734,557.82
2.土地使用权	-			-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431,320,294.09	29,974,919.21	14,035,982.80	447,259,230.50
房屋及建筑物	383,509,088.91	18,461,699.93	13,523,514.29	388,447,274.55
机器设备	19,383,047.52	4,585,173.05	52,325.98	23,915,894.59
运输工具	3,283,030.81	-	-	3,283,030.81
电子设备	25,145,126.85	6,928,046.23	460,142.53	31,613,030.55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8,685,200.47	26,600,316.12	827,438.97	164,458,077.62
房屋及建筑物	103,106,478.43	21,341,075.40	385,880.47	124,061,673.36
机器设备	11,880,455.42	2,539,096.84	26,795.53	14,392,756.73
运输工具	2,423,964.10	228,194.21	-	2,652,158.31
电子设备	21,274,302.52	2,491,949.67	414,762.97	23,351,489.22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运输工具				-
电子设备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2,635,093.62			282,801,152.88
房屋及建筑物	280,402,610.48			264,385,601.19
机器设备	7,502,592.10			9,523,137.86
运输工具	859,066.71			630,872.50
电子设备	3,870,824.33			8,261,541.33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余额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	216,481.59	770,853.26
2MW级源网荷储系统实验室建设	1,946,732.23	
合计	2,163,213.82	770,853.26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	770,853.26	4,381,127.62	4,579,761.30	355,737.99	216,481.59
2MW级源网荷储系统实验室建设		1,946,732.23			1,946,732.23
合计	770,853.26	6,327,859.85	4,579,761.30	355,737.99	2,163,213.82

16.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	4,420,849.36	-	4,420,849.36
房屋及建筑物		4,420,849.36		4,420,849.36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	743,686.67	-	743,686.67
房屋及建筑物		743,686.67		743,686.67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四、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3,677,162.69



17.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74,011,086.79	-	-	74,011,086.79
其中：软件	4,982,146.36			4,982,146.36
土地使用权	63,331,688.00			63,331,688.00
专利权	5,139,000.00			5,139,000.00
商标权	558,252.43			558,252.43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4,653,041.17	1,881,491.98	-	26,534,533.15
其中：软件	3,838,140.35	474,776.62		4,312,916.97
土地使用权	15,302,559.76	1,350,890.16		16,653,449.92
专利权	5,088,999.96			5,088,999.96
商标权	423,341.10	55,825.20		479,166.3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其中：软件				-
土地使用权				-
专利权				-
商标权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9,358,045.62			47,476,553.64
其中：软件	1,144,006.01			669,229.39
土地使用权	48,029,128.24			46,678,238.08
专利权	50,000.04			50,000.04
商标权	134,911.33			79,086.13

1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装修费		1,199,774.69	43,217.46	1,156,557.23	
技术服务费		595,997.12	231,160.39	364,836.73	
合计	-	1,795,771.81	274,377.85	1,521,393.96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期初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096,857.40	200,648,096.00	23,301,781.12	155,348,156.89
可抵扣亏损	37,784,347.53	251,895,650.24	38,744,721.63	258,298,144.17
等待期内的股权激励	1,531,227.45	10,208,182.99	1,966,443.75	13,109,62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2,735.54	2,884,903.57	419,223.27	2,794,821.81
租赁负债	556,632.79	3,577,551.94	-	-
小计	70,381,800.71	469,214,384.74	64,432,169.77	429,550,747.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38,228.75	921,524.98	206,905.85	1,379,372.31
使用权资产	551,574.40	3,677,162.69	-	-
小计	689,803.15	4,598,687.67	206,905.85	1,379,372.31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软件款	203,539.82	
质保金	49,791,002.35	
合计	49,994,542.17	

21.短期借款

(1) 借款类别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35,584,688.65	513,431,198.18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质押借款		
合计	235,584,688.65	513,431,198.18



22. 应付票据

(1) 分类列示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8,419,143.26	203,073,216.42
商业承兑汇票	40,689,259.56	97,573,795.71
合计	219,108,402.82	300,647,012.13

23. 应付账款

(1) 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668,605,109.02	266,984,425.82
1-2年（含2年）	47,201,344.22	75,039,344.36
2-3年（含3年）	39,921,302.84	14,640,961.31
3年以上	24,615,336.96	23,706,801.47
合计	780,343,093.04	380,371,532.96

(2) 性质列示

应付账款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779,193,105.23	371,003,763.52
应付设备款	-	-
应付工程款	1,079,656.90	9,187,557.44
其他应付款	70,330.91	180,212.00
合计	780,343,093.04	380,371,532.96

24.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61,775,454.48	223,399,286.58
合计	561,775,454.48	223,399,286.58

25. 应付职工薪酬

(1) 按类别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62,602.70	138,668,921.02	136,434,958.72	12,796,565.00
二、职工福利费（不含非货币性福利）	-	6,873,465.86	6,873,465.86	-
三、社会保险费	-	4,632,046.29	4,632,046.29	-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	4,344,812.29	4,344,812.29	-
2. 补充医疗保险费	-	-	-	-
3. 基本养老保险费	-	-	-	-
4. 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	-	-	-
5. 失业保险费	-	-	-	-
6. 工伤保险费	-	287,234.00	287,234.00	-
7. 生育保险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5,552,128.52	5,552,128.52	-
五、工会经费	-	23,981.09	23,981.09	-
六、职工教育经费	-	327,877.28	327,877.28	-
七、非货币性福利	-	-	-	-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九、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十、其他	-	22,800.00	22,800.00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计	10,562,602.70	156,101,220.06	153,867,257.76	12,796,565.00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8,009,062.78	8,009,062.78	-
失业保险费	-	350,751.93	350,751.93	-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8,359,814.71	8,359,814.71	-



26.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06,445.94	55,484,081.99	55,587,433.08	3,094.85
消费税	-	-	-	-
营业税	-	-	-	-
企业所得税	884.34	7,913.95	8,798.27	-
个人所得税	717,523.44	6,806,957.60	6,783,651.71	740,829.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9,578.76	4,051,746.21	4,454,206.19	-182,881.22
土地增值税	-	-	-	-
房产税	36,831.72	3,518,891.05	3,538,686.58	17,036.19
土地使用税	-	770,737.79	770,737.79	-
车船使用税	-	8,551.44	8,551.44	-
资源税	-	-	-	-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58,362.63	2,897,605.96	3,186,553.80	-130,585.21
残疾人保障金	-	-	-	-
矿产资源补偿费	-	-	-	-
印花税	91,802.55	1,373,512.39	1,267,586.93	197,728.01
其他	27,694.13	356,142.82	328,540.95	55,296.00
合计	1,359,123.51	75,276,141.18	75,934,746.74	700,517.95

27.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0,862,981.25	14,284,253.05
1-2年(含2年)	1,815,233.25	4,534,997.80
2-3年(含3年)	3,115,449.00	722,257.26
3年以上	586,121.39	498,485.38
合计	36,379,784.89	20,039,993.49

(2) 按性质列示

其他应付款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2,668,710.10	3,453,675.76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459,200.00	2,553,600.00
往来款项及其他	32,251,874.79	14,032,717.73
合计	36,379,784.89	20,039,993.49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类别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9,320,211.81	-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1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847,344.30	-
合计	70,167,556.11	-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9,320,211.81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	-
质押借款	-	-
合计	69,320,211.81	-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付款额	-	847,344.30	-	847,344.30
合计	-	847,344.30	-	847,344.30



29.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预收税金	29,041,907.26	21,736,837.09	29,041,907.26	21,736,837.09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票据部分	20,425,144.66	4,766,000.00	20,425,144.66	4,766,000.00
合计	49,467,051.92	26,502,837.09	49,467,051.92	26,502,837.09

30. 长期借款

(1) 按类别列示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9,842,031.25
合计	-	69,842,031.25

31.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878,80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48,592.36	
合计	2,730,207.64	

32.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电力电气设备生产基地项目补助	1,849,999.65		185,000.04	1,664,999.61	与资产相关
技能人才培养基地		600,000.00	71,186.44	528,813.5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49,999.65	600,000.00	256,186.48	2,193,813.17	

33. 实收资本（或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613,145.00			-	6,613,145.00
1. 国家持股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3. 其他内资持股	6,613,145.00			-	6,613,14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6,613,145.00			-	6,613,145.00
4. 境外持股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23,086,862.00			66,512,067.00	389,598,929.00
1. 人民币普通股	323,086,862.00			66,512,067.00	389,598,929.00
2. 境内上市外资股	-			-	-
3. 境外上市外资股	-			-	-
4. 其他	-			-	-
合计	329,700,007.00	-	-	66,512,067.00	396,212,074.00

34.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1,703,716,952.10	866,048,908.78		2,569,765,860.88
二、其他资本公积	48,601,321.36	19,828,724.73	28,102,896.00	40,327,150.08
三、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
合计	1,752,318,273.46	885,877,633.50	28,102,896.00	2,610,093,010.96

35.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553,600.00	61,998,993.11	1,094,400.00	63,458,193.11



36.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75,598.54	-76,569.49	-	-2,452,168.0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75,598.54	-76,569.49		-2,452,168.03
3、其他				-
合计	-2,375,598.54	-76,569.49	-	-2,452,168.03

37.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961,723.01			36,961,723.01
合计	36,961,723.01			36,961,723.01

3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208,342,610.64	173,417,824.14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会计政策变更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8,342,610.64	173,417,824.14
加：本期净利润	-74,722,141.41	-371,925,702.57
其他调整因素		
减：提取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分配现金股利）		9,834,732.2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3,064,752.05	-208,342,610.64

3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397,532,676.87	624,635,924.04
其他业务收入	14,298,919.45	25,182,814.82
营业收入合计	1,411,831,596.32	649,818,738.86
主营业务成本	1,152,253,149.12	491,386,101.25
其他业务成本	4,428,749.38	16,899,792.42
营业成本合计	1,156,681,898.50	508,285,893.67

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51,746.21	2,553,623.49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2,897,605.96	1,732,105.60
房产税	3,518,891.05	3,691,634.48
土地使用税	770,737.79	771,286.57
车船使用税	8,551.44	8,551.44
印花税	1,150,395.53	473,519.57
水利建设基金	184,695.35	-
其他	6,364.66	34,680.57
合计	12,588,987.99	9,265,401.72



41.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长期待摊摊销	25,430.55	-
职工薪酬	46,976,991.97	46,543,413.27
办公费	2,308,761.54	1,844,958.22
差旅费	26,610,521.87	26,993,260.82
运输费	485,958.28	-
广告费	1,065,955.88	952,366.61
咨询费	3,247,489.57	-
其他	1,640,977.92	3,793,010.26
业务招待费	3,611,292.35	3,160,132.03
售后服务费	1,343,118.12	1,529,206.03
招标费	2,290,123.83	1,892,626.22
会务费	192,748.42	124,768.76
技术服务费	870,944.23	2,019,078.97
股权激励费用	4,710,173.37	11,316,974.59
劳务费	649,974.21	-
租赁费	139,800.00	-
合计	96,170,262.11	100,169,795.78

42.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6,624,518.01	48,195,362.18
折旧费	18,208,057.20	16,876,745.43
修理费	268,811.88	-
无形资产摊销	1,836,359.86	1,824,387.57
业务招待费	2,569,129.92	3,424,362.44
差旅费	550.00	-
办公费	12,378,677.18	8,185,752.15
聘请中介机构费	141,756.12	-
使用权资产折旧	743,686.67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786.91	-
低值易耗品摊销	2,605.00	-
水电费	2,113,413.07	1,959,537.15
其他	2,053,110.15	1,188,097.26
交通费	2,945,427.82	2,797,086.84
审计费	968,867.89	1,185,464.16
股权激励	6,169,200.09	12,924,360.42
物业费	2,055,680.16	1,797,569.62
宣传费	483,624.62	-
合计	99,581,262.55	100,358,725.22

42.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50,441,636.84	39,876,067.19
材料	7,801,597.36	6,330,903.04
无形资产摊销	3,288,211.02	59,067.94
技术服务费	6,995,188.02	4,408,047.54
股份激励	3,720,352.70	7,393,675.00
其他	9,543,870.24	10,286,420.54
合计	81,790,856.18	68,354,181.25



43.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负数列示）	-1,112,680.36	-711,074.57
利息支出	12,211,624.14	21,436,204.74
银行手续费	2,053,887.72	1,252,074.45
汇兑损益	-1,399,148.15	1,891,579.5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26,511.90
合计	11,753,683.35	23,995,296.02

44.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进项税抵扣扣除	6,931,081.60	
政府补助	13,317,136.12	9,096,197.15
合计	20,248,217.72	9,096,197.15

45. 投资收益

(1) 按项目列示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2,955.3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53,120.44	-516,654.79
债务重组收益	21,040.39	-232,366.75
已终止确认票据贴现利息	-468,710.75	-156,665.64
合计	1,305,450.08	-1,238,642.54

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1,716.98	2,064,116.98
期货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869,100.00
合计	-2,011,716.98	1,195,016.98

47.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333,824.24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583,961.83	24,864,477.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04,621.13	14,176,523.03
预付账款减值损失		481,895.53
合计	36,722,407.20	39,522,896.18

48.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14,161,006.25	8,262,685.3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07,820,000.0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74,487.96	-928,579.53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429,494.10	-
合计	16,064,988.31	215,154,105.82



49.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903.72	101,732.98
合计	903.72	101,732.98

50. 营业外收入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60,000.00	
其他	349,550.86	619,334.56
合计	509,550.86	619,334.56

5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267.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267.5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其他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公益性捐赠支出	210,000.00	200,000.00
非常损失		
盘亏损失		
其他	463,961.79	46,851.13
合计	680,229.38	246,851.13

52. 所得税费用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5,428,432.44	-33,835,066.23
其中：当期所得税	7,913.93	884.34
递延所得税	-5,436,346.37	-33,835,950.57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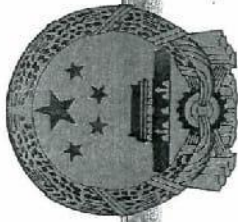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无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52828955



名称 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茂金

成立日期 2006年02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社区石厦北二街西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B座B907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或扫描左侧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应当按时报送年报，未按规定按时报送年报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会依法向社会公示该企业信息。
（详见附件）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17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1243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孙茂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社区石厦北二街
西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B座B907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6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02月07日





姓 名	彭学武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57-07-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诚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影字武 47470062000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成华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 5月 1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瑞博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 9月 16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11





姓名 杨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1-03-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辽宁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陈树强 注册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陈树强 注册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9 月 13 日
/y /m /d

12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杨方 210101250026



5.2. 审计报告（2022 年度）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会计报表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会计报表附注	11-52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5S8PRNKJ6



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RAINBOW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电话: 88250548

88250594

传真: 88250547

审计报告

深瑞博审内字[2025]413号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2025年04月18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93,202,448.13	212,628,279.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2,064,116.98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六、3	36,963,978.37	47,730,914.10
应收账款	六、4	715,379,715.26	868,974,952.51
应收账款融资	六、5	4,561,516.77	26,746,263.04
预付款项	六、6	42,494,726.06	59,612,137.12
其他应收款	六、7	620,281,120.26	400,414,326.15
存货	六、8	409,136,827.95	203,342,972.62
合同资产	六、9	30,861,144.62	60,880,065.21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10	47,766,996.62	13,816,816.45
流动资产合计		2,102,712,591.02	1,894,146,726.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六、11	941,428,550.42	1,146,489,637.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2	9,205,178.19	1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六、13	16,342,450.61	17,219,381.33
固定资产	六、14	292,635,093.62	296,527,538.26
在建工程	六、15	770,853.26	4,739,183.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六、16	49,358,045.62	50,927,505.3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64,432,169.77	29,970,090.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8	-	3,477,923.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4,172,341.49	1,561,351,259.05
资产总计		3,476,884,932.51	3,455,497,985.99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9	513,431,198.18	247,085,138.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六、20	300,647,012.13	391,253,888.77
应付账款	六、21	380,371,532.96	369,251,539.29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六、22	223,399,286.58	105,513,642.93
应付职工薪酬	六、23	10,562,602.70	11,820,268.50
应交税费	六、24	1,359,123.51	1,900,240.55
其他应付款	六、25	20,039,993.49	9,834,464.09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六、26	49,467,051.92	41,205,372.26
流动负债合计		1,499,277,801.47	1,177,864,555.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7	69,842,031.25	39,051,458.33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六、28	1,849,999.65	2,034,999.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7	206,905.85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898,936.75	41,086,458.02
负债合计		1,571,176,738.22	1,218,951,013.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29	329,700,007.00	327,824,407.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六、30	1,752,318,273.46	1,701,991,018.54
减：库存股	六、31	2,553,600.00	3,648,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六、32	-2,375,598.54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六、33	36,961,723.01	36,961,723.01
未分配利润	六、34	-208,342,610.64	173,417,824.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05,708,194.29	2,236,546,972.6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76,884,932.51	3,455,497,985.99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35	649,818,738.86	1,217,309,453.76
减：营业成本	六、35	508,285,893.67	986,951,744.12
税金及附加	六、36	9,265,401.72	10,077,716.31
销售费用	六、37	100,169,795.78	85,259,417.58
管理费用	六、38	100,358,725.22	85,877,204.32
研发费用	六、38	68,354,181.25	79,507,636.35
财务费用	六、39	23,995,296.02	21,837,321.46
其中：利息费用		21,435,287.76	22,334,560.51
利息收入		711,074.57	1,776,629.88
加：其他收益	六、40	9,096,197.15	15,317,000.07
投资收益	六、41	-1,238,642.54	3,483,517.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六、42	1,195,016.98	-468,750.00
信用减值损失	六、43	-39,522,896.18	-27,595,027.08
资产减值损失	六、44	-215,154,105.82	-5,026,639.88
资产处置收益	六、45	101,732.98	4,742.76
二、营业利润		-406,133,252.23	-66,486,743.05
加：营业外收入	六、46	619,334.56	635,772.95
减：营业外支出	六、47	246,851.13	257,898.37
三、利润总额		-405,760,768.80	-66,108,868.47
减：所得税费用	六、48	-33,835,066.23	-17,820,193.12
四、净利润		-371,925,702.57	-48,288,675.35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3,501,790.94	833,423,094.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20,636.04	6,611,637.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70,493.50	59,877,456.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6,692,920.48	899,912,187.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2,384,685.88	746,587,549.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742,780.95	140,195,261.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111,560.84	52,912,687.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147,773.65	128,996,768.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0,386,801.32	1,068,692,26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06,119.16	-168,780,078.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80,619.01	189,446,486.4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6,370.60	9,481.5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36,989.61	189,455,967.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03,629.13	16,392,19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61,947.04	201,858,837.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762,294.22	275,111,558.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627,870.39	493,362,590.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590,880.78	-303,906,622.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47,380.00	3,64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7,858,400.00	978,131,001.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682,836.37	70,589,964.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888,616.37	1,052,368,965.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9,250,000.00	453,743,669.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42,704.74	15,879,258.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141,167.26	174,100,442.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333,872.00	643,723,370.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554,744.37	408,645,595.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91,579.50	-91,004.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378,403.25	-64,132,111.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80,327.45	105,512,438.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58,730.70	41,380,327.45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1,925,702.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4,677,002.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873,805.87
无形资产摊销	1,928,587.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732.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34.2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5,016.9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454,296.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9,610.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042,856.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6,905.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056,540.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182,244.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871,276.08
其他	25,578,60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06,119.1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4,758,730.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380,327.4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378,403.25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为：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 609 号；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 公司的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新能源”和“环保”业务分别归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和环境治理行业中的水污染治理行业，主营商品类别为锂电池及其材料智能装备；新能源（源、网、荷、储）设备及系统；膜及膜装置；水利、水处理自动化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等。

3.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公司母公司及最终母公司为湖南华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本财务报表不包含合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公司本期无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本期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一主体的资产总额占本公司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5%以上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



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在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本期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八）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九）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1）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2）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



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



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本附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发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



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二）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账龄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



计。

3、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以应收款项按照产生时间作为判断依据，在各年度进行账龄划分。

4、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在整个存续期内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具体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之“5.金融资产减值”。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项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在整个存续期内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十五）存货的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其他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库存商品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十六）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合同资产—信用风险
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账龄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4、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以合同资产按照产生时间作为判断依据，在各年度进行账龄划分。

5、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在整个存续期内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十七）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八）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



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九)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房屋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其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得从公允价值模式转为成本模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发生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名称	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10.00-20.00
运输工具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20.00-33.33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减值测试方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测试其可收回金额。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二十二）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直接材料、直接职工薪酬、待安装设备、工程建筑安装费、工程管理和工程试运转净损益以及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等。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三）借款费用的核算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确认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1）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金额确定；（2）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3）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会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二十四）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软件、非专利技术、商标权、客户资源、合同权益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计入损益，摊销方法以反映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商标权	10
专利权及软件	5-10
非专利技术	5-10
客户资源	5
合同权益	2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二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包括装修费、技术许可服务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六）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七）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除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末都要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九）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根据售后服务承诺及售后质保支出发生的历史经验合理测算，本公司子公司华自格兰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膜工程收入及膜产品销售，在确认收入的同时，按4%的比例计提售后服务费或质保费，并在实际发生相关费用时在预计负债内扣减，子公司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锂电池智能装备收入及产品销售，期末公司根据以往三年发生的质保费用率计提未来质保售后服务费用，并在实际发生相关费用时在预计负债内扣减。

（三十）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



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三十一）收入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建造合同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1) 销售商品

1) 对于不承担安装调试义务的销售合同，在客户到货验收后确认收入；2) 对于承担安装调试义务的销售合同，如果安装调试程序比较简单且安装调试工作不是合同重要组成部分的，在客户到货验收后确认收入；如果安装调试程序比较复杂或安装调试工作是合同重要组成部分的，在客户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后确认收入。

(2) 建造合同

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判断建造合同是否满足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的条件；如不满足，在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相关收入确认原则参照“销售商品”。若满足，工程业务收入与成本按合同履约进度单个确认各工程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即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各



工程合同总收入乘以合同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各工程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合同费用。工程合同总收入为本公司对外承揽工程项目所签订项目合同约定的不含税合同价款总额。

工程合同预计总成本为本公司根据相关工程项目情况预测的项目成本总额，主要包括项目材料、单元装备、系统集成及安装、分包工程等成本项目。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工程合同成本计入“合同履约成本”。

工程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为资产负债表日相关工程项目“合同履约成本”科目的余额。

4、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三十二）政府补助的核算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本公司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



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四）租赁

1、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1）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



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三十五）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租赁服务	13、9、6、5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15、9、5

注 1：本公司产品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的增值税率为 13%、9%、6%，提供租赁服务的增值税率为 5%。

注 2：本公司从价计征部分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30%后余值的 1.2%计算缴纳房产税、从租计征部分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算缴纳房产税。

注 3：本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流转税额为计税依据，其中城市维护建设税适用税率为 7%，教育费附加 3%，地方教育附加 2%。

注 4：本公司的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企业所得税

2022 年 10 月 18 日，经湖南省相关部门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从 2022 年至 2024 年按 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43002107。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从 2011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符合条件并享受该优惠政策。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6,779.14	18,953.79
银行存款	94,688,288.37	39,332,946.78
其他货币资金	98,507,380.62	173,276,379.17
合计	193,202,448.13	212,628,279.74

(2)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受限原因	受限类别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三方账户共管资金	银行存款	3,170,294.02	3,170,294.02
票据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62,256,153.51	62,256,153.51
保函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30,952,582.56	30,952,582.56
远期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2,064,687.34	2,064,687.34
合计			98,443,717.43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债券投资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套期工具	2,064,116.98	
其他		
合计	2,064,116.98	

3.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类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6,963,978.37	47,730,914.10
合计	36,963,978.37	47,730,914.10

4. 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3,680,525.29	108,300,810.03	955,451,455.45	86,476,502.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31,276.83	6,831,276.83	4,160,525.00	4,160,525.00
合计	830,511,802.12	115,132,086.86	959,611,980.45	90,637,027.94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476,502.94	22,193,725.79	369,418.70	108,300,810.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60,525.00	2,670,751.83		6,831,276.83
合计	90,637,027.94	24,864,477.62	369,418.70	115,132,086.86

(3)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09,378,249.97	9,281,347.50	637,651,019.56	19,129,530.58
1-2年(含2年)	297,412,074.25	14,870,602.71	156,479,654.15	7,823,982.71
2-3年(含3年)	93,774,969.81	14,066,245.47	76,716,783.78	11,507,517.57
3-4年(含4年)	58,732,734.10	17,625,820.23	35,502,365.87	10,650,709.76
4-5年(含5年)	23,811,408.09	11,908,704.05	23,473,739.55	11,736,869.78
5年以上	40,551,089.07	40,551,089.07	25,627,892.51	25,627,892.51
合计	823,680,525.29	108,300,810.03	955,451,455.45	86,476,502.94



5. 应收账款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61,518.77	28,746,263.04
合计	4,561,518.77	28,746,263.04

6. 预付款项

(1) 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7,931,689.87	89.38	56,615,171.90	91.97
1-2年(含2年)	2,516,950.12	5.93	485,402.09	0.81
2-3年(含3年)	299,251.05	0.70	631,158.92	1.07
3年以上	1,696,835.02	3.98	1,880,404.21	3.15
合计	42,494,726.06	100.00	59,612,137.12	100.00

7. 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8,621,768.93	28,340,648.67	414,578,451.79	14,164,125.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48,621,768.93	28,340,648.67	414,578,451.79	14,164,125.64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164,125.64	14,176,623.03		28,340,648.6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4,164,125.64	14,176,623.03		28,340,648.67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24,018,628.09	408,634,281.56
1-2年(含2年)	318,390,021.90	2,367,505.95
2-3年(含3年)	1,592,901.95	1,229,015.05
3-4年(含4年)	805,828.31	3,483,328.02
4-5年(含5年)	3,188,967.46	491,900.50
5年以上	625,421.22	370,421.22
小计	648,621,768.93	414,578,451.79
减:坏账准备	28,340,648.67	14,164,125.64
合计	620,281,120.26	400,414,326.15

(4) 按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拆借	625,017,137.44	380,159,269.98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11,253,659.43	21,481,820.47
备用金	9,288,498.88	11,894,438.67
往来款项及其他	3,062,473.18	1,042,922.67
合计	648,621,768.93	414,578,451.79

(5)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年限	占总额比	坏账准备
前五名合计	关联方往来	621,520,023.51	1年以内、1年至2年	95.82%	24,921,712.35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406,426.81		41,406,426.81
在产品	318,787,260.78	10,342,583.55	308,444,677.23
库存商品	27,727,337.64		27,727,337.64
包装物	283,254.65		283,254.65
委托加工物资	11,535.73		11,535.73
发出商品	1,263,595.89		1,263,595.89
合计	419,479,411.50	10,342,583.55	409,136,827.95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527,354.60		37,527,354.60
在产品	136,987,875.96	3,878,143.35	133,109,732.61
库存商品	21,789,944.30		21,789,944.30
包装物	287,489.94		287,489.94
委托加工物资	445,906.80		445,906.80
发出商品	10,182,541.47		10,182,541.47
合计	207,221,115.97	3,878,143.35	203,342,972.62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在产品	3,878,143.35	8,262,685.35	1,798,245.15	10,342,583.55
合计	3,878,143.35	8,262,685.35	1,798,245.15	10,342,583.55

9.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30,861,144.62	60,880,065.21
合计	30,861,144.62	60,880,065.21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47,537,243.41	13,678,166.22
预缴企业所得税	229,733.21	138,650.23
合计	47,766,976.62	13,816,816.45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158,896,682.17	8,291,868.25	17,940,000.00	1,149,248,550.42
对合营企业投资				-
对联营企业投资				-
小计	1,158,896,682.17	8,291,868.25	17,940,000.00	1,149,248,550.4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2,407,044.64	207,820,000.03	12,407,044.64	207,820,000.03
合计	1,146,489,637.53	-199,528,131.75	5,532,955.36	941,428,550.42



(2) 按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	期初账面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金额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869,062.70			50,869,062.70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056,432.73	190,227.50	17,940,000.00	306,680.23	
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00,149,856.45	147,975.83		100,296,832.29	
华自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3,291,628.18	1,160,833.33		4,452,461.51	
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81,148,365.64	1,277,043.33		382,425,406.97	
华自格兰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	691,319,128.94	853,011.81		562,149,140.75	207,820,903.00
湖南埃普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1,892,798.61	195,561.67		42,088,360.28	
华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8,810.91		38,810.91	-	
湖南华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2,865.45	300,850.00		533,715.45	
湖南华自永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7,621.82	116,063.33		193,685.15	
湖南新天电数科技有限公司	543,352.73	812,443.33		1,355,796.06	
北京埃普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82,163.63	756,826.53		1,338,990.16	
湖南格莱特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95,596.37	1,044,570.00		1,743,166.37	
湖南华自运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3,220.83		223,220.83	
格莱特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691,644.17		691,644.17	
湖北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580,607.50		580,607.50	
合计	1,158,865,682.17	8,330,679.18	17,978,810.91	1,149,248,550.42	207,820,903.00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	9,205,178.19	12,000,000.00
合计	9,205,178.19	12,000,000.00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8,461,699.93			18,461,699.93
1. 房屋、建筑物	18,461,699.93			18,461,699.93
2. 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242,318.60	876,930.72		2,119,249.32
1. 房屋、建筑物	1,242,318.60	876,930.72		2,119,249.32
2. 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7,219,381.33			16,342,450.61
1. 房屋、建筑物	17,219,381.33			16,342,450.61
2. 土地使用权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414,126,375.11	18,146,712.83	952,793.85	431,320,294.09
房屋及建筑物	371,602,765.15	11,906,323.73		383,509,088.91
机器设备	16,116,716.75	3,312,877.76	46,546.99	19,383,047.52
运输工具	3,157,890.84	432,345.00	307,205.03	3,283,030.81
电子设备	23,249,002.34	2,495,166.34	559,041.83	25,145,126.85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7,598,836.85	21,996,875.15	910,511.53	138,685,200.47
房屋及建筑物	84,897,733.70	18,208,744.73		103,106,478.43
机器设备	10,284,901.73	1,642,100.65	46,546.99	11,880,455.42
运输工具	2,504,256.49	211,552.39	291,841.78	2,423,964.10
电子设备	19,911,954.93	1,934,477.35	572,119.76	21,274,302.52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6,527,538.28		292,835,093.62
房屋及建筑物	286,705,031.48		280,402,610.48
机器设备	5,831,815.02		7,502,592.10
运输工具	653,634.35		859,066.71
电子设备	3,337,057.41		3,870,824.33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余额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息化及系统集成产业基地		1,280,853.85
其他	770,853.26	1,463,824.93
智能发电系统设计集成及总装总测基地		1,994,474.54
合计	770,853.26	4,739,153.32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化情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数
信息化及系统集成产业基地	1,280,853.85	575,597.65	1,856,451.50	-
智能发电系统设计集成及总装总测基地	1,994,474.54	5,308,440.45	7,302,914.99	-
其他	1,463,824.93	5,638,843.71	6,331,817.38	770,853.26
合计	4,739,153.32	11,522,883.81	15,491,213.87	770,853.26

16.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73,651,958.84	359,127.95		74,011,086.79
其中：软件	4,623,018.41	359,127.95		4,982,146.36
土地使用权	63,331,688.00			63,331,688.00
专利权	5,139,000.00			5,139,000.00
商标权	558,252.43			558,252.43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2,724,453.54	1,928,587.62		24,653,041.17
其中：软件	3,358,714.74	479,425.61		3,838,140.35
土地使用权	13,955,055.85	1,347,503.91		15,302,559.76
专利权	5,043,167.05	45,832.91		5,088,999.96
商标权	357,515.90	55,825.20		423,341.1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0,927,505.30			49,358,045.62
其中：软件	1,264,303.67			1,144,006.01
土地使用权	49,376,632.15			48,029,128.24
专利权	95,832.95			50,000.04
商标权	190,736.53			134,911.33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期初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301,781.12	145,005,573.34	16,538,822.81	106,750,675.39
可抵扣亏损	38,744,721.62	258,298,144.17	11,011,337.27	73,408,915.13
等待期内的股权激励	1,936,443.75	13,109,625.02	2,359,930.00	15,732,866.67
其他综合收益	419,223.27	2,794,821.80		
小计	64,432,169.77	419,208,164.31	29,970,090.08	195,922,457.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06,905.85	827,623.40		
小计	206,905.85	827,623.40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软件款、预付工程款		1,477,923.23
预付购房款		2,000,000.00
合计		3,477,923.23



19. 短期借款

(1) 借款类别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13,431,198.18	247,055,138.89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质押借款		
合计	513,431,198.18	247,055,138.89

20. 应付票据

(1) 分类列示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3,073,216.42	343,282,586.47
商业承兑汇票	97,572,795.71	47,971,302.30
合计	300,647,012.13	391,253,888.77

21. 应付账款

(1) 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66,984,425.82	304,032,476.76
1-2年(含2年)	75,039,344.36	24,533,062.09
2-3年(含3年)	14,640,961.31	17,476,885.99
3年以上	23,706,801.47	22,749,114.45
合计	380,371,532.96	369,251,539.29

(2) 性质列示

应付账款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371,003,763.52	362,407,007.76
应付工程款	9,187,557.44	6,544,531.53
其他应付款	172,828.00	
关联客商	7,384.00	
合计	380,371,532.96	369,251,539.29

22. 合同负债

(1) 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83,933,090.71	63,378,643.30
1-2年(含2年)	16,503,757.12	23,106,968.69
2-3年(含3年)	3,952,423.51	9,029,390.94
3年以上	19,010,015.24	9,998,640.00
合计	223,399,286.58	105,513,642.93

(2) 性质列示

预收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23,399,286.58	105,513,642.93
合计	223,399,286.58	105,513,642.93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按类别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820,268.50	129,293,691.53	130,551,357.33	10,562,602.70
二、职工福利费（不含非货币性福利）		10,128,011.53	10,128,011.53	
三、社会保险费		12,091,489.02	12,091,489.02	
其中：1. 基本医疗保险费		4,030,637.24	4,030,637.24	
2. 补充医疗保险费				
3. 基本养老保险费		7,462,290.88	7,462,290.88	
4. 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5. 失业保险费		331,720.22	331,720.22	
6. 工伤保险费		266,840.68	266,840.68	
7.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5,384,400.00	5,384,400.00	
五、工会经费		870,618.85	870,618.85	
六、职工教育经费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九、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6,800.00	16,800.00	
十、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11,820,268.50	157,785,010.93	159,042,676.73	10,562,602.70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	7,457,490.88	
失业保险费	331,560.22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789,051.10	

24.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29,849,205.02	29,742,759.08	106,445.9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884.34		884.34
个人所得税	417,627.66	5,482,626.40	5,182,730.62	717,523.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2,280.47	2,381,005.07	2,853,706.78	219,578.76
土地增值税				
房产税	15,324.24	3,691,634.45	3,670,127.00	36,831.72
土地使用税		771,286.57	771,286.57	
车船使用税				
资源税				
教育费附加	515,914.62	1,726,209.05	2,084,889.96	156,233.71
地方教育附加		6,896.55	4,767.63	2,128.92
矿产资源补偿费				
印花税	223,508.90	473,519.57	605,225.92	91,802.55
其他	5,584.66	370,907.37	348,797.90	27,694.13
合计	1,900,240.55	44,753,174.42	45,294,291.46	1,359,123.51

25.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4,284,253.05	6,754,481.65
1-2年（含2年）	4,534,997.80	2,550,337.48
2-3年（含3年）	722,257.26	58,388.85
3年以上	468,485.38	441,256.10
合计	20,039,993.49	9,834,464.09



(2) 按性质列示

其他应付款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553,600.00	3,648,000.00
往来款项及其他	14,032,717.73	2,603,083.09
保证金、押金	3,453,675.76	3,583,381.00
合计	20,039,993.49	9,834,464.09

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预收税金	13,716,773.58	15,325,133.65		29,041,907.23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票据部分	27,438,598.68		7,063,454.02	20,425,144.66
合计	41,205,372.26	15,325,133.65	7,063,454.02	49,467,051.92

27. 长期借款

(1) 按类别列示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9,842,031.25	39,051,458.33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质押借款		
合计	69,842,031.25	39,051,458.33

28.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电力电气设备生产基地项目补助	2,034,999.69		186,000.04	1,849,999.6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34,999.69		186,000.04	1,849,999.65	

29. 实收资本（或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613,145.00				6,613,145.00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6,613,145.00				6,613,14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6,613,145.00				6,613,145.00
4. 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21,211,262.00			1,875,600.00	323,086,862.00
1. 人民币普通股	321,211,262.00			1,875,600.00	323,086,862.00
2. 境内上市外资股					
3. 境外上市外资股					
4. 其他					
合计	327,824,407.00			1,875,600.00	329,700,007.00

3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1,667,170,832.10	36,546,120.00		1,703,716,952.10
二、其他资本公积	34,820,186.44	40,855,474.92	27,074,340.00	48,601,321.36
三、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
合计	1,701,991,018.54	77,401,594.92	27,074,340.00	1,752,318,273.46

31.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3,648,000.00		1,094,400.00	2,553,600.00



32.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75,598.54		-2,375,598.5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375,598.54		-2,375,598.54
3.其他				
合计		-2,375,598.54		-2,375,598.54

33.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961,723.01			36,961,723.01
合计	36,961,723.01			36,961,723.01

3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73,417,824.14	226,829,930.41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会计政策变更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3,417,824.14	226,829,930.41
加：本期净利润	-371,925,702.57	-48,288,675.35
其他调整因素		
减：提取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分配现金股利）	9,834,732.21	5,123,430.9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8,342,610.64	173,417,824.14

3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24,635,924.04	1,175,641,978.93
其他业务收入	25,182,814.82	41,667,474.83
营业收入合计	649,818,738.86	1,217,309,453.76
主营业务成本	491,386,101.25	956,923,505.86
其他业务成本	16,839,792.42	30,028,238.26
营业成本合计	508,285,893.67	986,951,744.12

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53,623.49	3,343,124.57
教育费附加	1,732,105.60	1,982,712.81
土地使用税	771,286.57	770,615.84
房产税	3,691,634.48	3,476,206.59
印花税	473,518.57	499,056.90
其他	34,680.57	
车船税	8,551.44	5,999.60
合计	9,265,401.72	10,077,716.31



37.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告费	952,366.61	1,441,989.81
职工薪酬	46,543,413.27	39,447,677.07
业务招待费	3,160,132.03	3,302,546.16
差旅费	26,993,260.82	20,015,051.68
办公费	1,844,958.22	3,726,303.15
售后服务费	1,529,208.03	2,081,505.35
招标费	1,832,626.22	1,554,600.46
会务费	124,768.76	244,008.50
技术服务费	2,019,078.97	2,864,223.54
其他	3,793,010.26	2,810,519.06
股权激励费用	11,316,974.59	7,800,992.80
合计	100,169,795.78	85,259,417.58

38.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8,195,362.18	41,487,054.34
折旧费	16,876,745.43	15,769,423.30
无形资产摊销	1,824,387.57	1,815,052.92
业务招待费	3,424,362.44	1,498,364.64
办公费	8,185,752.15	6,599,370.31
水电费	1,959,537.15	1,590,322.02
交通费	3,797,086.84	2,673,322.40
审计费	1,185,464.16	829,523.61
其他	1,188,097.26	2,358,627.53
股权激励	12,924,360.42	8,501,297.39
物业费	1,797,569.62	2,754,845.86
合计	100,358,725.22	85,877,204.32

39.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9,876,067.19	37,922,313.54
材料	6,330,903.04	16,468,191.05
无形资产摊销	59,067.94	280,661.07
技术服务费	4,408,047.54	6,567,567.04
股份激励	7,393,675.00	5,511,149.17
其他	10,286,420.54	12,657,764.48
合计	68,354,181.25	79,507,636.35

39.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负数列示）	-711,074.57	-1,776,629.88
利息支出	21,436,204.74	22,334,560.51
银行手续费	1,252,074.45	1,034,356.99
汇兑权益	1,891,579.50	91,004.39
未确认融资费用	126,511.90	154,029.45
合计	23,995,296.02	21,837,321.46

40.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9,096,197.15	15,517,000.07
合计	9,096,197.15	15,517,000.07



41. 投资收益

(1) 按项目列示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2,955.36	922,861.7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6,654.79	812,822.35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710,333.41
已终止确认票据贴现利息	-156,665.64	
债务重组收益	232,366.75	1,037,500.00
合计	-1,238,642.54	3,483,517.46

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64,116.98	
期货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869,100.00	-468,750.00
合计	1,195,016.98	-468,750.00

43.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39,522,896.18	-27,595,027.08
合计	-39,522,896.18	-27,595,027.08

4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	-215,154,105.82	-5,026,639.88
合计	-215,154,105.82	-5,026,639.88

45.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所得	101,732.98	4,742.76
合计	101,732.98	4,742.76

46. 营业外收入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619,334.56	635,772.95
合计	619,334.56	635,772.95

4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250,000.00	230,000.00
其他	46,851.13	27,898.37
合计	246,851.13	257,898.37

48. 所得税费用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33,835,066.23	-17,820,193.12
其中：当期所得税	854.34	-66,552.83
递延所得税	-33,835,950.57	-17,753,640.29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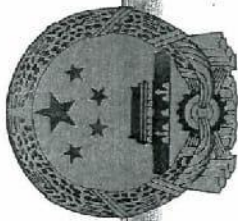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无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52828955



名称 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茂金

成立日期 2006年02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社区石厦北二街西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B座B907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进行查询。
3. 商事主体在年度报告公示期间，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用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17日



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243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孙茂金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社区石厦北二街
西新天世纪商务中心A、B座B907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普通合伙

47470169

深财会[2006]9号

2006年02月07日





姓 名 杨芳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71-03-17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辽宁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Working unit 公司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序陈伟立 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瑞博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9 月 13 日
/y /m /d

12



杨芳 210101290026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 名	彭学武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57-07-06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深圳诚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彭学武 47470062000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诚华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9月1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诚华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9月13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11



5.3. 审计报告（2021 年度）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2]13668 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7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5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2]13668号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自科技”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自科技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自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营业收入确认 华自科技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人民币 226,846.94 万元，其中：产品销售收入 225,496.72 万元，占比 99.40%。对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关注主要由于其多为非标定制类产品，销售类型及客户数量众多，相应收入确认支持性文件不一，不同类型的产品销售收入是否与其相应收入确认支持性文件匹配，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入账存在错报风险。同时营业收入是华自科技的主要利润来源，营业收入是否基于真实交易以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存在固有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及附注六、（四十二）。	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了下列主要审计程序： 1、了解管理层对华自科技自销售订单审批至销售收入确认的销售流程中内部控制的设计，评价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通过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访谈，对与营业收入确认有关的主要风险及报酬或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进而评估华自科技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政策适当性。 3、实质性审计程序： （1）对本期产品销售收入变动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 （2）检查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到货签收单、完工验收单等； （3）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产品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4）对本年新增的大客户进行背景调查，评价交易是否有合理的商业实质，关注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5）结合应收账款审计，对主要客户报告期末余额进行询证。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华自科技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157,220.93 万元，坏账准备 15,737.38 万元，华自科技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年末余额金额重大，华自科技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评估相关客户的偿债能力或信用情况，包括实际还款情况、后续还款能力、客户经营情况等因素。 由于华自科技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故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附注六、（三）。	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了下列主要审计程序： 1、了解、评价和测试华自科技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了解、分析和评价华自科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估计等。 3、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获取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并复核其合理性。 4、我们获取管理层对做出估计的依据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历史回款情况以及前瞻性信息等考虑因素进行复核，测算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所估计算提的坏账准备是否充分合理。 5、通过实施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期后回款情况的检查进一步评估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总体合理性。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商誉减值的评估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自科技商誉净额为 646,726,660.88 元，减值准备 54,217,713.60 元。华自科技根据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部分，确认相应的减值准备。在评估可收回金额时涉及的关键假设包括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及折现率等。由于上述商誉减值测试涉及复杂且重大的判断，因此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的审计事项。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十八）及附注七、1。	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了下列主要审计程序： 1、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关于商誉减值准备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包括关键假设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和审批，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针对商誉可回收金额的计算，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复核公司对商誉减值迹象的判断，了解是否存在商誉减值的迹象； （2）复核公司对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划分是否合理并保持一贯性； （3）评价独立评估师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内部评估专家评估独立评估师的评估价值类型和评估方法的合理性以及折现率等评估参数。 3、对评估机构及公司编制的商誉减值测试进行了复核及重新计算。

四、其他信息

华自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自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华自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自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2]13668号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自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自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华自科技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2]13668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附注编号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6,563,821.40	378,065,488.41	212,628,279.74	169,455,432.35	六、（一）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117,226,401.33	27,223,943.56	47,730,914.10	1,061,929.11	六、（二）	
应收账款	1,414,835,440.74	915,402,942.27	868,974,952.51	520,518,541.03	六、（三）	十一、（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7,849,933.02	186,063,102.15	26,746,263.04	46,731,253.72	六、（四）	
预付款项	132,726,480.94	38,298,674.22	59,612,137.12	21,451,333.35	六、（五）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7,549,552.77	46,407,452.81	406,414,326.15	133,332,508.10	六、（六）	十一、（二）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41,470,166.74	230,548,422.95	203,342,972.62	159,970,229.11	六、（七）	
合同资产	226,635,684.55	120,227,833.32	50,880,053.21	35,313,609.22	六、（八）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597,317.12	35,551,247.25	13,816,316.45	19,008,563.85	六、（九）	
流动资产合计	3,138,455,018.61	1,997,889,086.95	1,894,146,726.94	1,106,924,422.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1,218,666.66	54,644,086.52	1,146,489,637.53	1,134,896,767.53	六、（十）	十一、（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421,092.54	28,205,872.31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六、（十一）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3,080,703.45	38,432,879.81	17,219,381.33	42,594,514.36	六、（十二）	
固定资产	504,048,838.44	483,445,904.76	295,527,538.26	290,246,525.72	六、（十三）	
在建工程	153,148,085.28	77,078,892.24	4,739,183.32	772,339.51	六、（十四）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16,318.85				六、（十五）	
无形资产	97,276,397.46	103,672,729.35	50,527,505.30	52,630,178.36	六、（十六）	
开发支出					六、（十七）	
商誉	646,725,660.88	646,341,584.96			六、（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1,746,465.19	229,449.20			六、（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413,437.77	26,646,207.03	29,970,090.08	12,216,449.79	六、（二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4,882,242.32	14,405,338.23	3,477,923.23	2,362,773.23	六、（二十一）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0,678,908.24	1,495,105,064.61	1,561,351,259.05	1,547,719,647.50		
资产总计	4,899,133,926.85	3,492,994,151.56	3,455,497,985.99	2,654,644,069.9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文宝印

陈红飞

邓红霞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宝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附注编号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6,258,616.14	494,593,069.43	247,085,133.89	364,052,732.15	六、(三十二)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4,021,389.18	155,975,550.29	391,253,888.77	123,734,165.03	六、(二十三)
应付账款	797,202,510.65	177,985,609.33	369,251,539.29	303,387,575.54	六、(二十四)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9,110,049.63	219,890,077.41	105,513,642.93	142,701,047.11	六、(二十五)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761,645.68	20,853,269.55	11,820,268.50	10,741,376.49	六、(二十六)
应交税费	55,070,300.71	71,198,930.82	1,900,240.55	3,459,392.31	六、(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19,418,032.23	13,316,094.41	9,834,464.09	32,629,382.99	六、(二十八)
其中: 应付利息					六、(二十八)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21,733.33	2,000,000.00			六、(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90,359,290.70	91,890,501.65	41,205,372.26	31,266,233.22	六、(三十)
流动负债合计	2,157,353,568.25	1,547,713,103.28	1,177,864,555.28	1,011,977,904.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0,155,991.66	123,168,472.28	39,051,658.33	40,052,777.78	六、(三十一)
应付债券					六、(三十二)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90,045.29				六、(三十三)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271,811.82	11,982,639.19			六、(三十四)
递延收益	18,485,444.71	17,382,466.42	2,034,999.69	2,786,566.42	六、(三十五)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57,422.45	2,072,976.44			六、(二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640,715.94	154,605,554.31	41,086,658.02	42,839,444.20	
负债合计	2,351,994,284.19	1,702,318,657.59	1,218,951,213.30	1,054,817,349.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27,824,407.00	256,171,546.00	327,824,407.00	256,171,546.00	六、(三十六)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5,642,678.70	1,079,711,259.90	1,701,991,018.54	1,075,863,521.45	六、(三十七)
减: 库存股	3,648,000.00		3,648,000.00		六、(三十八)
其他综合收益	435,536.13	-475,129.04			六、(三十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961,723.01	36,961,723.01	36,961,723.01	36,961,723.01	六、(四十)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1,091,270.46	375,501,127.24	173,417,824.14	226,829,930.41	六、(四十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79,307,615.30	1,747,870,527.11	2,236,546,972.69	1,599,826,720.87	
少数股东权益	67,832,027.36	42,803,966.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47,139,642.66	1,790,674,493.96	2,236,546,972.69	1,599,826,720.8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4,899,133,926.85	3,492,993,151.55	3,455,497,985.99	2,654,644,069.9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8

陈红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红霞

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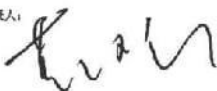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合 并		母 公 司		附注编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并	母 公 司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2,268,469,350.35	1,162,285,734.05	1,212,309,453.76	622,135,040.86	六、（四十二）	十一、（四）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1,694,822,669.49	788,403,464.44	986,951,744.12	438,231,989.17	六、（四十二）	十一、（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110,455.03	15,894,667.38	10,077,716.31	7,274,488.43	六、（四十三）	
销售费用	154,042,417.62	118,984,912.56	83,259,417.58	71,835,715.91	六、（四十四）	
管理费用	162,721,714.01	114,662,707.36	85,877,204.32	64,517,223.52	六、（四十五）	
研发费用	137,531,356.34	80,668,590.55	79,507,636.35	49,731,539.02	六、（四十六）	
财务费用	34,524,945.54	23,378,400.89	21,837,321.46	15,582,739.27	六、（四十七）	
其中：利息费用	35,574,251.12	21,022,561.93	22,334,560.51	14,640,735.38	六、（四十七）	
利息收入	3,064,161.64	916,445.02	1,776,629.88	388,367.22	六、（四十七）	
加：其他收益	20,544,851.73	31,807,072.09	15,317,002.07	27,969,518.48	六、（四十八）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8,586.24	8,040,775.85	3,483,517.46	8,631,074.82	六、（四十九）	十一、（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5,420.46	282,555.55		172,438.97	六、（四十九）	十一、（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8,750.00		-468,750.00		六、（五十）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551,844.86	-17,350,723.62	-27,595,627.08	-12,104,202.31	六、（五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59,047.86	-703,896.62	-5,025,639.88	-1,826,340.97	六、（五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64.89	98,565.62	4,742.76	6,094.17	六、（五十三）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803,682.46	27,903,362.09	-66,486,743.05	-19,721,860.21		
加：营业外收入	922,002.80	1,672,278.69	635,772.95	85,794.87	六、（五十四）	
减：营业外支出	1,425,522.77	1,300,782.47	257,898.37	693,349.37	六、（五十五）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300,162.49	28,274,858.31	-66,108,868.47	-20,329,414.71		
减：所得税费用	-3,058,246.49	-3,855,214.01	-17,820,193.12	-8,219,166.07	六、（五十六）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58,408.98	32,130,072.32	-48,288,675.35	-12,110,248.64		
其中：按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连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813,185.40	32,130,072.32	-48,288,675.35	-12,110,248.6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5,423.58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83,688.90	30,060,733.4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084,920.08	2,069,338.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0,665.17	-587,764.0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0,665.17	-587,764.0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0,521.63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0,143.54	-587,764.0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279,274.15	31,542,308.28	-48,288,675.35	-12,110,248.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194,354.07	29,472,969.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84,920.08	2,069,338.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1				

法定代表人：



宝黄印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红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红飞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合 并		母公司		备注编号	母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5,327,345.32	1,157,595,014.64	833,423,094.01	646,205,516.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赔款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313,259.93	8,939,967.59	6,611,637.65	8,556,218.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05,058.67	45,794,750.57	59,877,456.08	30,887,444.86	六、(五十七)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5,945,673.92	1,212,319,732.74	899,912,187.74	679,649,109.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3,175,246.63	638,529,054.08	746,587,549.02	395,356,516.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6,350,966.47	207,843,899.23	140,195,261.58	115,252,270.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237,264.56	79,097,821.56	52,912,687.05	34,273,60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507,774.41	146,078,482.28	128,996,768.78	77,622,269.96	六、(五十七)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0,271,252.07	1,071,649,259.15	1,068,692,266.53	622,504,65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325,578.15	140,670,473.59	-168,780,078.79	57,144,451.41	六、(五十八)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913,242.76	5,682,529.43	180,446,486.46	5,482,529.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40.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500.00	73,063.72	9,481.53	20,194.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五十七)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020,882.94	5,755,593.15	180,455,967.99	5,502,723.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7,160,063.03	132,894,172.29	15,392,195.00	18,464,794.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7,358,837.00	40,401,603.14	201,858,337.00	45,364,59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07,628.78				六、(五十八)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111,558.98	33,614,915.12	六、(五十七)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926,540.81	173,285,775.43	493,362,590.98	99,044,304.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905,657.87	-167,530,292.28	-303,906,622.99	-93,541,581.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63,927.00	3,370,000.00	3,64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6,415,927.00	3,3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0,631,001.51	622,850,000.00	978,131,061.51	4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609,063.59	86,297,670.27	70,589,564.33	95,863,824.93	六、(五十七)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6,303,992.10	712,517,670.27	1,052,368,565.84	495,863,824.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8,593,669.18	410,393,000.00	435,743,649.18	2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580,295.19	36,133,407.17	15,879,258.75	21,820,728.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100,704.89	93,818,681.87	174,100,442.86	93,970,591.26	六、(五十七)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2,274,669.26	540,345,089.04	645,723,342.79	405,791,320.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029,322.84	172,172,581.23	406,645,223.05	90,072,504.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49,680.91	-983,163.31	-91,004.39	-817,148.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351,594.09	156,129,689.33	-64,132,111.12	52,858,226.55	六、(五十八)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160,987.54	136,031,298.31	105,512,438.57	52,654,212.02	六、(五十八)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809,393.45	286,160,987.54	41,380,327.45	105,512,438.57	六、(五十八)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红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红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元

2021年度

上期金额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1,818,065.00		1,126,433,086.49	-17,228,590.00	112,635.00	36,961,723.01		356,679,864.56		1,764,776,724.06	37,967,156.84	1,802,743,880.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3,550,964.35		-3,550,964.35		-3,550,964.3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1,818,065.00		1,126,433,086.49	-17,228,590.00	112,635.00	36,961,723.01		353,128,900.21		1,761,225,739.71	37,967,156.84	1,799,192,896.55
三、本年年末余额	261,818,065.00		1,126,433,086.49	-17,228,590.00	112,635.00	36,961,723.01		353,128,900.21		1,761,225,739.71	37,967,156.84	1,799,192,896.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6,721,826.59	-17,228,590.00	-587,764.04			22,372,227.03		-13,355,232.60	4,836,810.01	-8,518,422.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733.41		29,471,969.37	2,069,338.91	31,541,308.2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1,818,065.00		1,126,433,086.49	-17,228,590.00	112,635.00	36,961,723.01		353,128,900.21		1,761,225,739.71	37,967,156.84	1,799,192,896.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宝黄印文

陈放飞

邓红霞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6,171,546.00			1,079,863,521.45				36,961,723.01		226,829,930.41	1,599,826,720.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6,171,546.00			1,079,863,521.45				36,961,723.01		226,829,930.41	1,599,826,720.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652,861.00			622,127,497.09	3,648,000.00					-53,412,106.27	636,720,251.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288,675.35	-48,288,675.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652,861.00			622,127,497.09	3,648,000.00						690,132,358.0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1,052,861.00			591,470,295.27							662,523,156.27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00,000.00			30,657,201.82							31,257,201.82
4.其他					3,648,000.00						-3,648,000.00
（三）利润分配										-5,123,430.92	-5,123,430.92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23,430.92	-5,123,430.92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7,824,407.00			1,701,991,018.54	3,648,000.00			36,961,723.01		173,417,824.14	2,236,546,972.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宝黄印文

陈红飞

邓红霞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21年度			上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1,818,005.00				1,126,585,341.04		246,629,185.43	1,654,765,671.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61,818,005.00				1,126,585,341.04		246,629,185.43	1,654,765,671.48
三、本年年末余额	-5,646,459.00				-46,721,826.59		-19,799,255.02	-54,938,950.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110,748.64	-12,110,748.6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46,459.00				-46,721,826.59		-35,139,695.59	-35,139,695.5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2,000.00				-509,392.94		-621,092.94	-621,092.94
4.其他	-5,534,459.00				-46,212,733.65		-34,518,602.65	-34,518,602.65
(三) 利润分配							-7,688,506.38	-7,688,506.38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688,506.38	-7,688,506.38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6,171,546.00				1,079,863,521.45		236,829,930.41	1,599,826,720.87

编制单位：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红飞 邓红霞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湖南华自科技有限公司, 是由长沙华能自控集团有限公司(下简称华能自控集团)为改制上市需要, 以华能自控集团的资产投入设立的。长沙市人民政府金融证券办公室于 2009 年 12 月 26 日正式批准了本公司的资产重组和改制上市方案(长金证函[2009]36 号)。2009 年 9 月 25 日, 本公司在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2009 年 12 月 30 日, 华能自控集团以货币资金及实物资产对本公司增资 4,000 万元, 其中: 货币出资 500 万元, 实物资产出资 3,500 万元, 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2010 年 6 月 29 日, 公司新增黄文宝等 13 名自然人股东, 以货币出资方式增加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增资后的注册资本 5,500 万元。

2010 年 11 月 30 日, 公司新增法人股东 2 名, 新增注册资本 1,100 万元, 根据增资协议, 新增股东按每 1 元注册资本出资 5.7 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合计 6,270 万元; 其中: 增加注册资本 1,100 万元, 增加资本公积 5,170 万元。由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3,420 万元, 湖南华鸿景甫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2,850 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 6,600 万元。

2011 年 4 月 12 日, 公司新增 200 万元注册资本, 由长沙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缴纳货币资金 536 万元, 其中 200 万元为新增注册资本, 33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增资后注册资本 6,800 万元。

2011 年 6 月 23 日, 公司新增 100 万元注册资本, 由原股东周艾等 7 位自然人出资 284.32 万元, 其中 100 万元为新增注册资本, 184.3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增资后注册资本 6,900 万元。

2011 年 7 月 5 日, 华能自控集团将其持有的 700 万元股份转让, 其中 100 万元转让至湖南华鸿景甫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 万元转让至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 万元转让至上海乐洋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1 年 8 月, 根据公司出资人关于公司改制变更的决议和改制后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由公司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的湖南华自科技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之后的净资产 197,872,055.23 折合为股本 7,500 万股, 每股 1 元, 更名为“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中: 华能自控集团持 4,673.9130 万股, 占注册资本的 62.3188%; 广州

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 760.8696 万股，占注册资本的 10.1449%；湖南华鸿景甫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 652.1739 万股，占注册资本的 8.6957%；上海乐洋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 543.4783 万股，占注册资本的 7.2464%；长沙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 217.3913 万股，占注册资本的 2.8986%；黄文宝等自然人持 652.1739 万股，占注册资本的 8.6956%。

2015 年 6 月，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60 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 2,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15 年 12 月公开发行后总股本增加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

2016 年 4 月，本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0,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10,00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为 20,000 万股。

2017 年 9 月，本公司根据 2017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周艾、熊兰、宋辉等 194 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363.80 万股，增加股本 3,638,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3,638,000.00 元。

2017 年 11 月，本公司根据 2017 年 7 月 3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7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修订稿（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向指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并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4,948,627.00 元，其中向李洪波发行 6,991,609.00 股股份、向毛秀红发行 3,094,006.00 股股份、向格然特科技（湖州）有限公司发行 7,765,924.00 股股份、向长沙华能自控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6,353,938.00 股股份、向北京格莱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743,150.00 股股份，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8,586,627.00 元。

2018 年 5 月，本公司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熊兰等 6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对其获授的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7.4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相应减少股本 174,000.00 元。

2018 年 5 月，本公司根据 2017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 31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 34.9 万股，增加股本 349,000.00 元。

2018 年 9 月，本公司根据 2017 年 7 月 3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7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修订稿，向江苏新华洋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玄元（横琴）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含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黄立山发行 33,178,178.00 股股份。

2019 年 7 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盛琦等 13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贵公司对其获授的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21,8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1,818,005.00 元。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13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21,8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此次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61,939,805 股变更为 261,818,005 股。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20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 5,534,459 股业绩承诺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202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完成了已离职激励对象合计 112,000 股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两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61,818,005 股变更为 256,171,546 股。

2021 年 6 月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申请向余朋朋、袁江锋、陈红飞 3 名激励对象以每股 6.08 元的价格发行第一类限制性 60 万股股票，相应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6,771,546.00 元。

2021 年 3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21 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 67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21 年 9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9 日，公司股票连续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华自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12.03 元/股），已触发“华自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自 2021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8 日期间，公司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共发布了十八次“华自转债”赎回实施的提示性公告，通告“华自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截至“华自转债”赎回登记日（2021 年 11 月 18 日）收市，“华自转债”累计转股 71,052,861.00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327,824,407.00 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327,824,407.00 元人民币。

公司注册地址为长沙市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 609 号；法定代表人：黄文宝；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6940434345。

本公司经营范围：水利、电力及工业自动化设备、辅机控制设备、输配电控制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信息传输技术、新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和推广服务；计算机软件、硬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信息化及系统集成总承包；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的销售；安防系统设计、施工、维修；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膜工程的施工及运营维护；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水处理膜产品、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和运营维护；新能源系统、新能源汽车充（放）电桩、储能电站及储能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建设、运营、技术咨询及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母公司为长沙华能自控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黄文宝。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公司将兰州华自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华自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湖南坎普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详细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动”和“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本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

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公司本期无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在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本期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七）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1）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应收款项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上述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并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1) 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

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款项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期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一)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账龄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2)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在整个存续期内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 存货的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其他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采用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存货在取得时,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按实际成本核算, 库存商品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对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在产品、库存商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原材料按类别计提。资产负债表日,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则以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限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三)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 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 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 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五）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六）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八）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持有并准备转让的房屋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房屋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其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得从公允价值模式转为成本模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发生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

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名称	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		20.00
运输工具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20.00-33.33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减值测试方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测试其可收回金额。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二十）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直接材料、直接职工薪酬、待安装设备、工程建筑安装费、工程管理和工程试运转净损益以及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等。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一）借款费用的核算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确认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1）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金额确定；

（2）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3）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二十二）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软件、非专利技术、商标权、客户资源、合同权益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计入损益，摊销方法以反映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商标权	10
专利权及软件	5-10
非专利技术	5-10
客户资源	5
合同权益	2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4、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包括装修费、技术许可服务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四）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五）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除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末都要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

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根据售后服务承诺及售后质保支出发生的历史经验合理测算，本公司子公司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膜工程收入及膜产品销售，在确认收入的同时，按4%的比例预提售后服务费或质保费，并在实际发生相关费用时在预计负债内扣减；子公司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锂电池智能装备收入及产品销售，期末公司根据以往三年发生的质保费用率计提未来质保售后服务费用，并在实际发生相关费用时在预计负债内扣减。

（二十八）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九）收入确认核算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建造合同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1) 销售商品

1) 对于不承担安装调试义务的销售合同，在客户到货验收后确认收入；2) 对于承担安装调试义务的销售合同，如果安装调试程序比较简单且安装调试工作不是合同重要组成部分的，在客户到货验收后确认收入；如果安装调试程序比较复杂或安装调试工作是合同重要组成部分的，在客户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后确认收入。

(2) 建造合同

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判断建造合同是否满足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的条件；如不满足，在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相关收入确认原则参照“销售商品”。若满足，工程业务收入与成本按合同履行进度单个确认各工程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即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各工程合同总收入乘以合同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各工程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当期合同费用。工程合同总收入为本公司对外承揽工程项目所签订项目合同约定的不含税合同价款总额。

工程合同预计总成本为本公司根据相关工程项目情况预测的项目成本总额，主要包括项目材料、单元装备、系统集成及安装、分包工程等成本项目。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工程合同成本计入“合同履约成本”。

工程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为资产负债表日相关工程项目“合同履约成本”科目的余额。

4、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三十) 政府补助的核算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本公司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二) 租赁

1、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出租人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三十三）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四、税项

1、企业所得税

2019年9月20日，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从2019年-2021年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17日通过北京市相关部门复审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11003607，2021年至2023年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通过深圳市相关部门复核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44205913，2020年至2022年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43002737，2020年至2022年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所得税率为25%，华自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利得税(即所得税)税率为16.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学技术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号，非制造企业子公司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符合条件的研究开发费，在按规定实行100%扣除基础上，允许再按当年实际发生额的75%在企业所得税税前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3号，制造企业本公司及子公司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符合条件的研究开发费，在按规定实行100%扣除基础上，允许再按当年实际发生额的100%在企业所得税税前加计扣除。

2、增值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产品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的增值税率为13%、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从2011年1月1日开始实施）的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符合条件并享受该优惠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出口产品包括自产产品及外购产品，外购产品如符合财税〔2012〕39号附件4及国税函〔2002〕1170号关于视同自产产品的相关规定则为视同自产产品，与自产产品同样适用免抵退政策，按相应税率退税，其他出口产品视同内销。

3、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及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流转税额为计税依据，其中城市维护建设税适用税率为 7%、5%，教育费附加 3%，地方教育附加 2%。

4、房产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30%后余额的 1.2%计算缴纳房产税。

5、其他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1月1日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公司在执行新租赁准则时选择简化处理，无需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新租赁准则	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年1月1日无影响；2021年12月31日使用权资产列示金额增加1,716,318.85元，租赁负债列示金额增加1,990,045.29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期初期末无影响。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形外，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形。

（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四）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本公司期初无影响。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以下所披露的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除特别说明外，期初指 2021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0 年度，本期指 2021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1、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24,601.55	48,631.53
银行存款	237,674,925.02	284,449,214.31
其他货币资金	268,764,294.83	93,567,642.57
合 计	<u>506,563,821.40</u>	<u>378,065,488.41</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78,010.45	2,576,151.96

注：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268,764,294.83 元，其中 224,949,693.80 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资金使用受限制；39,804,734.15 元为已开立保函保证金，资金使用受限制；1,981,440.00 元为暂未开具保函保证金，资金使用不受限制；2,028,426.88 元为期货账户可用资金，资金使用不受限制。另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科技支行 431899991010003814844 账户存在司法冻结金额 2,000,000.00 元整，已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解除冻结。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款项及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2,777,972.06	27,223,943.56
银行承兑汇票	104,448,429.27	
合 计	<u>117,226,401.33</u>	<u>27,223,943.56</u>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0	
合 计	<u>20,000,000.00</u>	

3、期末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商业承兑汇票		1,358,178.00	
银行承兑汇票		46,410,911.34	
合 计		<u>47,769,089.34</u>	

4、期末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23,890,000.00	
合 计		<u>23,890,000.00</u>	

注1：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向银行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23,890,000.00元以及以银行承兑汇票向供应商背书支付款项46,410,911.34元，以商业承兑汇票向供应商背书支付款项1,358,178.00元，公司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票据业务监管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9】133号）并参考《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案例解析（2019）》等，遵照谨慎性原则对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的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将信用等级较好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终止确认，将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未予终止确认。

注2：公司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5、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6、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595,148.03	100.00	817,175.97	6.01	12,777,972.06
合 计	<u>13,595,148.03</u>	<u>100.00</u>	<u>817,175.97</u>		<u>12,777,972.06</u>

接上表：

类 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560,570.05	100	1,336,626.49	4.68	27,223,943.56
合 计	<u>28,560,570.05</u>	<u>100</u>	<u>1,336,626.49</u>		<u>27,223,943.56</u>

7、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风险组合

名 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215,796.43	96,473.89	3

名 称	应收票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含 2 年)	8,372,413.60	418,620.68	5
2-3 年 (含 3 年)	2,000,000.00	300,000.00	15
3-4 年 (含 4 年)	6,938.00	2,081.40	30
合 计	<u>13,595,148.03</u>	<u>817,175.97</u>	

8、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336,626.49	-519,450.52				817,175.97
合 计	<u>1,336,626.49</u>	<u>-519,450.52</u>				<u>817,175.97</u>

9、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910,729,886.90
1-2 年 (含 2 年)	350,573,091.86
2-3 年 (含 3 年)	164,972,774.99
3-4 年 (含 4 年)	63,516,071.56
4-5 年 (含 5 年)	29,622,635.75
5 年以上	52,794,805.33
小计	<u>1,572,209,266.39</u>
减: 坏账准备	157,373,825.65
合 计	<u>1,414,835,440.74</u>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377,756.36	0.60	9,377,756.3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2,831,510.03	99.40	147,996,069.29	9.47	1,414,835,440.74

类 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合 计	1,572,209,266.39	100.00	157,373,825.65		1,414,835,440.74

接上表:

类 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391,803.36	0.91	9,391,803.3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4,451,198.26	99.09	109,048,255.99	10.64	915,402,942.27
合 计	1,033,843,001.62	100.00	118,440,059.35		915,402,942.27

3、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 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华威金鑫实业有限公司	2,660,000.00	2,660,000.00	100	经营困难
湖南省东方红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2,094,525.00	2,094,525.00	100	经营困难
甘肃丰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45,000.00	1,645,000.00	100	经营困难
江苏百茂物资有限公司	1,045,321.00	1,045,321.00	100	经营困难
呼伦贝尔北方药业有限公司	1,032,740.00	1,032,740.00	100	经营困难
湖南淑浦县江兴有限责任公司	421,000.00	421,000.00	100	经营困难
土耳其 MPEMUHENDISLIK	316,864.42	316,864.42	100	经营困难
印度 SRPARYAVARANENGINEERS	138,809.94	138,809.94	100	经营困难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湘西供电分公司	15,384.00	15,384.00	100	拟进行债务重组
营口钢铁有限公司	8,112.00	8,112.00	100	经营困难
合 计	9,377,756.36	9,377,756.36		

4、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风险组合

名 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10,729,886.90	27,321,896.61	3

名 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2 年 (含 2 年)	350,573,091.86	17,528,654.59	5
2-3 年 (含 3 年)	164,972,774.99	24,745,916.26	15
3-4 年 (含 4 年)	63,516,071.56	19,054,821.46	30
4-5 年 (含 5 年)	27,389,808.72	13,694,904.37	50
5 年以上	45,649,876.00	45,649,876.00	100
合 计	<u>1,562,831,510.03</u>	<u>147,996,069.29</u>	

5、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391,803.36	15,384.00	29,431.00		9,377,756.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048,255.99	41,065,116.10		2,117,302.80	147,996,069.29
合 计	<u>118,440,059.35</u>	<u>41,080,500.10</u>	<u>29,431.00</u>	<u>2,117,302.80</u>	<u>157,373,825.65</u>

注：本期公司因债务重组核销坏账准备金额2,117,302.80元。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前五名合计	关联方、非关联方	297,515,017.29	8,925,450.52	1 年以内	18.92

7、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期末无因转移应收账款而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7,849,953.02	186,063,102.15
合 计	<u>107,849,953.02</u>	<u>186,063,102.15</u>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48,889,951.54	
合 计	<u>48,889,951.54</u>	

3、期末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213,572,821.51		
合 计	<u>213,572,821.51</u>		

4、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公司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五）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1,948,962.66	91.89	42,209,357.70	72.40
1-2 年（含 2 年）	6,587,405.27	4.96	4,983,187.90	8.55
2-3 年（含 3 年）	1,041,409.19	0.78	5,173,052.14	8.87
3 年以上	3,148,703.82	2.37	5,933,076.48	10.18
合 计	<u>132,726,480.94</u>	<u>100</u>	<u>58,298,674.22</u>	<u>100</u>

2、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预付款项。

3、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前五名合计	非关联方	48,682,422.74	1 年以内	36.68	预付货款

（六）其他应收款

1、总表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549,552.77	46,407,432.81
合 计	<u>57,549,552.77</u>	<u>46,407,432.81</u>

2、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9,205,205.88
1-2 年（含 2 年）	11,412,205.21
2-3 年（含 3 年）	4,048,262.61
3-4 年（含 4 年）	6,147,366.64
4-5 年（含 5 年）	2,819,456.50
5 年以上	3,304,231.22
小 计	<u>66,936,728.06</u>
减：坏账准备	9,387,175.29
合 计	<u>57,549,552.77</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1,624,059.10	31,023,928.74
备用金	17,308,544.95	14,750,231.26
其他	8,004,124.01	7,000,221.82
合 计	<u>66,936,728.06</u>	<u>52,774,381.82</u>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5,701,949.01		665,000.00	6,366,949.01
2021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 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500,000.00		500,0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20,226.28		500,000.00	3,020,226.2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8,222,175.29</u>		<u>1,165,000.00</u>	<u>9,387,175.29</u>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366,949.01	3,020,226.28			9,387,175.29
合 计	<u>6,366,949.01</u>	<u>3,020,226.28</u>			<u>9,387,175.29</u>

(5) 本期末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前五名合计	非关联方	9,73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3-4 年、4-5 年	14.54	1,180,000.00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期末无应收政府补助款。

(9) 期末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而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七) 存货

1、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66,533,532.05		66,533,532.05	47,097,470.71	
在产品	324,770,725.65	4,201,683.69	320,569,041.96	132,633,719.03	2,430,234.95
库存商品	54,647,634.35	2,228,904.98	52,418,729.37	45,551,314.35	1,169,621.40
发出商品	57,509,535.99		57,509,535.99	6,275,064.23	2,634,756.10
周转材料	421,275.47		421,275.47	276,251.09	
合同履约成本	44,018,051.90		44,018,051.90	5,049,215.99	
合 计	<u>547,900,755.41</u>	<u>6,430,588.67</u>	<u>541,470,166.74</u>	<u>236,883,035.40</u>	<u>6,234,612.45</u>

2、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2,430,234.95	1,771,448.74				4,201,683.69
库存商品	1,169,621.40	1,059,283.58				2,228,904.98
发出商品	2,634,756.10			2,634,756.10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 计	<u>6,234,612.45</u>	<u>2,830,732.32</u>		<u>2,634,756.10</u>		<u>6,430,588.67</u>

3、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在产品	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库存商品	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发出商品	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八)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质保期内的质保金	233,693,391.77	7,709,741.19	225,983,650.58
建造合同	876,911.67	224,677.70	652,233.97
合 计	<u>234,570,303.44</u>	<u>7,934,418.89</u>	<u>226,635,884.55</u>

接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期内的质保金	122,424,664.05	3,999,288.37	118,425,375.68
建造合同	2,009,292.62	206,834.98	1,802,457.64
合 计	<u>124,433,956.67</u>	<u>4,206,123.35</u>	<u>120,227,833.32</u>

2、报告期内无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

3、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核销	原因
质保期内的质保金	3,710,452.82			
建造合同	17,842.72			
合 计	<u>3,728,295.54</u>			

4、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 计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4,094,099.53		112,023.82	4,206,123.35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同资产 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28,295.54			<u>3,728,295.54</u>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7,822,395.07</u>		<u>112,023.82</u>	<u>7,934,418.89</u>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及留抵税额	33,458,662.78	35,524,586.83
预缴企业所得税	138,654.34	26,660.43
合 计	<u>33,597,317.12</u>	<u>35,551,247.26</u>

(十)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长沙沪鼎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361,274.09		
上海沪景信息有限公司	4,928,517.44		
湖南能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0,013,996.29	7,500,000.00	
湖南望新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340,298.70		
合 计	<u>54,644,086.52</u>	<u>7,500,000.00</u>	

接上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现金红利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333,098.17				
79,162.76				
-714,316.23				
-623,365.16				
<u>-925,420.46</u>				

接上表：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其他			
			6,694,372.26	
			5,007,680.20	
			46,799,680.06	
			2,716,933.54	
			<u>61,218,666.06</u>	

（十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被投资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湖南省国际低碳技术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湖南千福能源有限公司	11,794,658.57		11,794,658.57	9,499,864.17		9,499,864.17
湖南麓新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46,760.05		946,760.05	800,000.00		800,000.00
湖南通和配售电有限公司	1,599,969.27		1,599,969.27	1,600,000.00		1,600,000.00
湖南电力交易中心	1,879,704.65		1,879,704.65	3,107,008.14		3,107,008.14
湖南郴州铸能售配电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湖南冷水江新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u>29,421,092.54</u>		<u>29,421,092.54</u>	<u>28,206,872.31</u>		<u>28,206,872.31</u>

2、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本期确认的 股利收入	累计 利得	累计 损失	其他综合 收益转入 留存收益 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的原因
湖南省国际低碳技术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不适用
湖南千福能源有限公司		1,245,966.76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不适用
湖南麓新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10,070.04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不适用
湖南通和配售电有限公司			23.05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不适用
湖南电力交易中心			920,477.62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不适用
湖南郴州铸能配售电有限公司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不适用
湖南冷水江新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不适用
合 计		<u>1,356,036.80</u>	<u>920,500.67</u>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u>59,237,818.46</u>	<u>59,237,818.46</u>
2.本期增加金额	<u>5,392,919.46</u>	<u>5,392,919.46</u>
(1) 固定资产转入	<u>5,392,919.46</u>	<u>5,392,919.46</u>
3.本期减少金额	<u>30,502,938.05</u>	<u>30,502,938.05</u>
(1) 转入固定资产	<u>30,502,938.05</u>	<u>30,502,938.05</u>
4.期末余额	<u>34,127,799.87</u>	<u>34,127,799.87</u>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u>804,938.65</u>	<u>804,938.65</u>
2.本期增加金额	<u>1,570,306.53</u>	<u>1,570,306.53</u>
(1) 计提或摊销	<u>1,414,760.19</u>	<u>1,414,760.19</u>
(2) 固定资产转入	<u>155,546.34</u>	<u>155,546.34</u>
3.本期减少金额	<u>1,328,148.76</u>	<u>1,328,148.76</u>
(1) 转入固定资产	<u>1,328,148.76</u>	<u>1,328,148.76</u>
4.期末余额	<u>1,047,096.42</u>	<u>1,047,096.42</u>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u>33,080,703.45</u>	<u>33,080,703.45</u>
2.期初账面价值	<u>58,432,879.81</u>	<u>58,432,879.81</u>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8,567,234.34	正在申办中
合 计	<u>18,567,234.34</u>	

(十三) 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04,048,838.44	483,446,904.76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u>504,048,838.44</u>	<u>483,446,904.76</u>

2、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6,257,612.56	61,591,407.41	11,801,089.76	29,337,047.85	<u>618,987,157.58</u>
2.本期增加金额	<u>31,262,406.25</u>	<u>28,724,867.99</u>	<u>783,433.22</u>	<u>5,016,393.16</u>	<u>65,787,100.62</u>
(1) 购置		28,333,967.10	783,433.22	5,016,393.16	<u>34,133,793.48</u>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0,502,938.05				<u>30,502,938.05</u>
(3) 在建工程转入	759,468.20				<u>759,468.20</u>
(4) 企业合并增加		390,900.89			<u>390,900.89</u>
3.本期减少金额	<u>6,082,469.46</u>	<u>867,915.11</u>	<u>7,200.00</u>	<u>295,778.77</u>	<u>7,253,363.34</u>
(1) 处置或报废		867,915.11	7,200.00	295,778.77	<u>1,170,893.88</u>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392,919.46				<u>5,392,919.46</u>
(3) 其他减少	689,550.00				<u>689,550.00</u>
4.期末余额	<u>541,437,549.35</u>	<u>89,448,360.29</u>	<u>12,577,322.98</u>	<u>34,057,662.24</u>	<u>677,520,894.86</u>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2,783,153.23	32,697,184.95	7,154,641.44	22,905,273.20	<u>135,540,252.82</u>
2.本期增加金额	<u>26,261,790.97</u>	<u>8,084,603.89</u>	<u>1,238,058.43</u>	<u>3,589,283.03</u>	<u>39,173,736.32</u>
(1) 计提	24,933,642.21	8,056,860.83	1,238,058.43	3,589,283.03	<u>37,817,844.50</u>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328,148.76				<u>1,328,148.76</u>
(3) 企业合并增加		27,743.06			<u>27,743.06</u>
3.本期减少金额	<u>155,546.34</u>	<u>786,422.03</u>	<u>6,840.00</u>	<u>293,124.35</u>	<u>1,241,932.72</u>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1) 处置或报废		786,422.03	6,840.00	293,124.35	<u>1,086,386.38</u>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55,546.34				<u>155,546.34</u>
4.期末余额	<u>98,889,397.86</u>	<u>39,995,366.81</u>	<u>8,385,859.87</u>	<u>26,201,431.88</u>	<u>173,472,056.42</u>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u>442,548,151.49</u>	<u>49,452,993.48</u>	<u>4,191,463.11</u>	<u>7,856,230.36</u>	<u>504,048,838.44</u>
2.期初账面价值	<u>443,474,459.33</u>	<u>28,894,222.46</u>	<u>4,646,448.32</u>	<u>6,431,774.65</u>	<u>483,446,904.76</u>

(2) 期末抵押的固定资产净值为 139,733,361.67 元，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担保、抵押及质押情况”。

(3)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127,592,441.47	正在申办中
合 计	<u>127,592,441.47</u>	

(5) 期末无闲置的固定资产。

(十四) 在建工程

1、总表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3,148,085.28	77,078,892.24
工程物资		
合计	<u>153,148,085.28</u>	<u>77,078,892.24</u>

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新能源自动检测装备及数控自动装备生产项目	123,448,537.21		123,448,537.21	52,582,270.42		52,582,270.42
综合办公楼	19,823,302.29		19,823,302.29	19,813,349.26		19,813,349.26
水处理膜产品及膜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3,999,149.01		3,999,149.01	3,638,407.21		3,638,407.2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其他	5,877,096.77		1,044,865.35	
合计	<u>153,148,085.28</u>	<u>153,148,085.28</u>	<u>77,078,892.24</u>	<u>77,078,892.24</u>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额	其他 减少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的比例 (%)
合计		<u>72,395,619.68</u>	<u>70,876,219.82</u>			
其中：						
新能源自动检测装备及 数控自动装备生产项目	150,000,000.00	52,582,270.42	70,866,266.79			82.30
综合办公楼	55,000,000.00	19,813,349.26	9,953.03			36.04

接上表：

工程 进度 (%)	累计利息 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u>4,273,012.75</u>			<u>143,271,839.50</u>
82.00		4,273,012.75	6.03		123,448,537.21
35.00					19,823,302.29

(3) 期末抵押的在建工程净值为 19,823,302.29 元，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担保、抵押及质押情况”。

(十五)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 年 1 月 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u>2,746,110.16</u>		<u>2,746,110.16</u>
(1) 租入	2,746,110.16		<u>2,746,110.16</u>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2,746,110.16		<u>2,746,110.16</u>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2021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u>1,029,791.31</u>		<u>1,029,791.31</u>
(1) 计提	1,029,791.31		<u>1,029,791.31</u>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1年12月31日	1,029,791.31		<u>1,029,791.31</u>
三、减值准备			
1.2021年1月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1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21年12月31日	<u>1,716,318.85</u>		<u>1,716,318.85</u>
2.2021年1月1日			

(十六)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软件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客户资源	合同权益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8,796,623.17	20,492,282.49	25,051,030.00	558,252.43	3,390,000.00	3,954,800.00	<u>162,242,988.09</u>
2.本期增加金额		<u>602,982.97</u>					<u>602,982.97</u>
(1) 购置		602,982.97					602,982.97
3.期末余额	108,796,623.17	21,095,265.46	25,051,030.00	558,252.43	3,390,000.00	3,954,800.00	<u>162,845,971.06</u>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6,458,907.42	14,083,628.09	19,614,232.33	311,690.70	2,147,000.00	3,954,800.00	<u>56,570,258.54</u>
2.本期增加金额	<u>2,284,462.46</u>	<u>3,015,501.40</u>	<u>2,965,526.00</u>	<u>55,825.20</u>	<u>678,000.00</u>		<u>8,999,315.06</u>
(1) 计提	2,284,462.46	3,015,501.40	2,965,526.00	55,825.20	678,000.00		<u>8,999,315.06</u>
3.期末余额	18,743,369.88	17,099,129.49	22,579,758.33	367,515.90	2,825,000.00	3,954,800.00	<u>65,569,573.60</u>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u>90,053,253.29</u>	<u>3,996,135.97</u>	<u>2,471,271.67</u>	<u>190,736.53</u>	<u>565,000.00</u>		<u>97,276,397.46</u>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软件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客户资源	合同权益	合计
2.期初账面价值	92,337,715.75	6,408,654.40	5,436,797.67	246,561.73	1,243,000.00		105,672,729.55

注 1：期末账面价值中无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注 2：公司期末无未办妥使用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注 3：期末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担保、抵押及质押情况”。

(十七)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 无形资产	期末 余额
电力线路故障精确定位重大关键共性技术攻关		6,473,357.27	6,473,357.27		
充放电设备		5,843,759.35	5,843,759.35		
新能源及储能技术研发与应用		5,299,979.12	5,299,979.12		
智慧水利平台技术研发及应用		5,155,804.56	5,155,804.56		
YB5L25~L30 物流系统_L25~L27		5,028,006.15	5,028,006.15		
物联网智能终端设备研发		4,701,896.91	4,701,896.91		
YB1L4~L6 化成测试物流系统		4,525,205.53	4,525,205.53		
基于工业互联网的智能电力运维服务平台开发		4,082,285.63	4,082,285.63		
水处理控制与工艺技术研究		4,074,366.20	4,074,366.20		
化成分容自动线		3,984,830.83	3,984,830.83		
DCS 系统平台与应用开发		3,969,747.07	3,969,747.07		
智能生产管理系统		3,822,103.52	3,822,103.52		
绿色水电新技术研究与应用		3,810,679.77	3,810,679.77		
智慧水务管控平台开发		3,487,979.93	3,487,979.93		
监控系统平台研发及应用		3,403,334.31	3,403,334.31		
XJD 化成分容设备		3,213,573.25	3,213,573.25		
智能保护平台技术研发及应用		3,179,975.02	3,179,975.02		
HZNet-CP 华自充电一体化运营平台开发		3,178,373.51	3,178,373.51		
电池材料智能制造系统开发		3,066,165.18	3,066,165.18		
基于互联网和大数据的智慧用电公共服务云平台开发		3,035,754.40	3,035,754.40		
多能物联数据平台研发及应用		2,478,805.32	2,478,805.32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 无形资产	
YB5L25~L30 化成容量机_L25		2,435,789.64	2,435,789.64		
煤化工中水回用深度处理的研究		2,377,578.87	2,377,578.87		
组件式高效纤维丝过滤器开发		2,315,185.94	2,315,185.94		
粮油加工智能制造系统开发		2,292,511.09	2,292,511.09		
HCFR 系统研究与应用		2,161,863.36	2,161,863.36		
HZES3000 企业能源系统 V4.0 开发		2,045,164.86	2,045,164.86		
特种膜处理工业浓盐水的应用		1,813,639.09	1,813,639.09		
多能物联协调控制器研发		1,780,733.33	1,780,733.33		
纳滤膜在膜法除硬的研究		1,610,388.82	1,610,388.82		
臭氧催化氧化生物滤池处理造纸废水的研究		1,591,950.37	1,591,950.37		
用于充电桩的保护装置的应用研究		1,591,540.85	1,591,540.85		
配网电压降动态运算模型研究		1,450,567.46	1,450,567.46		
产品—诺亚 Noya		1,421,820.51	1,421,820.51		
RD09 中空纤维膜生产用芯液自动配料系统研 发		1,296,880.29	1,296,880.29		
PWL6000 中型机组励磁系统开发		1,258,539.88	1,258,539.88		
HZK-WIP 垃圾焚烧发电 DCS 控制系统开发		1,137,198.74	1,137,198.74		
水处理系统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1,107,011.68	1,107,011.68		
内衬单一溶剂制膜技术		1,070,277.04	1,070,277.04		
LY4L21~L22 圆柱电池化成测试物流系统		1,005,601.23	1,005,601.23		
销售项目应用平台开发		1,000,896.82	1,000,896.82		
阳光业扩基于电网 GIS 的 10kV 电源接入点算 算法研究		992,554.04	992,554.04		
博士后工作站科研专项		949,796.65	949,796.65		
KH0076 智慧水利平台技术研发及应用：河南 南水北调中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新乡事业部 行波故障定位		917,361.86	917,361.86		
电缆智能敷设系统		915,538.07	915,538.07		
管式膜制作技术		900,129.22	900,129.22		
自支撑单一溶剂纺丝技术		896,985.23	896,985.23		
光伏电站的智能监控方法研究		896,160.53	896,160.53		
自动化产线综合调度系统		890,468.35	890,468.35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 无形资产	
KH0068 电力线路故障精确定位重大关键共性					
技术攻关子项：广东基于国产全自主电力专用		877,819.39	877,819.39		
CPU 芯片 110KV 线路保护装置研制					
煤矿安全综合管控平台		869,562.82	869,562.82		
精准投资的低电压分析专项研究		809,750.42	809,750.42		
智能充电桩系统的应用研究		808,652.33	808,652.33		
企业能源系统解决方案与关键技术研究		758,130.97	758,130.97		
智慧水务智能装置及信息化系统		644,277.84	644,277.84		
物联网网关项目		640,251.25	640,251.25		
加固笔记本		612,347.99	612,347.99		
飞腾 2000 服务器		609,434.24	609,434.24		
充电桩柔性充电系统的应用研究		592,056.72	592,056.72		
基于排水管网模型的城市内涝预警系统		537,369.58	537,369.58		
电网一张图深化应用		480,576.00	480,576.00		
软包分容线		435,068.38	435,068.38		
飞腾新四核 COM-E 主板		418,248.33	418,248.33		
RD04 有机管式超滤膜		368,657.40	368,657.40		
自动排丝技术项目		361,107.03	361,107.03		
RD08 中空纤维超滤膜		307,358.20	307,358.20		
RD07 中空纤维内衬型复合膜		298,879.90	298,879.90		
光伏电站运维云平台的应用研究		264,245.81	264,245.81		
智能光伏发电监控系统的应用研究		176,713.59	176,713.59		
RD05 大通量 EDI		172,537.00	172,537.00		
RD11 华自永航直饮水项目		141,035.11	141,035.11		
物联网网关监控平台		138,283.16	138,283.16		
RD10PTFE 膜亲水改性		130,325.46	130,325.46		
RD06 树脂性能评价		77,331.92	77,331.92		
RD12 帘式膜动态演示装置		34,580.64	34,580.64		
华钛智慧社区管理系统		26,588.21	26,588.21		
合计		<u>137,531,306.34</u>	<u>137,531,306.34</u>		

注：本期公司研究开发支出全部费用化，在研发费用列支。

(十八)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企业合并 形成的	本期减少 处置	期末余额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053,213.60			6,053,213.60
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97,728,779.68			297,728,779.68
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	389,518,972.91			389,518,972.91
湖南新天电数科技有限公司	3,034,191.97			3,034,191.97
湖南格莱特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844,181.76			3,844,181.76
湖南华自永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80,058.64			380,058.64
湖南思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4,975.92		384,975.92
合计	<u>700,559,398.56</u>	<u>384,975.92</u>		<u>700,944,374.48</u>

注：2021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 50 万元购买湖南思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购买日湖南思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115,024.08 元，产生商誉 384,975.92 元。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计提	本期减少 处置	期末余额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053,213.60			6,053,213.60
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	48,164,500.00			48,164,500.00
合计	<u>54,217,713.60</u>			<u>54,217,713.60</u>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本期是否 发生变动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297,728,779.68	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易联通软件有限公司与湖北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8,572,449.16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341,354,472.91	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与北京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与格蓝特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29,394,370.71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商誉账面价值	主要构成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本期是否发生变动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3,034,191.97	湖南新天电数科技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658,302.75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3,844,181.76	湖南格莱特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与湖南运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2,115,818.93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380,058.64	湖南华自永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58,007.99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384,975.92	湖南思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经营性长期资产	4,280,834.90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是

4、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重要假设、关键参数及其理由
297,728,779.68	预计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确定	现金流预测期为5年，折现率根据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折现率反映了货币的时间价值和被收购方各自业务的特定风险。现金流量的预测考虑了深圳精实的历史财务资料、预期销售增长率、市场前景以及其他可获得的市场信息。
	预计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确定	现金流预测期为5年，折现率根据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折现率反映了货币的时间价值和被收购方各自业务的特定风险。现金流量的预测考虑了北京格兰特的历史财务资料、预期销售增长率、市场前景以及其他可获得的市场信息。
3,034,191.97	预计湖南新天电数科技有限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确定	现金流预测期为5年，折现率根据湖南新天电数科技有限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折现率反映了货币的时间价值和被收购方各自业务的特定风险。现金流量的预测考虑了湖南新天电数的历史财务资料、预期销售增长率、市场前景以及其他可获得的市场信息。
	预计湖南格莱特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确定	现金流预测期为5年，折现率根据湖南格莱特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折现率反映了货币的时间价值和被收购方各自业务的特定风险。现金流量的预测考虑了湖南格莱特的历史财务资料、预期销售增长率、市场前景以及其他可获得的市场信息。
380,058.64	预计湖南华自永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确定	现金流预测期为5年，折现率根据湖南华自永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折现率反映了货币的时间价值和被收购方各自业务的特定风险。现金流量的预测考虑了华自永航的历史财务资料、预期销售增长率、市场前景以及其他可获得的市场信息。
	预计湖南思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确定	现金流预测期为5年，折现率根据湖南思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折现率反映了货币的时间价值和被收购方各自业务的特定风险。现金流量的预测考虑了华自永航的历史财务资料、预期销售增长率、市场前景以及其他可获得的市场信息。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产生的商誉可收回值由使用价值确定，即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之预计现金流量折现而得。现金流预测期为五年，折现率根据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各被投资单位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折现率反映了货币的时间价值和被收购方各自业务的特定风险。现金流量的预测考虑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各被投资单位的历史财务资料、预期销售增长率、市场前景以及其他可获得的市场信息。以上假设基于管理层对特定市场的历史经

验，并参考了外部信息资源。五年以后的现金流量根据不高于其所在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推算。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商誉2019年发生减值48,164,500.00元（本期未发生减值），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共发生减值6,053,213.60元（上期期初已全额计提减值），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新天电数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格莱特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湖南华自永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思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商誉未发生减值。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29,449.20	2,592,462.87	1,075,446.88		1,746,465.19
合计	229,449.20	2,592,462.87	1,075,446.88		1,746,465.19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1,943,184.47	27,709,521.54	136,584,370.65	21,165,110.72
预计负债	12,271,811.82	1,926,839.00	11,982,639.19	1,821,656.07
可抵扣亏损	80,563,340.76	12,761,770.35	5,726,708.34	1,431,677.09
内部关联方未实现损益	10,290,655.99	2,074,850.14	12,808,323.58	2,202,756.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80,546.97	245,136.74	500,135.83	25,006.79
股权激励	17,968,733.34	2,695,320.00		
合计	304,018,273.35	47,413,437.77	167,602,177.59	26,646,207.03

2、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924,871.00	1,188,730.65	13,819,842.94	2,072,976.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94,767.24	548,691.81		
合计	10,119,638.24	1,737,422.46	13,819,842.94	2,072,976.44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72,665,567.61	33,932,567.7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u>72,665,567.61</u>	<u>33,932,567.71</u>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2	6,053,066.93	6,053,066.93	
2023	8,462,461.13	8,462,461.13	
2024	8,781,516.15	8,781,516.15	
2025	10,635,523.50	10,635,523.50	
2026	38,732,999.90		
合计	<u>72,665,567.61</u>	<u>33,932,567.71</u>	

注1：2021年12月31日可抵扣亏损余额系子公司可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分别为深圳市易联通软件有限公司171,781.58元、湖北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286,024.03元、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35,627,719.11元、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33,878.64元、湖南华自感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1,431,618.98元、湖南华自斯迈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132,560.40元、华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1,303,474.66元、湖南华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6,917,834.61元、华自国际(香港)有限公司869,856.35元、湖南中科华自水务有限公司426,369.42元、兰州华自17,524.42元、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5,046,925.41元。

(二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软件款	318,373.23	318,373.23
预付工程、设备款	25,895,784.66	1,794,228.00
预付购房款	158,668,084.43	12,292,757.00
合计	<u>184,882,242.32</u>	<u>14,405,358.23</u>

(二十二) 短期借款

1、按借款条件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41,000,000.00	360,000,000.00
保证及质押、抵押借款	161,000,000.00	130,350,000.00
已贴现未终止确认票据	33,821,571.00	4,000,000.00
应计利息	467,045.14	243,069.43
合计	<u>436,288,616.14</u>	<u>494,593,069.43</u>

注：期末保证、抵押、质押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担保、抵押及质押情况”。

2、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十三)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9,526,131.68	140,757,250.76
商业承兑汇票	4,495,257.50	15,218,299.53
合计	<u>544,021,389.18</u>	<u>155,975,550.29</u>

注：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二十四)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742,558,579.95	387,037,519.64
工程及设备款	45,048,857.96	85,864,839.96
其他	9,595,072.74	5,083,249.73
合计	<u>797,202,510.65</u>	<u>477,985,609.33</u>

2、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二十五)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79,110,049.63	219,890,077.41
合计	<u>179,110,049.63</u>	<u>219,890,077.41</u>

2、报告期内无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

(二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0,863,269.95	269,367,834.81	264,668,801.15	25,562,303.61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11,997,967.41	11,798,625.34	199,342.07
合计	<u>20,863,269.95</u>	<u>281,365,802.22</u>	<u>276,467,426.49</u>	<u>25,761,645.68</u>

2、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726,011.61	239,971,946.44	235,271,832.59	25,426,125.46
二、职工福利费		14,594,808.25	14,594,808.25	
三、社会保险费	<u>128,388.30</u>	<u>6,584,525.15</u>	<u>6,585,364.71</u>	<u>127,548.74</u>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18,948.46	6,024,780.91	6,029,993.55	113,735.82
2. 工伤保险费		451,655.77	442,431.01	9,224.76
3. 生育保险费	9,439.84	108,088.47	112,940.15	4,588.16
四、住房公积金	775.00	7,640,941.12	7,641,716.1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095.04	495,527.63	494,993.26	8,629.4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九、其他		80,086.22	80,086.22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u>20,863,269.95</u>	<u>269,367,834.81</u>	<u>264,668,801.15</u>	<u>25,562,303.61</u>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516,420.38	11,323,130.62	193,289.76
2.失业保险费		481,547.03	475,494.72	6,052.31
合计		<u>11,997,967.41</u>	<u>11,798,625.34</u>	<u>199,342.07</u>

(二十七)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1,878,699.26	51,168,263.20
企业所得税	6,970,693.41	12,605,629.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20,167.70	3,238,395.7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2,397,802.44	2,652,368.5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60,493.45	644,033.43
其他	342,444.45	890,240.53
合计	<u>55,070,300.71</u>	<u>71,198,930.82</u>

(二十八) 其他应付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418,032.23	13,316,094.41
合计	<u>19,418,032.23</u>	<u>13,316,094.41</u>

2、其他应付款

(1) 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	3,648,000.00	
资金拆借	5,647,510.29	3,30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7,687,935.40	2,274,105.88
其他	2,434,586.54	7,741,988.53
合计	<u>19,418,032.23</u>	<u>13,316,094.41</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二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	2,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计利息	121,733.33	
合 计	<u>10,121,733.33</u>	<u>2,000,000.00</u>

注：期末抵押借款情况详见“十四、抵押、担保及质押情况”。

(三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71,550,863.14	62,520,448.19
待转销项税额	18,808,427.56	29,370,053.46
合计	<u>90,359,290.70</u>	<u>91,890,501.65</u>

(三十一)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3,000,000.00	83,000,000.00
信用借款	39,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48,000,000.00	

借款条件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155,991.66	168,472.26
合计	<u>160,155,991.66</u>	<u>123,168,472.26</u>

注：期末保证、抵押、质押借款情况详见“十四、抵押、担保及质押情况”。

（三十二）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华自转债（代码：123102）		
合计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华自转债（代码：123102）	100.00	2021年3月12日	6年	670,000,000.00	
合计				<u>670,000,000.00</u>	

接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转股及赎回金额	期末余额
华自转债 （代码：123102）	655,278,510.94	20,020,409.38	-148,435,656.17	803,714,167.11	
合计	<u>655,278,510.94</u>	<u>20,020,409.38</u>	<u>-148,435,656.17</u>	<u>803,714,167.11</u>	

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21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67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根据《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2021年3月12日至2027年3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票面利率为第一年为0.40%、第二年为0.60%、第三年为1.20%、第四年为2.20%、第五年为3.50%、第六年为4.00%。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1年3月18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1年9月18日起至2027年3月11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56,171,54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123,430.92 元（含税）。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2021 年 7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1 年 7 月 9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 288 名激励对象共计 72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6.08 元/股。其中，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60.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660.00 万股。2021 年 7 月 22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结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60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手续，2021 年 7 月 26 日为该等股份的上市日，授予价格为 6.08 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3%，股份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转股价格调整结果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华自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9.2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7 月 26 日起生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发行的“华自转债”自 2021 年 9 月 22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2021 年第三季度，共有 2,701,947 张“华自转债”完成转股（票面金额共计人民币 270,194,700 元），合计转为 29,209,491 股“华自科技”股票（股票代码：300490）。2021 年第四季度（截至赎回登记日（2021 年 11 月 18 日）收市后），共有 3,870,647 张“华自转债”完成转股（票面金额共计人民币 387,064,700 元），合计转为 41,843,370 股“华自科技”股票（股票代码：300490）。截至赎回登记日（2021 年 11 月 18 日）收市后，公司剩余可转债为 127,406 张，剩余票面总金额为人民币 12,740,600 元。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且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者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自 2021 年 9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9 日，公司股票连续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华自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12.03 元/股），已触发“华自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债券面值（100 元/张）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在赎回登记日未转股的“华自转债”。

根据中登公司提供的数据，截止 2021 年 11 月 18 日收市后，“华自转债”尚有 127,406 张未转股。本次赎回债券数量为 127,406 张，赎回价格为 100.276 元/张（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利率 0.4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本次赎回公司共计支付赎回款 12,775,764.05 元。

截至“华自转债”赎回登记日（2021 年 11 月 18 日）收市，“华自转债”累计转股 71,052,861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327,824,407 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发行在外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全部转股或者赎回。

(三十三)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990,045.29	
合计	<u>1,990,045.29</u>	

(三十四)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2,271,811.82	11,982,639.19	
合计	<u>12,271,811.82</u>	<u>11,982,639.19</u>	

注：根据售后服务承诺及售后质保支出发生的历史经验合理测算，本公司子公司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膜工程收入及膜产品销售，在确认收入的同时，并根据合同条款按 4% 的比例预提售后质保费，并在实际发生相关费用时在预计负债内扣减；子公司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锂电池智能装备收入及产品销售，期末公司根据以往三年发生的质保费用率计提未来质保售后服务费用，并在实际发生相关费用时在预计负债内扣减。

(三十五) 递延收益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382,466.42	1,950,000.00	847,021.71	18,485,444.71	财政拨款
合计	<u>17,382,466.42</u>	<u>1,950,000.00</u>	<u>847,021.71</u>	<u>18,485,444.71</u>	

2、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电力电气设备生产基地项目补助	2,219,999.73		185,000.04		2,034,999.69	与资产相关
2015 第四批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	333,333.25		333,333.25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	233,333.44		233,333.44			与资产相关
水处理膜产品及膜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13,840,200.00				13,840,200.00	与资产相关
住房租赁专项资金	755,600.00		37,779.96		717,820.04	与资产相关
湖南省 2020 年第二批“135”工程升级版奖励资金		1,950,000.00	57,575.02		1,892,424.9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u>17,382,466.42</u>	<u>1,950,000.00</u>	<u>847,021.71</u>		<u>18,485,444.71</u>	

(三十六)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合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169,625.00	600,000.00			-5,156,480.00	-4,556,480.00	6,613,14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1,169,625.00	600,000.00			-5,156,480.00	-4,556,480.00	6,613,14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994,771.00				-3,994,771.00	-3,994,771.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174,854.00	600,000.00			-1,161,709.00	-561,709.00	6,613,145.00
4.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5,001,921.00				76,209,341.00	76,209,341.00	321,211,262.00
1.人民币普通股	245,001,921.00				76,209,341.00	76,209,341.00	321,211,262.00
2.境内上市外资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							
4.其他							
股份合计	256,171,546.00	600,000.00			71,052,861.00	71,652,861.00	327,824,407.00

注 1：根据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60.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5,617.15 万股的 2.97%，其中本次拟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 720.00 万股。同意以 2021 年 7 月 9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 288 名激励对象共计 72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6.08 元/股。其中，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60.00 万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660.00 万股。向 3 名激励对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60.00 万股，授予价格为 6.08 元每股，募集资金合计 3,648,000.00 元，增加股本 6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048,000.00 元。

注 2：根据 2021 年 10 月 8 日 2021-109 号公告《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2021 年第三季度，共有 2,701,947 张“华自转债”完成转股（票面金额共计人民币 270,194,700 元），合计转为 29,209,491 股“华自科技”股票（股票代码：300490）。

注 3：根据 2021 年 11 月 25 日 2021-145 号公告《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自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2021 年第四季度(截至赎回登记日（2021 年 11 月 18 日）收市后)，共有 3,870,647 张“华自转债”完成转股（票面金额共计人民币 387,064,700 元），合计转为 41,843,370 股“华自科技”股票（股票代码：300490）。

(三十七)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74,822,895.09	594,518,295.27		1,669,341,190.36
其他资本公积	4,888,364.81	32,413,123.53		37,301,488.34
合计	<u>1,079,711,259.90</u>	<u>626,931,418.80</u>		<u>1,706,642,678.70</u>

注 1: 根据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60.00 万股, 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5,617.15 万股的 2.97%, 其中本次拟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 720.00 万股。同意以 2021 年 7 月 9 日为首次授予日, 授予 288 名激励对象共计 72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授予价格为 6.08 元/股。其中, 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60.00 万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660.00 万股。向 3 名激励对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60.00 万股, 授予价格为 6.08 元每股, 募集资金合计 3,648,000.00 元, 增加股本 600,000.00 元, 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048,000.00 元。

注 2: 2021 年 9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累计 657,259,4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转换为公司股票, 累计转换为公司股票的数量为 71,052,861.00 股, 增加股本 71,052,861.00 元, 变更后的股本为 327,824,407.00 元, 增加资本公积 591,361,330.03 元。

注 3: 截至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提前赎回累计 12,740,6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因提前赎回可转换债券确认资本公积 108,965.24 元。

注 4: 根据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期公司摊销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摊销导致资本公积增加了 2,343,300.00 元,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摊销导致资本公积增加了 25,265,901.82 元。

注 5: 2021 年 8 月, 子公司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6.55%的股权以 827.5383 万元转让给共青城华普共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 在这种情况下, 应当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 该份额与增资后按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此次股权转让导致股东权益增加 853,768.35 元计入资本公积。2021 年 10 月, 共青城华普共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子公司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增资至 13,908,206.00 元, 新增外部股东共青城华禹融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子公司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增资 6,954,103.00 元, 新增外部股东 GrantAchieveGlobalLimited 对子公司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增资 6,954,103.00 元, 此次股权变动导致股东权益增加 3,689,423.34 元计入资本公积。2021 年 12 月, 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在湖北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的 12.2807%股权以 798.942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共青城精实共创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同时共青城精实共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830.1292 万，共青城华禹融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814.5358 万元，此次股权变动导致股东权益增加 260,730.02 元计入资本公积。

（三十八）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648,000.00		3,648,000.00
合计		<u>3,648,000.00</u>		<u>3,648,000.00</u>

注 1：本期公司 3 名员工激励对象以每股 6.08 元的价格发行 60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并规定锁定期和解锁期，在锁定期和解锁期内，不得上市流通及转让。

注 2：根据财会[2015]19 号文“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的通知”限制性股票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于此类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计划，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上市公司应当根据收到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按照职工缴纳的认股款，借记“银行存款”等科目，按照股本金额，贷记“股本”科目，按照其差额，贷记“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科目；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负债(作收购库存股处理)，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定的金额，借记“库存股”科目，贷记“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包括未满足条件而须立即回购的部分)等科目，相应增加 3,648,000.00 股。

（三十九）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 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u>-475,129.04</u>	<u>1,214,220.23</u>			<u>303,555.06</u>	<u>910,665.17</u>	<u>435,536.13</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475,129.04	1,214,220.23			303,555.06	910,665.17	435,536.13
合计	<u>-475,129.04</u>	<u>1,214,220.23</u>			<u>303,555.06</u>	<u>910,665.17</u>	<u>435,536.13</u>

（四十）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6,961,723.01			36,961,723.01
合计	<u>36,961,723.01</u>			<u>36,961,723.01</u>

（四十一）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375,501,127.24	356,679,864.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		-3,550,964.3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u>375,501,127.24</u>	<u>353,128,900.21</u>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283,688.90	30,060,733.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5,123,430.92	7,688,506.38
其他减少	570,114.76	
期末未分配利润	<u>411,091,270.46</u>	<u>375,501,127.24</u>

注 1：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 2020 年利润分配现金股利 5,123,430.92 元。

注 2：其他减少为本期兰州华自科技有限公司注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利润分配减少 922,861.70 元；本期湖南中科华自水务有限公司注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利润分配增加 352,746.94 元。

（四十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254,967,177.49	1,155,674,148.93
其他业务收入	13,502,182.86	6,611,585.12
合计	<u>2,268,469,360.35</u>	<u>1,162,285,734.05</u>
主营业务成本	1,683,501,965.33	783,237,355.31
其他业务成本	11,320,704.16	5,166,109.13
合计	<u>1,694,822,669.49</u>	<u>788,403,464.44</u>

2、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自动化及信息化 产品与服务分部	锂电池智能 装备分部	环保水处理产品 及服务分部	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锂电池及其材料智能装备	1,141,592.94	795,845,264.79			<u>796,986,857.73</u>
光伏、风电、水电等清洁能源控制设备及 储能设备	313,047,103.84			37,456,563.26	<u>350,503,667.10</u>
储能设备及系统	104,635,868.39			1,451,042.51	<u>106,086,910.90</u>
智能变配电自动化设备及运维	325,539,511.67			54,655,260.09	<u>380,194,771.76</u>

合同分类	自动化及信息化 产品与服务分部	锂电池智能 装备分部	环保水处理产品 及服务分部	其他	合计
膜及膜装置			61,054,359.41	2,612,253.48	63,666,612.89
水利、水处理自动化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	373,996,492.93		71,068,921.93	49,332,394.25	494,397,809.11
其他	34,733,077.68		3,625,569.32	36,005,555.44	74,364,202.44
合计	1,153,093,647.45	795,845,264.79	135,748,850.66	181,513,069.03	2,266,200,831.9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东北地区	3,490,086.75		6,725,533.90	350,442.48	10,566,063.13
华北地区	34,480,904.67		30,328,587.31	1,947,986.26	66,757,478.24
华东地区	105,689,958.65	441,737,115.46	46,309,818.66	3,308,004.04	597,044,896.81
华南地区	84,778,119.59	78,798,126.27	5,569,931.20	63,950,971.34	233,097,148.40
华中地区	582,766,721.06	1,951,060.03	17,423,050.57	109,102,125.15	711,242,956.81
西北地区	187,203,462.58	6,708,963.03	10,689,630.87	2,506,902.58	207,108,959.06
西南地区	136,000,934.64	266,650,000.00	15,560,064.66	346,637.18	418,557,636.48
海外	18,683,459.51		3,142,233.49		21,825,693.00
合计	1,153,093,647.45	795,845,264.79	135,748,850.66	181,513,069.03	2,266,200,831.9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国内	1,134,410,187.94	795,845,264.79	132,606,617.17	181,513,069.03	2,244,375,138.93
国外	18,683,459.51		3,142,233.49		21,825,693.00
合计	1,153,093,647.45	795,845,264.79	135,748,850.66	181,513,069.03	2,266,200,831.93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直营	1,153,093,647.45	795,845,264.79	135,748,850.66	181,513,069.03	2,266,200,831.93
合计	1,153,093,647.45	795,845,264.79	135,748,850.66	181,513,069.03	2,266,200,831.93

注：上表不包括投资性房地产产生的租赁收入。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项目	自动化及信息化 产品与服务分部	锂电池 智能装备分部	环保水处理产品 及服务分部	其他
履行时间	交付（简单安装）/验收 （复杂安装）	交付（简单安装）/ 验收（复杂安装）	交付（简单安装）/验收 （复杂安装）	交付（简单安装）/ 验收（复杂安装）
重要的支付条款	预付部分货款，交付或 验收后支付剩余货款	预付部分货款，交付 或验收后支付剩余 货款	预付部分货款，交付或 验收后支付剩余货款	预付部分货款，交付 或验收后支付剩余 货款
企业承诺转让的商品或服务的性质	提供特定数量的商品， 作为主要责任人	提供特定数量的商 品，作为主要责任人	提供特定数量的商品， 作为主要责任人	提供特定数量的商 品，作为主要责任人
企业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 项等类似义务	无/履约保证金	无/履约保证金	无/履约保证金	无/履约保证金

项目	自动化及信息化 产品与服务分部	锂电池 智能装备分部	环保水处理产品 及服务分部	其他
质量保证的类型及相关义务	服务型质量保证	服务型质量保证	服务型质量保证	服务型质量保证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3,076,586,183.00元，其中：

2,278,623,661.00元预计将于2022年度确认收入；

797,962,522.00元预计将于2023年度确认收入。

（四十三）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资源税		2,280.00	依据税法规定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79,300.18	4,994,837.80	7、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3,489,882.58	3,770,752.38	5
房产税	4,929,426.74	3,234,838.02	依据税法规定计缴
土地使用税	1,079,313.68	1,099,936.62	依据税法规定计缴
印花税	863,532.95	529,433.72	依据税法规定计缴
其他	568,988.90	262,588.84	依据税法规定计缴
合计	<u>16,110,445.03</u>	<u>13,894,667.38</u>	

（四十四）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8,913,097.28	57,845,965.67
差旅费	25,744,860.93	21,719,229.05
售后服务费	16,770,163.20	12,834,345.17
业务招待费	8,267,812.73	8,935,028.74
技术服务费	10,464,605.51	4,584,629.32
办公费	4,271,696.89	3,455,457.54
广告宣传费	2,426,412.01	3,166,581.18
招标费	2,185,711.78	1,925,045.20
会务费	289,922.35	302,097.99
股权激励摊销	7,800,992.80	
其他	6,907,142.14	4,216,533.10
合计	<u>154,042,417.62</u>	<u>118,984,912.96</u>

(四十五)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78,894,666.59	59,702,185.89
折旧费	21,427,009.16	14,277,641.79
办公费	13,396,354.24	9,251,699.42
无形资产摊销	8,388,081.03	7,875,960.73
业务招待费	4,849,416.83	5,356,608.93
聘请中介机构费	3,376,908.01	3,124,471.55
水电费	2,135,932.15	1,055,815.61
租赁费	2,720,133.71	1,934,573.55
交通费差旅费	2,186,581.40	1,680,088.53
股权激励摊销	13,714,896.20	693,087.06
其他	11,631,734.69	9,710,574.30
合计	<u>162,721,714.01</u>	<u>114,662,707.36</u>

(四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9,424,515.47	52,035,653.37
材料费	37,608,370.69	10,811,504.58
技术服务费	15,140,460.03	7,989,265.26
折旧、摊销	4,434,182.79	4,694,623.83
检测费	766,126.26	2,330,070.86
差旅、交通费	2,260,675.60	1,208,219.30
股权激励摊销	5,511,149.17	
其他	2,385,826.33	1,599,253.35
合计	<u>137,531,306.34</u>	<u>80,668,590.55</u>

(四十七)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35,574,251.12	21,022,561.93
减：利息收入	3,064,161.04	916,445.02
手续费	1,556,173.98	1,934,449.15
汇兑损益	149,680.91	983,163.31
贴现利息支出及其他	309,000.57	354,671.52

费用性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计	34,524,945.54	23,378,400.89

(四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6,972,321.59	8,939,987.5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奖励资金	2,296,000.00	
长沙市高新区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1,376,775.00	450,080.00
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奖励	1,000,000.00	
收到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产业扶持-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资金	1,000,000.00	
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补贴	800,000.00	908,000.00
新开铺充电桩建桩补贴	63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奖补资金	548,700.00	810,000.00
国家第五批绿色制造名单绿色工厂奖励	500,000.00	
2021 年先进制造业关键技术高价值专利组合资助资金	50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试点示范企业的补助	500,000.00	
宝安区“以工代训”补贴	463,000.00	
2020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一批资助资金	426,000.00	
2015 第四批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递延摊销	333,333.25	500,000.04
关于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资金	30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预算存款户节能专项资金	300,000.00	
2015 年省预算内基建投资创新能力建设专项投资计划递延收益摊销	233,333.44	
2020 年度湖南省环保企业“走出去”先进单位奖励	200,000.00	
2021 年企业研发投入补贴	20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 2021 年服务外包发展专项资金	190,000.00	
产业发展基金递延收益摊销	185,000.04	
长沙市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第九批)建设奖励资金	176,6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下发专项资金-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款项	150,000.00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就业专项资金见习补贴	147,900.00	6,800.00
关于 2021 年长沙市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140,000.00	
稳岗补贴	110,656.06	711,500.93
长沙市光伏项目补助	100,196.36	31,297.30
深圳市拟发放出站博士后科研资助	100,000.00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86,924.61	114,421.37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深圳贷款贴息-应对新冠病毒疫情	75,400.00	348,725.00
收到岳麓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奖励扶持款	62,000.00	
“135”工程升级奖补递延收益摊销	57,575.02	
收国库支付中心 2020 年第 1 批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岗位补贴	50,936.56	
2020 年国高企业认定奖励性补助	50,000.00	
电费补贴	43,547.84	
长沙市财政局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新冠疫情补贴	40,000.00	
园区住房租赁奖补递延收益摊销	37,779.96	
财政补贴	36,000.00	212,388.88
长沙市高新区高企认定成功长科发（2019）51 号政策兑现	30,000.00	
市科技计划抗强电磁干扰的无线组网式“智慧眼”系列仪表识别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后补助	3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预算存款户-知识产权宏观管理资金	28,000.00	
残疾人就业岗位补贴	17,600.00	28,734.24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 2020 年国内发明专利、国外发明专利资助	5,000.00	
收科技局 2020 年度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普惠性奖补	4,100.00	
失业补贴款	3,216.00	
收到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谐劳动关系先进单位奖金	2,000.00	
收到财政局高新分局安全监管表彰奖励	2,000.00	
收到疫情期间外省员工在长补贴款	1,996.00	
商务局服贸会补贴款	1,000.00	
中央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8,00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专项资金		1,200,000.00
长沙信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专项资金		1,000,000.00
长沙市科学技术局付长沙市科技重大专线经费补贴		1,00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其它技术与开发支出兑现支持补助		950,000.00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就业专项资金职业技能补贴		850,425.00
深圳市科技创投委 2018 年第三批企业研发资助		572,000.00
热致相分离法聚偏氟乙烯微孔膜制备技术开发摊销		459,208.29
长沙市高新区管委会就业专项资金专户拨来技能培训补贴		457,040.00
岳阳市新能源汽车充电站补贴		360,725.95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涉外服务奖励资金		308,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人才培养补助资金		300,000.00
疫情贷款利息补贴		275,681.0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长沙市科学技术局 2020 规上企业财政补贴		274,4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补贴资金		250,000.00
长沙市科技局科技计划项目补助		250,000.00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递延摊销		233,333.28
长沙市科学技术局 2019 年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研发奖补		218,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200,000.00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省环保企业补助款		200,000.00
电力电气设备生产基地项目补助递延摊销		185,000.04
2020 年度第十一批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124,470.00
高新区财政局 2019 双百奖励资金		10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财政性资金专户款（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补贴）		100,000.00
平谷科信局高新补贴		100,000.00
国库支付中心 2019 年第五批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岗位补贴		79,247.60
深圳市工商业用电降成本资助		72,295.58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展会补助		65,000.00
长沙市科学技术局补助款项		6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资助经费		50,000.00
岳麓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奖励扶持款		50,000.00
长沙市知识产权局长沙市国内发明专利授权补助		48,000.00
第四批宝安区企业湖北籍员工未返深补贴		48,000.00
长沙高新区管委会就业专项补助资金		39,720.00
北京市顺义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精准支持临时性岗补		38,500.00
长沙市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 2020 年第二批国内发明专利		36,000.00
深圳市宝安区智能制造项目奖励		31,000.00
长沙市天心区财政局财政性资金专户见习补贴		30,600.00
研发项目补助资金		25,100.00
2017 关于促进科技创新的若干措施科技创新局补贴		23,610.00
长沙市科学技术协会 2019 年度企业科协资助经费		20,000.0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留学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 2020 博士后学术交流项目补贴		2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第二批其它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补助		16,000.00
滞留湖北人员临时性岗位补贴		10,780.00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		9,000.00
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资金		4,000.0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计	<u>20,544,891.73</u>	<u>31,807,072.09</u>

(四十九)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25,420.46	282,555.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36,209.24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12,822.35	-32,065.57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10,333.41	
债务重组	928,596.00	1,119,415.22
已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利息		-372,278.46
其他	572,254.94	-9,574,611.83
合计	<u>2,098,586.24</u>	<u>-8,040,775.85</u>

(五十)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468,750.00</u>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68,750.00	
合计	<u>-468,750.00</u>	

(五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19,450.52	-246,915.0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1,051,069.10	-15,074,726.3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020,226.28	-2,229,082.27
合计	<u>-43,551,844.86</u>	<u>-17,550,723.62</u>

(五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	-2,830,732.32	-2,996,539.30
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728,295.54	2,292,672.68
合计	<u>-6,559,027.86</u>	<u>-703,866.62</u>

(五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损益	23,964.89	98,665.62
合计	<u>23,964.89</u>	<u>98,665.62</u>

（五十四）营业外收入

1、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20,257.00	154,000.00	120,257.00
股东分红返还（业绩补偿）		775,358.80	
其他	801,745.80	742,919.89	801,745.80
合计	<u>922,002.80</u>	<u>1,672,278.69</u>	<u>922,002.80</u>

2、本期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奖金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宁乡生产基地 2019 年 规划技术指标复核费补助	20,257.00		与收益相关
学士街道产业发展扶持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分局安全监管表彰奖励		2,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管委会 2018 年度政策兑现暨营商环境优化年动员 大会光荣奖励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120,257.00</u>	<u>154,000.00</u>	

（五十五）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50.06		4,050.06
公益性捐赠支出	280,000.00	684,328.00	280,000.00
罚款支出	995,377.56	330,900.00	995,377.56
其他	145,895.15	285,554.47	145,895.15
合计	<u>1,425,322.77</u>	<u>1,300,782.47</u>	<u>1,425,322.77</u>

（五十六）所得税费用

1、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5,068,246.49	-3,855,214.01
其中：当期所得税	16,338,093.29	13,818,781.95
递延所得税	-21,406,339.78	-17,673,995.96

2、所得税费用（收益）与会计利润关系的说明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润总额	40,300,362.49	28,274,858.31
按适用税率 1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045,054.37	4,241,228.75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512,443.34	-1,413,111.2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7,877,861.27	-9,332,598.38
不征税收入的影响	177,252.53	-1,905,018.0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94,787.27	3,178,348.6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8,799.3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996,164.59	1,375,936.25
所得税费用合计	-5,068,246.49	-3,855,214.01

（五十七）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3,064,161.04	916,445.02
政府补助	14,708,880.82	22,284,721.48
其他营业外收入	800,289.49	742,919.89
往来款项及其他	26,731,737.32	21,840,644.12
合计	45,305,068.67	45,784,730.5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业务招待费	13,117,229.56	14,291,637.67
交通差旅费	30,192,117.93	23,399,317.58
办公费	17,668,051.13	12,707,156.96
水电费	2,135,932.15	1,055,815.61
研究开发费	18,292,412.62	22,260,032.0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告宣传费	2,426,412.01	3,166,581.18
招标费	2,185,711.78	1,925,045.20
会务费	289,922.35	302,097.99
技术服务费	10,464,605.51	4,584,629.32
手续费支出	1,556,173.98	1,934,449.15
往来款及其他	80,179,205.39	60,451,719.58
合计	<u>178,507,774.41</u>	<u>146,078,482.28</u>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33,704,562.72	3,968,320.00
收回的保函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1,904,500.87	81,398,548.45
股东返还的分红款		155,443.02
业绩补偿款		775,358.80
合计	<u>125,609,063.59</u>	<u>86,297,670.27</u>

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加的保函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4,754,427.95	91,904,500.87
回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现金		1,314,180.00
发行债券支付的费用	2,852,490.57	
注销公司退还给少数股东的净资产份额	668,864.86	600,000.00
回购注销股份支付的现金		1.00
经营租赁租入使用权资产支付的现金	824,921.51	
合计	<u>269,100,704.89</u>	<u>93,818,681.87</u>

(五十八)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368,608.98	32,130,072.3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110,872.72	18,254,590.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262,396.00	24,885,459.2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8,776,451.54	8,252,369.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75,446.88	236,476.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964.89	-98,665.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50.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8,75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840,940.31	22,037,405.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8,586.24	8,040,775.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522,093.99	-6,284,348.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4,245.79	-11,389,647.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3,652,476.11	-54,773,061.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3,623,897.45	-59,625,342.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6,962,968.01	158,886,662.79
其他	27,609,201.82	-82,27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84,325,578.15</u>	<u>140,470,473.59</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1,809,393.45	286,160,987.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6,160,987.54	136,031,298.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44,351,594.09</u>	<u>150,129,689.23</u>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u>500,000.00</u>
其中：湖南思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92,361.22</u>
其中：湖南思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2,361.22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07,638.78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1,809,393.45	286,160,987.54
其中：1.库存现金	124,601.55	48,631.53
2.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7,674,925.02	284,449,214.31
3.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09,866.88	1,663,141.7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809,393.45	286,160,987.54

（五十九）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1,850,486.06
其中：美元	1,532,270.36	6.3757	9,769,296.14
卢布	37,201.12	0.0855	3,179.47
塔拉	6,841.29	2.4608	16,834.76
港币	2,521,007.45	0.8176	2,061,175.69
应收账款			9,752,515.77
其中：美元	654,183.67	6.3757	4,170,878.83
欧元	690,670.00	7.2197	4,986,430.20
巴基斯坦卢比	16,556,163.57	0.0360	595,206.74

（六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264,754,427.95	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20,000,000.00	质押担保
应收账款融资	48,889,951.54	质押担保
无形资产	25,333,569.12	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	139,733,361.67	抵押担保
在建工程	19,823,302.29	抵押担保
合计	518,534,612.57	

注1：其他货币资金受限原因详见本附注“六、（一）货币资金”；

注2：应收款项融资、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受限原因详见本附注“十四、担保、

抵押及质押情况”。

(六十一)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6,972,321.59	其他收益	6,972,321.5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奖励资金	2,296,000.00	其他收益	2,296,000.00
湖南省 2020 年第二批“135”工程升级版奖补资金	1,950,000.00	递延收益	57,575.02
长沙市高新区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1,376,775.00	其他收益	1,376,775.00
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奖励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收到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产业扶持-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补贴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新开铺充电桩建桩补贴	630,000.00	其他收益	63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奖补资金	548,700.00	其他收益	548,700.00
国家第五批绿色制造名单绿色工厂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21 年先进制造业关键技术高价值专利组合资助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试点示范企业的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宝安区“以工代训”补贴	463,000.00	其他收益	463,000.00
2020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一批资助资金	426,000.00	其他收益	426,000.00
关于长沙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预算存款户节能专项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2020 年度湖南省环保企业“走出去”先进单位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21 年企业研发投入补贴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 2021 年服务外包发展专项资金	190,000.00	其他收益	190,000.00
长沙市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第九批）建设奖励资金	176,600.00	其他收益	176,6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下发专项资金-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款项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就业专项资金见习补贴	147,900.00	其他收益	147,900.00
关于 2021 年长沙市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140,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0
稳岗补贴	110,656.06	其他收益	110,656.06
长沙市光伏项目补助	100,196.36	其他收益	100,196.36
深圳市拟发放出站博士后科研资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项目	本期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产业项目建设年争先创优三等奖奖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深圳贷款贴息-应对新冠病毒疫情	75,400.00	其他收益	75,400.00
收到岳麓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奖励扶持款	62,000.00	其他收益	62,000.00
收国库支付中心 2020 年第 1 批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岗位补贴	50,936.56	其他收益	50,936.56
2020 年国高企业认定奖励性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电费补贴	43,547.84	其他收益	43,547.84
长沙市财政局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新冠疫情补贴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财政补贴	36,000.00	其他收益	36,000.00
长沙市高新区高企认定成功长科发（2019）51 号政策兑现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市科技计划抗强电磁干扰的无线组网式“智慧眼”系列仪表识别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后补助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预算存款户-知识产权宏观管理资金	28,000.00	其他收益	28,000.00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宁乡生产基地 2019 年规划技术指标复核费补助	20,257.00	营业外收入	20,257.00
残疾人就业岗位补贴	17,600.00	其他收益	17,600.00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 2020 年国内发明专利、国外发明专利资助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收科技局 2020 年度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普惠性奖补	4,100.00	其他收益	4,100.00
失业补贴款	3,216.00	其他收益	3,216.00
收到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谐劳动关系先进单位奖金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收到财政局高新分局安全监管表彰奖励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收到疫情期间外省员工在长补贴款	1,996.00	其他收益	1,996.00
商务局服贸会补贴款	1,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
合计	<u>21,681,202.41</u>		<u>19,788,777.43</u>

2、本期无退回的政府补助。

七、合并范围的变动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股权取得 成本	股权取得 比例 (%)	购买日	购买日的 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 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 购买方的净利润
湖南思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	2021 年 8 月 3 日	形成控制	1,107,327.80	113,620.61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思尔新能源
合并成本	500,000.00
其中：现金	92,361.22
股权	
小计	92,361.22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15,024.08
商誉	384,975.92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

项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92,361.22	92,361.22
应收款项	106,194.87	106,194.87
其他流动资产	45,609.25	45,609.25
固定资产	363,157.83	363,157.83
减：应付账款	338,135.34	338,135.34
预收款项	58,363.75	58,363.75
其他应付款	5,800.00	5,800.00
应付职工薪酬	90,000.00	90,000.00
净资产	115,024.08	115,024.0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15,024.08	115,024.08
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15,024.08	115,024.08

注：鉴于思尔新能源长期资产较少，主要为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因此以购买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2021 年 7 月 20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兰州华自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通过以下决议：决定解散公司，即日起停止一切经营活动。兰州华自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完成工商简易注销程序，兰州华自科技有限公司自该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 2021年4月20日,公司子公司湖南中科华自水务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通过以下决议:因湖南中科华自水务有限公司自成立至今未开展经营业务,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注销湖南中科华自水务有限公司。公司已于2021年5月27日办理了税务注销和2021年6月15日办理了银行账户注销手续,湖南中科华自水务有限公司自该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 2021年3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共青城感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感为”),该公司已于2021年3月15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注册资本为200万元,持有该公司60%股权,公司能够对共青城感为实施控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4) 2021年4月,公司孙公司湖南格莱特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设立广西华聚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聚电力”),该公司已于2021年4月9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持有该公司70%股权,公司能够对华聚电力实施控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5) 2021年4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湖南华自感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感创物联”),该公司已于2021年4月28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其持股36%,孙公司共青城感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其持股20%,公司最终持有该公司48%股权,公司能够对感创物联实施控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6) 2021年5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衡阳市旭昇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昇能源”),该公司已于2021年5月7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注册资本为100万元,持有该公司51%股权,公司能够对旭昇能源实施控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本期暂未开展业务。

(7) 2021年5月,公司孙公司衡阳市旭昇能源有限公司购买衡阳市道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生能源”),该公司已于2021年5月14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持有该公司100%股权,公司能够对道生能源实施控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8) 2021年8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共青城华普共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华普”),该公司已于2021年8月3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注册资本为1390.8206万元,持有该公司59.5%股权,公司能够对共青城华普实施控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9) 2021年9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海南华自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华自”),该公司已于2021年9月3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持有该公司100%股权,公司能够对海南华自实施控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本期暂未开展业务。

(10) 2021年8月,公司孙公司湖南新天电数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湖南新天电数科技有限公司隆回分公司(以下简称“隆回分公司”),该公司已于2021年8月30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

续，公司能够对新天电数隆回实施控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11) 2021 年 11 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共青城华粤共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华粤”），该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持有该公司 70% 股权，公司能够对共青城华粤实施控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12) 2021 年 11 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共青城华自卓创共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华自卓创”），该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注册资本为 110 万元，持有该公司 99% 股权，公司能够对共青城华自卓创实施控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13) 2021 年 12 月，公司孙公司湖南新天电数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湖南新天电数科技有限公司汨罗分公司（以下简称“汨罗分公司”），该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公司能够对新天电数汨罗实施控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本期暂未开展业务。

(14) 2021 年 12 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共青城精实共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精实”），该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注册资本为 1629.0716 万元，持有该公司 60% 股权，公司能够对共青城精实实施控制，自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	100		100	新设
湖南新天电数科技有限公司	2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生产销售		45	60	购买
湖南华自斯迈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生产销售		42	60	新设
华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生产销售		40	60	新设
海南华自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海南三亚	海南三亚	销售		100	100	新设
共青城感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江西九江	江西九江	销售		60	60	新设
共青城华普共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江西九江	江西九江	销售		59.5	59.5	新设
共青城精实共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江西九江	江西九江	销售		60	60	新设
湖南华自感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生产销售		48	56	新设
衡阳市旭昇能源有限公司	2	湖南衡阳	湖南衡阳	生产销售		51	51	新设

子公司全称	级次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衡阳市道生能源有限公司	3	湖南衡阳	湖南衡阳	生产销售		51	51	购买
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销售	100		100	新设
湖南思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生产销售		100	100	购买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生产销售	50.096		50.096	购买
华自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		100	新设
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	1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100		100	购买
北京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100	100	购买
格蓝特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2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100	100	购买
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生产销售	100		100	购买
深圳市易联通软件有限公司	2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生产销售		100	100	购买
湖北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生产销售		100	100	购买
湖南格莱特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生产销售		51	51	购买
湖南运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湖南娄底	湖南娄底	生产销售		51	51	购买
广西华聚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	广西贵港	广西贵港	生产销售		35.7	70	新设
湖南华自永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生产销售		40	40	购买
华自运维服务（广东）有限公司	2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生产销售		64	64	新设
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生产销售	71.9		71.9	新设
华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生产销售		35	35	新设
湖南华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生产销售		51	51	新设
湖南亿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生产销售		100	100	购买
溆浦县鑫顺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	湖南怀化	湖南怀化	生产销售		100	100	新设
安仁亿达光伏有限公司	4	湖南郴州	湖南郴州	生产销售		90	90	新设
共青城华粤共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江西九江	江西九江	销售		70	70	新设
共青城华自卓创共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江西九江	江西九江	销售		99	99	新设

注 1：湖南华自感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感创物联”）董事会成员 5 人中公司委派 3 人，公司能够对感创物联实施控制，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 2：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信息”）收购投资协议明确其他股东不谋求对中航信息的控制权，始终保持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地位；董事会成员 5 人中公司委派 3 人，公司能够对中航信息实施控制，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 3：湖南新天电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电数”）收购协议明确其他股东不谋求对新天电数的控制权，始终保持公司子公司前海华自第一大股东的地位；董事会成员 5 人中公

司委派 3 人，公司能够对新天电数实施控制，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 4：湖南华自斯迈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迈特”）章程明确其他股东不谋求对斯迈特的控制权，始终保持子公司前海华自第一大股东的地位；董事会成员 5 人中公司委派 3 人，公司能够对斯迈特实施控制，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 5：华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钛智能”）董事会成员 5 人中公司委派 3 人，公司能够对华钛智能实施控制，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 6：广西华聚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聚电力”）董事会成员 5 人中公司委派 3 人，公司能够对华聚电力实施控制，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 7：湖南华自永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自永航”）董事会成员 5 人中公司委派 3 人，公司能够对华自永航实施控制，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 8：华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迅智能”）董事会成员 5 人中公司委派 3 人，公司能够对华迅智能实施控制，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	少数股东的 表决权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 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 东权益余额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904	49.904	-3,324,611.08		6,992,842.17
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8.10	28.10	-2,328,211.26		1,082,700.05

注：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期初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期少数股东增资，导致公司持股比例下降，最终持股比例为 71.90%。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3,336,224.25
非流动资产	2,248,949.60
资产合计	<u>15,585,173.85</u>
流动负债	4,540,468.9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u>4,540,468.97</u>
营业收入	5,538,092.92
净利润	-6,267,483.27
综合收益总额	-6,267,483.27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119,269.36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6,940,209.95
非流动资产	2,430,993.51
资产合计	<u>19,371,203.46</u>
流动负债	2,175,448.0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u>2,175,448.04</u>
营业收入	1,061,893.03
净利润	-4,490,604.11
综合收益总额	-4,490,604.1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687,994.63

(2) 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0,392,040.40
非流动资产	171,777,527.14
资产合计	<u>242,169,567.54</u>
流动负债	113,585,694.84
非流动负债	90,177,284.64
负债合计	<u>203,762,979.48</u>
营业收入	50,163,301.82
净利润	-22,787,459.03
综合收益总额	-22,787,45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9,409,722.93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0,549,386.38

项目	期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非流动资产	170,391,339.36
资产合计	<u>190,940,725.74</u>
流动负债	45,790,291.78
非流动负债	97,711,494.48
负债合计	<u>143,501,786.26</u>
营业收入	1,592.92
净利润	-2,419,013.24
综合收益总额	-2,419,01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15,520.98

(二)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本期的金融工具，金融资产主要为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贷款与应收款项，如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等；金融负债主要为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负债，如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长短期借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06,563,821.40			<u>506,563,821.40</u>
应收票据	117,226,401.33			<u>117,226,401.33</u>
应收账款	1,414,835,440.74			<u>1,414,835,440.74</u>
应收款项融资			107,849,953.02	<u>107,849,953.02</u>
其他应收款	57,549,552.77			<u>57,549,552.77</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421,092.54	<u>29,421,092.54</u>
合计	<u>2,096,125,216.24</u>		<u>137,271,045.56</u>	<u>2,233,446,261.80</u>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78,065,488.41			<u>378,065,488.41</u>
应收票据	27,223,943.56			<u>27,223,943.56</u>
应收账款	915,402,942.27			<u>915,402,942.27</u>
应收款项融资			186,063,102.15	<u>186,063,102.15</u>
其他应收款	46,407,432.81			<u>46,407,432.81</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206,872.31	<u>28,206,872.31</u>
合计	<u>1,367,099,807.05</u>		<u>214,269,974.46</u>	<u>1,581,369,781.51</u>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36,288,616.14	<u>436,288,616.14</u>
应付票据		544,021,389.18	<u>544,021,389.18</u>
应付账款		797,202,510.65	<u>797,202,510.65</u>
其他应付款		19,418,032.23	<u>19,418,032.23</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21,733.33	<u>10,121,733.33</u>
其他流动负债		71,550,863.14	<u>71,550,863.14</u>
长期借款		160,155,991.66	<u>160,155,991.66</u>
租赁负债		1,990,045.29	<u>1,990,045.29</u>
合计		<u>2,040,749,181.62</u>	<u>2,040,749,181.62</u>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94,593,069.43	<u>494,593,069.43</u>
应付票据		155,975,550.29	<u>155,975,550.29</u>
应付账款		477,985,609.33	<u>477,985,609.33</u>
其他应付款		13,316,094.41	<u>13,316,094.41</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u>2,000,000.00</u>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2,520,448.19	<u>62,520,448.19</u>
长期借款		123,168,472.26	<u>123,168,472.26</u>
合计		<u>1,329,559,243.91</u>	<u>1,329,559,243.91</u>

（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主要风险

1、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客户等未能如期偿付的应收款项，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保证金性质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在国内A股上市的部分商业银行；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客户所售设备款项。公司所售产品为耐用设备，使用周期一般为8-10年，且为非标订单产品，因而短期内重复购买情况较少，从而导致客户数量逐期增加，鉴于一方面部分项目整体工期较长，另一方面客户根据销售合同扣留一定比例的质保金，待质保期结束后予以支付，上述原因综合影响导致公司应收账款逐期增加。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跟踪收款制度，以确保应收账款不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如本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之“（三）1、按账龄披露”所述，2021年12月31日，公司1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910,729,886.90元，1-2年应收账款余额350,573,091.86元，合计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达80.22%。同时，公司制订了较为谨慎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合理计提了减值准备。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由于客户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其中投标保证金可在项目招投标结束之后予以退回，履约保证金为所属项目客户为保障双方履行合同中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予以收取的保证金款项，一般在项目完工后予以收回，上述情况为防范其他应收款不发生坏账风险提供了合理保证，同时公司根据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谨慎的计提了相应坏账准备，另根据本期保证金回收等历史信息，不存在大额坏账情况。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其他应收款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2、流动风险

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对月度资金使用计划的编制、审批、执行、分析等进行了规定，通过上述现金流出预测，结合预期现金流入的情况，以确保公司维护充裕的现金储备，规避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满足长短期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不存在较大的流动风险。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447,357,565.78				<u>447,357,565.78</u>
应付票据	544,021,389.18				<u>544,021,389.18</u>
应付账款	670,314,977.15	64,534,260.46	31,807,729.53	30,545,543.51	<u>797,202,510.65</u>
其他应付款	11,956,360.52	2,754,195.99	621,079.64	4,086,396.08	<u>19,418,032.23</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658,533.33				<u>13,658,533.33</u>
其他流动负债	71,550,863.14				<u>71,550,863.14</u>
长期借款	84,442,867.59	112,051,458.33			<u>196,494,325.92</u>
租赁负债	2,081,922.92				<u>2,081,922.92</u>
合计	1,845,384,479.61	<u>179,339,914.78</u>	<u>32,428,809.17</u>	<u>34,631,939.59</u>	<u>2,091,785,143.15</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494,593,069.43				<u>494,593,069.43</u>
应付票据	155,975,550.29				<u>155,975,550.29</u>
应付账款	365,711,826.77	66,436,296.27	25,635,728.53	20,201,757.76	<u>477,985,609.33</u>
其他应付款	7,075,840.77	1,405,462.27	4,488,398.88	346,392.49	<u>13,316,094.41</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u>2,000,000.00</u>
其他流动负债	62,520,448.19				<u>62,520,448.19</u>
长期借款	123,168,472.26				<u>123,168,472.26</u>
合计	<u>1,211,045,207.71</u>	<u>67,841,758.54</u>	<u>30,124,127.41</u>	<u>20,548,150.25</u>	<u>1,329,559,243.91</u>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等。

（1）利率风险

本期公司借款以短期借款为主，期限较短，相关利率风险可控，故本公司金融负债不存在市场利率变动的重大风险。

（2）外汇风险

本公司2021年度、2020年度直接出口国外客户收入分别为3,787,583.42元、7,139,425.97元，分别占各年营业收入比例：0.17%、0.61%，占比较小，多以币值相对稳定的美元进行结算，2021年12月31日应收国外客户款项9,752,515.77元，2020年12月31日应收国外客户款项12,483,742.21

元，余额均较小；本期外币银行存款账户余额较小。综上，本公司不存在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重大风险。

汇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项目	汇率增加/(减少)	本期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697,008.75	592,457.44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697,008.75	-592,457.44
人民币对卢布贬值	5%	159.03	135.18
人民币对卢布升值	5%	-159.03	-135.18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5%	103,058.78	87,599.97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5%	-103,058.78	-87,599.97
人民币对巴基斯坦卢比贬值	5%	29,759.70	25,295.75
人民币对巴基斯坦卢比升值	5%	-29,759.70	-25,295.75
人民币对塔拉贬值	5%	841.75	715.49
人民币对塔拉升值	5%	-841.75	-715.49

接上表：

项目	汇率增加/(减少)	上期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660,622.32	561,528.97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660,622.32	-561,528.97
人民币对卢布贬值	5%	163.15	138.68
人民币对卢布升值	5%	-163.12	-138.65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5%	109,953.61	93,460.57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5%	-109,953.61	-93,460.57
人民币对巴基斯坦卢比贬值	5%	33,443.45	28,426.93
人民币对巴基斯坦卢比升值	5%	-33,443.45	-28,426.93

(三)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1年度和2020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调整后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本公司的政策将使该杠杆比率保持在-5%与-25%之间。净负债包括扣除金融资产后的金融负债。资本包括扣除其他综合收益后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期末比率	期初余额或期初比率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06,563,821.40	378,065,488.41
应收票据	117,226,401.33	27,223,943.56
应收账款	1,414,835,440.74	915,402,942.27
应收款项融资	107,849,953.02	186,063,102.15
其他应收款	57,549,552.77	46,407,432.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421,092.54	28,206,872.31
金融资产小计	<u>2,233,446,261.80</u>	<u>1,581,369,781.51</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36,288,616.14	494,593,069.43
应付票据	544,021,389.18	155,975,550.29
应付账款	797,202,510.65	477,985,609.33
其他应付款	19,418,032.23	13,316,094.41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10,121,733.33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1,550,863.14	62,520,448.19
长期借款	160,155,991.66	123,168,472.26
租赁负债	1,990,045.29	
金融负债小计	<u>2,040,749,181.62</u>	<u>1,329,559,243.91</u>
净负债	-192,697,080.18	-251,810,537.60
资本	2,546,704,106.53	1,791,149,623.00
净负债和资本合计	<u>2,354,007,026.35</u>	<u>1,539,339,085.40</u>
杠杆比率	-8.19%	-16.36%

十、公允价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交易性金融资产				
2.应收款项融资			107,849,953.02	<u>107,849,953.02</u>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421,092.54			<u>29,421,092.54</u>

100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29,421,092.54</u>		<u>107,849,953.02</u>	<u>137,271,045.56</u>

2021年，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方法并未发生改变，无金融资产和负债在各层次之间转移的情况。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非上市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非上市的可供出售权益性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管理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背书转让或贴现，故公司将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37,651,019.56
1-2年（含2年）	156,479,654.15
2-3年（含3年）	76,716,783.78
3-4年（含4年）	35,502,365.87
4-5年（含5年）	23,473,739.55
5年以上	29,788,417.54
小计	<u>959,611,980.45</u>
减：坏账准备	90,637,027.94
合计	<u>868,974,952.51</u>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5,451,455.45	99.57	86,476,502.94	9.05	868,974,952.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60,525.00	0.43	4,160,525.00	100.00	
合计	<u>959,611,980.45</u>	<u>100</u>	<u>90,637,027.94</u>		<u>868,974,952.51</u>

接上表:

类别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8,518,518.72	99.30	67,899,977.71	11.54	520,618,541.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60,525.00	0.70	4,160,525.00	100.00	
合计	<u>592,679,043.72</u>	<u>100</u>	<u>72,060,502.71</u>		<u>520,618,541.01</u>

3、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湖南省东方红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2,094,525.00	2,094,525.00	100	经营困难
湖南溆浦县江兴有限责任公司	421,000.00	421,000.00	100	经营困难
甘肃丰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45,000.00	1,645,000.00	100	经营困难
合计	<u>4,160,525.00</u>	<u>4,160,525.00</u>		

4、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风险组合

账龄	金额	比例 (%)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37,651,019.56	66.73	19,129,530.58	3.00
1-2 年 (含 2 年)	156,479,654.15	16.38	7,823,982.71	5.00
2-3 年 (含 3 年)	76,716,783.78	8.03	11,507,517.57	15.00
3-4 年 (含 4 年)	35,502,365.87	3.72	10,650,709.76	30.00
4-5 年 (含 5 年)	23,473,739.55	2.46	11,736,869.78	50.00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5 年以上	25,627,892.54	2.68	25,627,892.54	100.00
合计	<u>955,451,455.45</u>	<u>100</u>	<u>86,476,502.94</u>	

5、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60,525.00					4,160,52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899,977.71	20,637,025.23		2,060,500.00		86,476,502.94
合计	<u>72,060,502.71</u>	<u>20,637,025.23</u>		<u>2,060,500.00</u>		<u>90,637,027.94</u>

6、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前五名合计	关联方、非关联方	246,238,778.77	7,387,163.36	1 年以内	25.66

7、本期公司因债务重组核销坏账准备金额2,060,500.00元。

8、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9、期末无因转移应收账款而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二) 其他应收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00,414,326.15	133,332,508.10
合计	<u>400,414,326.15</u>	<u>133,332,508.10</u>

2、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6,634,281.55
1-2 年 (含 2 年)	2,367,505.95

账龄	期末余额
2-3 年（含 3 年）	1,229,015.05
3-4 年（含 4 年）	3,483,328.02
4-5 年（含 5 年）	493,900.00
5 年以上	370,421.22
小计	<u>414,578,451.79</u>
减：坏账准备	14,164,125.64
合计	<u>400,414,326.15</u>

(2)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拆借	380,159,269.98	113,683,100.12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21,481,820.47	14,905,416.02
备用金	11,894,438.67	9,739,563.18
单位往来及其它	1,042,922.67	1,089,300.67
合计	<u>414,578,451.79</u>	<u>139,417,379.99</u>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6,084,871.89			<u>6,084,871.89</u>
2020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079,253.75			<u>8,079,253.75</u>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4,164,125.64</u>			<u>14,164,125.64</u>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转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084,871.89	8,079,253.75			14,164,125.64
合计	<u>6,084,871.89</u>	<u>8,079,253.75</u>			<u>14,164,125.64</u>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占 总额的比例(%)
前五名合计	关联方、非关联方	380,549,322.71	11,416,479.68	1 年以内	91.79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期末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而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9) 期末无应收政府补助款。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 投资	1,158,896,682.17	12,407,044.64	1,146,489,637.53	1,145,958,465.36	11,061,697.83	1,134,896,767.53
合计	<u>1,158,896,682.17</u>	<u>12,407,044.64</u>	<u>1,146,489,637.53</u>	<u>1,145,958,465.36</u>	<u>11,061,697.83</u>	<u>1,134,896,767.53</u>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兰州华自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869,062.70			50,869,062.70		
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78,071,234.64	22,077,621.82		100,148,856.46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9,400,00.00	116,432.73		5,649,388.09	1,345,346.81	12,407,044.64
华自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515,410.00	776,218.18		3,291,628.18		
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80,178,090.91	970,272.73		381,148,363.64		
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	560,384,667.11	931,461.83		561,316,128.94		
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68,180.61	8,275,382.00	41,892,798.61		
华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8,810.91		38,810.91		
湖南华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2,865.45		232,865.45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湖南华自永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7,621.82		77,621.82		
北京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582,163.63		582,163.63		
湖南格莱特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98,596.37		698,596.37		
湖南新天电数科技有限公司		543,352.73		543,352.73		
合计	<u>1,145,958,465.36</u>	<u>27,213,598.81</u>	<u>14,275,382.00</u>	<u>1,146,489,637.53</u>	<u>1,345,346.81</u>	<u>12,407,044.64</u>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75,641,978.93	612,917,146.08
其他业务收入	41,667,474.83	9,220,894.78
合计	<u>1,217,309,453.76</u>	<u>622,138,040.86</u>
主营业务成本	956,923,505.86	433,719,969.50
其他业务成本	30,028,238.26	4,612,019.67
合计	<u>986,951,744.12</u>	<u>438,331,989.17</u>

2、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自动化及信息化产品 与服务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锂电池及其材料智能装备	35,140,248.42	35,140,248.42
光伏、风电、水电等清洁能源控制设备及储能设备	313,047,103.84	313,047,103.84
储能设备及系统	107,721,266.60	107,721,266.60
智能变配电自动化设备及运维	333,647,293.34	333,647,293.34
水利、水处理自动化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	376,351,792.97	376,351,792.97
其他	49,133,220.17	49,133,220.17
合计	<u>1,215,040,925.34</u>	<u>1,215,040,925.34</u>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东北地区	3,799,821.26	3,799,821.26
华北地区	42,400,538.94	42,400,538.94
华东地区	106,988,624.72	106,988,624.72
华南地区	115,679,582.88	115,679,582.88
华中地区	601,547,774.31	601,547,774.31
西北地区	186,836,205.83	186,836,205.83

合同分类	自动化及信息化产品 与服务分部	合计
西南地区	139,104,917.89	139,104,917.89
海外	18,683,459.51	18,683,459.51
合计	<u>1,215,040,925.34</u>	<u>1,215,040,925.34</u>
市场或客户类型		-
其中：国内	1,196,357,465.83	1,196,357,465.83
国外	18,683,459.51	18,683,459.51
合计	<u>1,215,040,925.34</u>	<u>1,215,040,925.34</u>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直营	1,215,040,925.34	1,215,040,925.34
合计	<u>1,215,040,925.34</u>	<u>1,215,040,925.34</u>

注：上表不包括投资性房地产产生的租赁收入。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项目	自动化及信息化产品与服务分部
履行时间	交付（简单安装）/验收（复杂安装）
重要的支付条款	预付部分货款，交付或验收后支付剩余货款
企业承诺转让的商品或服务的性质	提供特定数量的商品，作为主要责任人
企业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	无/履约保证金
质量保证的类型及相关义务	服务型质量保证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1,316,388,281.00元，其中：

835,681,064.10元预计将于2022年度确认收入；

480,707,216.90元预计将于2023年度确认收入。

（五）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2,438.9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23,155.76	-32,065.5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19,748.39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务重组	1,037,500.00	1,119,415.22
已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利息		-236,000.00
其他	922,861.70	-9,574,611.83
合计	<u>3,483,517.46</u>	<u>-8,031,074.82</u>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长沙华能自控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高新开发区桐梓坡西路 408 号保利·麓谷林语 A1 栋 3004 号	黄文宝	以自有资产进行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风险投资；项目投资；文化旅游产业投资与管理；影院投资；教育投资；房地产投资；投资管理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电子仪器、建筑工程材料、机械配件、机电设备、电子元件及组件、金属材料销售；商业信息咨询；机械设备技术咨询；物联网技术咨询；智能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文化旅游产业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00

接上表：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控制方	
27.64	38.05	27.64	38.05	黄文宝	91430100616819620W

（三）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黄文宝
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长沙	邓海军
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长沙	唐凯
华自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蒋国华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黄剑波
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长沙	辛红林

接上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资	5,000	100	100	91440300MA5D8TRK60
销售	10,000	100	100	91430100MA4L791L4D
生产销售	1,563	50.096	50.096	91430100563543949C
销售	1,775.80	100	100	67164431-000-01-17-8
生产销售	10,000	100	100	911102287000082228
生产销售	1,880	100	100	914403007634994445
生产销售	6,954.103	71.90	71.90	91430100MA4Q88337B

(四) 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长沙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
湖南能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
湖南华禹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共青城华禹创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一控制
城步普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
长沙沪鼎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恒通信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南望新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湖南千福售配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1

注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36号-关联方披露第四条第10款, 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构成企业关联方, 公司董事颜勇先生担任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故构成公司关联方。

(五) 关联方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沙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费	4,036,418.06	3,302,854.64
湖南能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费	835,168.36	355,000.0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招标手续费	188.68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备款	222,427,350.21	
城步善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服务收入	103,913,135.05	
湖南华禹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26,999.76	44,144.64
长沙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房租、水电费	15,243.52	
湖南能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款	48,938.06	
长沙华能自控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款	3,079.65	
长沙沪鼎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1,339.15	
北京恒通信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736,086.20	
湖南千禧售配电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84,363.29

3、其他交易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共青城华禹创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对全资子公司增资	15,099,461.00	
长沙华能自控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联营企业		5,400,000.00

注：共青城华禹创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1年12月分别对湖南坎普尔和湖北精实增资，共青城华禹创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控股的持股平台，本次作为股东增资，构成关联交易。其中，2021年12月对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约定认缴出资695.4103万元，持股比例为10%，2021年12月已出资100万元，2022年3月出资595.4103万元；2021年12月对湖北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为814.5358万元，持股比例为10%，2021年12月已出资100万元，2022年3月出资714.5358万元。

（五）关联方担保情况

详见“十四、抵押、担保及质押情况”。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华禹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331.20	249.94	20,922.72	627.68
应收账款	北京恒通信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87,470.07	33,333.18		
应收账款	城步善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2,590,907.20	1,277,727.22		
应收账款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45,205,106.30	1,356,153.19		
应收账款	长沙华能自控集团有限公司	3,480.00	104.40		
应收账款	长沙沪鼎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81.00	44.43
应收账款	湖南能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8,000.00	8,800.00
合同资产	城步善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893,415.00	206,802.45		
合同资产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2,176,008.91	365,280.27		
	合计	<u>107,864,718.68</u>	<u>3,239,650.65</u>	<u>110,403.72</u>	<u>9,472.11</u>
其他应收款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90,000.00	3,700.00		
	合计	<u>90,000.00</u>	<u>3,700.00</u>		
预付款项	湖南怡飞科技有限公司	6,930,656.60			
预付款项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000.00			
	合计	<u>6,932,656.60</u>			
其他非流动资产	湖南怡飞科技有限公司	1,418,000.00			
	合计	<u>1,418,000.00</u>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长沙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813,065.17	111,388.11
应付账款	湖南能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226,406.38	8,117.70
应付账款	湖南怡飞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	
	合计	<u>2,040,671.55</u>	<u>119,505.81</u>
其他应付款	湖南怡飞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合计	<u>30,000.00</u>	
合同负债	长沙沪鼎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56.51	
其他流动负债	长沙沪鼎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3.35	
	合计	<u>2,549.86</u>	

3、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长沙沪鼎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00,000.00	2018年5月29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u>3,300,000.00</u>			

(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21.47 万元	690.09 万元

(八) 关联方其他事项

本公司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关联方事项。

十三、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200,000.00
公司上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0,000.00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授予日为 2021 年 7 月 9 日的激励对象取得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36 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所获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30%、30%、40%。

注1：根据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1年7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60.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25,617.15万股的2.97%，其中本次拟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720.00万股。同意以2021年7月9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288名激励对象共计72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08元/股。其中，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60.00万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660.00万股。在本公司达到预定业绩考核目标的情况下，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解除限售比例分别为30%，30%，40%。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注2：2021年，鉴于4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规定，其已获授但尚未支付的限制性股票9万股，相应减少限制性股票9万股。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1、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项目	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每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公允价值=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2021 年 7 月 9 日收盘价）-授予价格，测算得出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19.47-6.08=13.39 元。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2,343,3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343,300.00

2、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项目	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的收盘价格结合结合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Black-Scholes Model）确定。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25,265,901.8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5,265,901.82

十四、抵押、担保及质押情况

1、2020 年 3 月，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200316GR4310291”号的《保证合同》，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向本公司子公司北京格兰特膜设备分离有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 3,000 万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两年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格兰特膜设备分离有限公司在该行该担保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为 2,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占用敞口额度 980.00 万元。

2、2020 年 3 月，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其名下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湘（2019）宁乡市不动产权第 0029829 号）及该土地上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项目建成后转为该房产抵押担保，与工商银行长沙金鹏支行签订了编号为“0190100013-2020 年金鹏（抵）字 0004 号”的《抵押合同》，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工商银行长沙金鹏支行签订了编号为“0190100013-2020 年金鹏（保）字 0001 号”的《保证合同》，为工商银行长沙金鹏支行向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

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 8,500 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0190100013-2020 年（金鹏）字 00054 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八年。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该担保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余额 7,3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 万元。

3、2021 年 1 月，北京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为“9146202128000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为“YB9146202128000201”的《保证合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北京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 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91462021280002”）中的 5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格兰特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共同向海淀科技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并签订《反担保保证书》编号分别为 HKD2021005-02C、HKD2021005-02A、HKD2021005-02B；北京坎普尔及格兰特将其现有的及未来五年内形成的应收账款出质给海淀科技担保公司，并与海淀科技担保公司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反担保协议》编号分别为 HKD2021005-09A、HKD2021005-09B。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该担保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为 250 万元。

4、2021 年 10 月，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签订了编号为“BG16E2118481Z”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业务发生时间自 2021 年 10 月 12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保证期间为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向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编号为 G16E2118481 的《授信额度协议》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本合同项下之主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 880 万元。同时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21 年 BZ0924 号”的《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对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北京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该担保合同项下短期借款 500 万元。

5、2021 年 2 月，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深高新区流借字（2021）第 010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深高新区授信（保证）字（2020）第 028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向子公司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 3,000 万元《额度授信合同》（编号：“兴银深高新区授信字（2020）第 028 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一年。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名下 3000 万元应收账款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提供抵押担保（编号：“兴银深高新区（授信）应质字（2020）第 028 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该担保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为 3,000 万元。

6、2021 年 7 月，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河套皇岗

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1圳中银河借字第00002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3,000万元的流贷，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河套皇岗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1圳中银河保字第00002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河套皇岗分行向子公司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3,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2021圳中银河借字第000021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名下如下应收账款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河套皇岗分行提供抵押担保（编号：“2021圳中银河应质字第000021号”）：（1）截至本合同签署之日，出质人因向四川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货物及提供服务已经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2）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至本合同所担保的主债权结清之日，出质人因对四川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货物及提供服务而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该担保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为3,000万元。

7、2021年9月，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签订了编号为“Z2109LN15626953”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2,000万元的流贷，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190314GR4318951”的《保证合同》，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向子公司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2,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Z2109LN15626953”）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一年。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该担保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为2,000万元。

8、2021年9月，北京格兰特膜设备分离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签订了编号为“YYB23(融资)20210019”《最高额融资合同》，北京格兰特膜设备分离有限公司在本合同约定的最高融资额度有效期限（自2021年08月10日起至2022年08月10日止）内，在本合同项下可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申请使用的最高融资额度为人民币肆仟伍佰万元整。2021年，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签订了编号为“YYB23(高保)20210026”《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期间按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分别计算，自每笔借款合同或其他形成债权债务所签订的法律性文件签订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为上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向本公司子公司北京格兰特膜设备分离有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4,500万元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与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21年BZ0904号”的《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对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北京格兰特膜设备分离有限公司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北京格兰特膜设备分离有限公司以合计8,753万元的应收账款、国有土地使用权号为“京平国用（2013出）第00125号”土地、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为2016规（平）建字0006号、2017规（平）建字0012号、2017规（平）建字0013号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编号为“[2016]施[平]建字0028号”建筑物对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北京格兰特膜设备分离有限公司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

日，北京格兰特膜设备分离有限公司在该行该担保合同项下短期借款 150 万元。

9、2021 年 10 月，北京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07700DY21BCCIJN”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名下北京市市辖区平谷区马坊镇马坊南街 32 号院 2 号楼 1 至 2 层 101 房地产（房产证号：京（2018）平不动产权第 0017897 号）及编号为“07700DY21BCCJBD”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名下北京市市辖区平谷区马坊镇马坊南街 32 号院 1 号楼 1 至 2 层 101 房地产（房产证号：京（2018）平不动产权第 0017898 号），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07700BY21BCBGHN 为北京格兰特膜设备分离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的编号为“07700LK21BF7IDM”的《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间自 2021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止，最高债权限额为人民币 1,250 万元整。同时北京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编号为“07700BY21BCCB87”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北京格兰特膜设备分离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的编号为“07700LK21BF7IDM”的《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最高债权限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整。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格兰特膜设备分离有限公司在该行该担保合同项下总额为 1,100.30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 2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占用敞口额度 829.00 万元、保函 71.30 万元。

10、2021 年 10 月，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79322021280239”《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 2,000 万元的流贷，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ZB7932202100000032”的《保证合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子公司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 2,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79322021280239”）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合同项下的被担保主债权为：债权人在自 2021 年 10 月 8 日至 2022 年 3 月 3 日止的期间内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以及双方约定的在先债权（如有）。前述主债权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4,000 万元为限。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该担保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为 2,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占用敞口额度 2,000 万元。

11、2021 年 12 月，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深高新区流借字（2021）第 1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深高新区授信（保证）字（2021）第 1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向子公司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 10,000 万元《额度授信合同》（编号：“兴银深高新区授信字（2021）第 101 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21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6 日止。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名下 14,314.56 万元应收账款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提供抵押担保（编号：“兴银深高新区（授信）应质字（2021）第 101 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该担保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为 3,000 万元。

12、2021 年 12 月，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793220211210”号的《保证合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额度为 4,800 万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该行该担保合同项下长期借款为 4,800 万元。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1、子公司注册资本缴纳

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5,000.00万元，实缴5,000.00万元；长沙中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783.00万元，实缴783.00万元；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实缴10,000.00万元；深圳市精实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5,080.00万元，实缴1,880.00万元；北京格兰特膜分离设备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实缴6,789.0902万元；华自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775.80万元，实缴251.541万元；湖南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4,172.4618万元，实缴4,172.4618万元。

公司承诺将根据上述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逐步缴纳剩余注册资本。

2、已签订尚未到期的保函

承诺受益人	已签订尚未到期的保函 (万元)
RURALELECTRIFICATIONAUTHORITY	46.054542 美元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240.00
中国葛洲坝集团水务运营有限公司	4.0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583.7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31.3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97.0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2.27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1.0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1.0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41.5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9.1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69.26
湖南六建机电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938.00
湖南六建机电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1,407.0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4.30

承诺受益人	已签订尚未到期的保函 (万元)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5.5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1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6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1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6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0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5.17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7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5.37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9.3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9.2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14.47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13.6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8.9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1.0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45.6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4.3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5.9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1.0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45.64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6.76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6.76
茂名滨海新区自来水投资有限公司	6.54
广东省茂名市鉴江流域水利工程管理局	12.02
广东省茂名市鉴江流域水利工程管理局	13.93
桓仁满族自治县大雅河水利枢纽工程建设局	21.26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76.23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6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16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6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6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有限公司	39.18
青海湘和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38.76
中国葛洲坝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114.00
中建五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85.36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9.39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46.41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16

承诺受益人	已签订尚未 到期的保函 (万元)
湖南省商务厅	300.00
资兴市城乡环境保护投融资中心	203.00
闽侯县大目溪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30.97
中国技术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1,756.60
中国技术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4,498.80
国网四川岷江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84.72
遂平克明面粉有限公司	30.80
柳州市防洪排涝工程管理处	39.16
柳州市防洪排涝工程管理处	9.35
安徽省引江济淮集团有限公司	50.00
Ministère du Développement de l'Energie et des Ressources Hydrauliques (MDERH) pour le compte de l'Energie Centrafricaine (ENERCA)	11.51116 欧元
Ministère du Développement de l'Energie et des Ressources Hydrauliques (MDERH) pour le compte de l'Energie Centrafricaine (ENERCA)	46.0446 欧元
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20.37
国网四川雅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蒙经县供电分公司	11.78
湖南银鑫电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50
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46.33
广州市黄埔游艇码头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1.25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习酒有限责任公司	443.55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64
湖南湘牛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2.05
甘肃省疏勒河流域水资源局	1.80
世邦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35
五矿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分公司	35.00
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51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38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8.51
甘肃省疏勒河流域水资源局	8.76
富顺县大坡上水库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14
绵阳高新市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6.79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57
宣城市谢村排涝站工程建设管理处	7.63
三亚市大隆水利工程管理局	1.01
吉安市吉州区水利局	15.60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习酒有限责任公司	189.71
南昌市自来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2.52
南昌市自来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6.36
OJSC Pamir Energy Company	8.72 美元
OJSC Pamir Energy Company	26.16 美元

承诺受益人	已签订尚未到期的保函 (万元)
OJSCPamirEnergyCompany	15,7107 美元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工程分公司长沙地铁 6 号线项目部	155.75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沙地铁 6 号线 PPP 项目总承包管理部第三项目部	199.61
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中铁鲁班招标中心	5.00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6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8.18
晋中市松塔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23.07
永州浯天河灌区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68
怀化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2.82
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轨道集成分公司	16.53
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轨道集成分公司	62.00
AgaKhanRuralSupportsProgramme (AKRSP)Gilgit	0.35 美元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	7.00
长沙亿达智造产业小镇发展有限公司	73.69
广东省能源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10.00
广东省能源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10.00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习酒有限责任公司	20.00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63
深圳粤港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49.84
深圳前海云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
江西九二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28.29
广州市黄埔区水务设施管理所	16.99
OJSC“PamirEnergyCompany”	2.00 美元
安丘市鼎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40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9.32
四川西星电力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7.00
望江县漳湖圩漳湖站工程建设管理处	10.00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8.55
望江县漳湖圩漳湖站工程建设管理处	5.00
长沙榔梨自来水有限公司	19.90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大石门水库管理处	53.69
天津宁河区国电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0.00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有限公司	18.79
江西省五河治理萍乡城防(主城区段)项目部	19.53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习酒有限责任公司	13.37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	8.5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10.00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02

承诺受益人	已签订尚未到期的保函 (万元)
三亚市水利水电技术服务中心	25.35
三亚市水利水电技术服务中心	76.00
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
四川西星电力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6.00
四川西星电力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5.00
四川西星电力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2.00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习酒有限责任公司	109.70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27
中铁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31.71
湖南省水利投地方电力有限公司	17.07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金竹山火力发电分公司	235.30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1.55
四川西星电力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6.00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轨道交通工程指挥部	60.00
中铁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轨道交通工程指挥部	70.00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4.70
湖南省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犬木塘水库建设分公司	20.53
西乡县天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5.30
安阳县跃进渠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建设管理局	10.60
郑州市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
广宁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2.00
湖南园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7.96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株潭西环线一期总承包2标项目经理部	123.87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4.22
东方电气集团国际合作有限公司	18.60
无为县上九连圩泥汊南新站建设管理处	5.00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株潭西环线一期总承包2标项目经理部	123.87
中铁宜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中铁卓越工程指挥部	83.96
萍乡市水利局	25.39
萍乡市水利局	76.16
萍乡市锅底潭水库管理中心	20.86
萍乡市锅底潭水库管理中心	62.57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68
湖南海兴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1.75
湖南宏禹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0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大石门水库管理处	5.37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6.89

承诺受益人	已签订尚未到期的保函 (万元)
桂中治旱乐滩水库引水灌区建设管理局	80.29
桂中治旱乐滩水库引水灌区建设管理局	26.76
长江三峡绿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3.60
资兴市城乡环境保护投融资中心	407.00
长沙宝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中铁鲁班招标中心	20.00
长沙三峡绿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6.3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西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18.96
依兰县丹青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7.06
资兴市城乡环境保护投融资中心	610.00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19.48
合计（人民币部分）	<u>22,973.32</u>
合计（欧元部分）	<u>57,555.76</u>
合计（美元部分）	<u>98,995,242</u>

（二）债务重组

2021年，本公司的债务人以资产1,037,500.00清偿债务，本公司的债权账面价值108,904.00元，确认债务重组收益928,596.00元，具体明细如下：

1、湖南妙盛企业孵化港有限公司/妙盛新能源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1,037,500.00元清偿债务，本公司的债权账面价值为0元（原值1,704,500.00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债务重组收益1,037,500.00元；

2、公司子公司北京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与晋城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天溪煤制油分公司的债权债务经过诉讼裁决重新达成约定，公司子公司的债权减免165,706.80元（应收账款由1,054,548.00元调整为888,841.20元），该减免债权已计提坏账准备56,802.80元、账面价值为108,904.00元，确认债务重组收益-108,904.00元。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27,824,4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983.47万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分配预案待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

2、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报告

项目	自动化及信息化产品与服务分部		锂电池智能装备分部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分部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一、对外交易收入	1,155,362,175.87	594,043,062.31	795,845,264.79	167,728,418.15	135,748,850.66	286,901,544.09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61,947,277.89	28,094,978.55	7,675,663.73	41,777,560.23	191,478,233.59	44,202,348.87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2,438.97				
四、信用减值损失	-27,595,027.08	-12,104,202.21	-9,649,353.65	-1,382,682.38	-4,704,556.15	-6,096,886.71
五、资产减值损失	-5,026,639.88	-1,826,540.97	-5,772,141.82	-2,996,539.30	1,287,262.28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25,416,061.14	22,173,173.62	4,033,027.11	4,334,765.70	5,266,622.54	5,672,160.60
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66,108,868.47	-20,329,914.71	76,272,359.03	30,857,941.10	21,725,766.45	26,700,921.72
八、所得税费用	-17,820,193.12	-8,219,166.07	7,496,962.17	2,060,408.07	1,551,967.73	2,621,495.63
九、净利润（净亏损）	-48,288,675.35	-12,110,748.64	68,775,396.86	28,797,533.03	20,173,798.72	24,079,426.09
十、资产总额	3,455,497,985.99	2,654,644,069.91	990,135,232.88	534,979,331.39	578,528,573.28	597,912,664.03
十一、负债总额	1,218,951,013.30	1,054,817,349.04	741,423,670.54	349,795,798.56	284,883,472.76	325,954,987.69
十二、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现金费用	251,657,297.49	181,446,553.68	67,239,939.83	33,703,077.81	61,479,872.31	55,786,589.30
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3.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5,714,898.74	-16,604,627.42	-2,071,950.63	6,510,527.57	-3,335,502.28	6,715,200.01

续上表:

其他		其中: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增加		合并抵销		合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181,513,069.03	113,612,709.50					2,263,469,360.35	1,162,285,734.05
114,920,133.65	34,374,840.06			-376,021,308.87	-148,449,727.71		
-925,420.46	110,116.58					-925,420.46	282,555.55
-8,703,527.53	266,589.66			7,100,619.55	1,766,458.02	-43,551,844.86	-17,550,723.62
1,607,144.75	2,347,386.75			1,345,346.81	1,771,826.90	-6,559,027.86	-703,865.62
16,587,143.39	1,706,249.40			-782,406.84		50,520,447.34	33,886,349.32
-8,879,251.74	4,975,214.40			17,290,357.22	-13,929,304.20	40,300,362.49	28,274,858.31

其他		其中: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增加		合并抵销		合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2,397,391.26	2,019,937.84			1,305,625.47	-2,337,889.48	<u>-5,068,246.49</u>	<u>-3,855,214.01</u>
-11,276,643.00	2,955,276.56			15,984,731.75	-11,591,414.72	<u>45,368,608.98</u>	<u>32,130,072.32</u>
993,696,051.10	484,192,426.98			-1,118,723,916.40	-778,734,340.75	<u>4,899,133,926.85</u>	<u>3,492,994,151.56</u>
711,064,323.98	246,957,605.32			-604,328,196.39	-275,206,083.01	<u>2,351,994,284.19</u>	<u>1,702,319,657.60</u>
78,668,361.83	37,830,295.93			-4,936,688.19	-4,001,938.92	<u>454,108,783.27</u>	<u>304,764,577.80</u>
61,218,566.06	54,644,086.52					<u>61,218,666.06</u>	<u>54,644,086.52</u>
261,131,966.17	159,402,969.60			-2,991,801.40	-2,004,671.50	<u>237,017,813.12</u>	<u>154,019,398.26</u>

(二) 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为149,680.91元。

(三) 租赁

1、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性房地产	14,513,469.11	39,865,645.51
合 计	<u>14,513,469.11</u>	<u>39,865,645.51</u>

项目	金额
一、收入情况	<u>2,268,528.42</u>
租赁收入	2,268,528.42
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无

2、承租人

(1) 承租人应当披露与租赁有关的下列信息: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68,856.64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2,720,133.71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无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无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无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24,921.51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无

(四) 除上述情况外,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八、补充资料

1、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9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	0.11	0.11

2、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 披露本期非经常损益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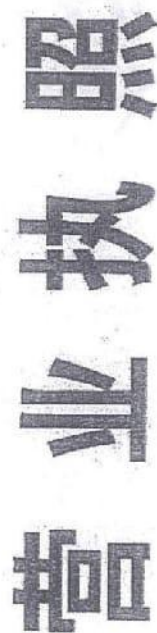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本期金额	说明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964.89	
(2)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05,902.53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10,333.41	
(8)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928,596.00	
(10)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本期金额	说明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4,072.35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9,431.00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3,576.97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70,114.7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15,588,837.97</u>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2,523,082.34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u>13,065,755.63</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2,858,026.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07,729.36	

十九、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911101085923425568



日檢二律碼景是“四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 伙 期 限 2012年03月05日 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illegible]

登记机关

2022年 0月 2日

www.1688.com

<http://www.gxi.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100120016

Issued by: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merican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年11月27日

Issued on:

2017年07月27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李峻
Full name: 李峻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9-10-15
Date of birth: 1979-10-15
工作单位: 大正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大正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60103197910150016
Identity card No.: 3601031979101500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专用章
2017.3.10
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508B

No. of Certificate

执业注册会计师: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1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周国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09-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南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六、企业信誉

6.1.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

2025/5/7 16:17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管金胜	
李红林	
林建勇	
蒋丙满	
韦霞宁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豫安辛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	69167076-6
北京溢思得瑞智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MA005UR8-3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3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300006940434345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ag7e

a97e

验证码错误!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300006940434345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酒店、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restrainingOrder.html)

6.2. 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信用中国（广东·东莞）



6.3.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2025/5/7 16:3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58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6940434345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郭文宝

登记机关: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9年09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https://shiming.gsxt.gov.cn/%7B5672C293679AE4E5A0F1BD4005906F9BCAB8D3966B198C07B74ABEEF9D306F3E7200951EAE533839B84C... 1/2

- 327 -

6. 4. 行政处罚记录-信用中国

2025/5/7 16:34

信用信息详情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6940434345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

基础信息

海关注册登记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文宝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9-09-25	住所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609号

行政管理

诚实守信

严重失信

经营异常

信用承诺

信用评价

司法判决

全部 4

行政许可（新标准） 4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湘)JZ安许证字〔2010〕000050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申报
许可证书名称	安全生产许可证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湘)JZ安许证字[2010]000050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2-06
有效期自	2024-02-02
有效期至	2027-02-01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xinxiqiangqing/xyDetail.html?searchState=1&entityType=1&keyword=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uuld=bfa82ea... 1/3

许可内容	建筑施工
许可机关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30000006122244L
数据来源单位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30000006122244L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高新)市监食经许字〔2023〕第000936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准予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食品经营许可证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JY34301060014384
许可决定日期	2023-04-17
有效期自	2023-04-17
有效期至	2028-04-16
许可内容	热食类食品制售
许可机关	岳麓区市场监管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30100743187275P
数据来源单位	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30100MB1970981F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430104202020035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竣工验收合格证
许可证书名称	—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2020-07-17
有效期自	2020-07-17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核发建设工程规划竣工验收合格证
许可机关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30100006127811K
数据来源单位	长沙高新区经济发展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30100006127811K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430104202020034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竣工验收合格证
许可证书名称	—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2020-07-16
有效期自	2020-07-16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核发建设工程规划竣工验收合格证
许可机关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30100006127811K
数据来源单位	长沙高新区经济发展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30100006127811K



©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备案号：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6.5. 行政处罚记录-信用中国（广东·东莞）



https://credit.dg.gov.cn/new_dgxy/homepage/creditindex/toMainIndex

1/1

6.6. 行政处罚信息-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2025/5/7 16:3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58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6940434345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黄文宗

登记机关: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9年09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6.7.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信用中国

2025/5/7 16:39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_重点领域信息查询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点领域查询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信用中国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地图 | 关于我们 | 网站部署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改革委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备案号：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七、企业近五年类似业绩资料

序号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承包范围	合同金额
1	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工艺总包	石嘴山市润泽供排水有限公司	2020.07.25	2022.01.05	电气、自控仪表、工艺设备安装、调试	2470.0000 86 万元
2	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项目专业设备采购	湖南长大集团长沙黄花供水有限公司	2021.03.09	2022.06.20	电气自控系统、臭氧系统、液氧系统、滤料滤板滤头及安防系统安装、调试等	1592.7577 万元
3	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	常德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2022.01.14	2023.07.15	自控系统及仪表、臭氧系统、加药系统、电气设备安装、调试	6996.8258 万元

7.1. 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工艺总包

7.1.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项目标段编号：A6402000141001397001001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9日开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定，被确定为中标人。

- 1、工程名称：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工艺总包
- 2、交货地点：石嘴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厂区内
- 3、结构层数： / 建筑面积： /
- 4、工期：2020年12月01日前投入带负荷试运行
- 5、质量： /
- 6、中 标 价：人民币贰仟肆佰柒拾万零捌角陆分（¥24700000.86元）
- 7、中标内容：详见招标文件中招标范围
- 8、项目经理：李江华 机电工程 一级建造师
- 9、备 注：

招标人：

(盖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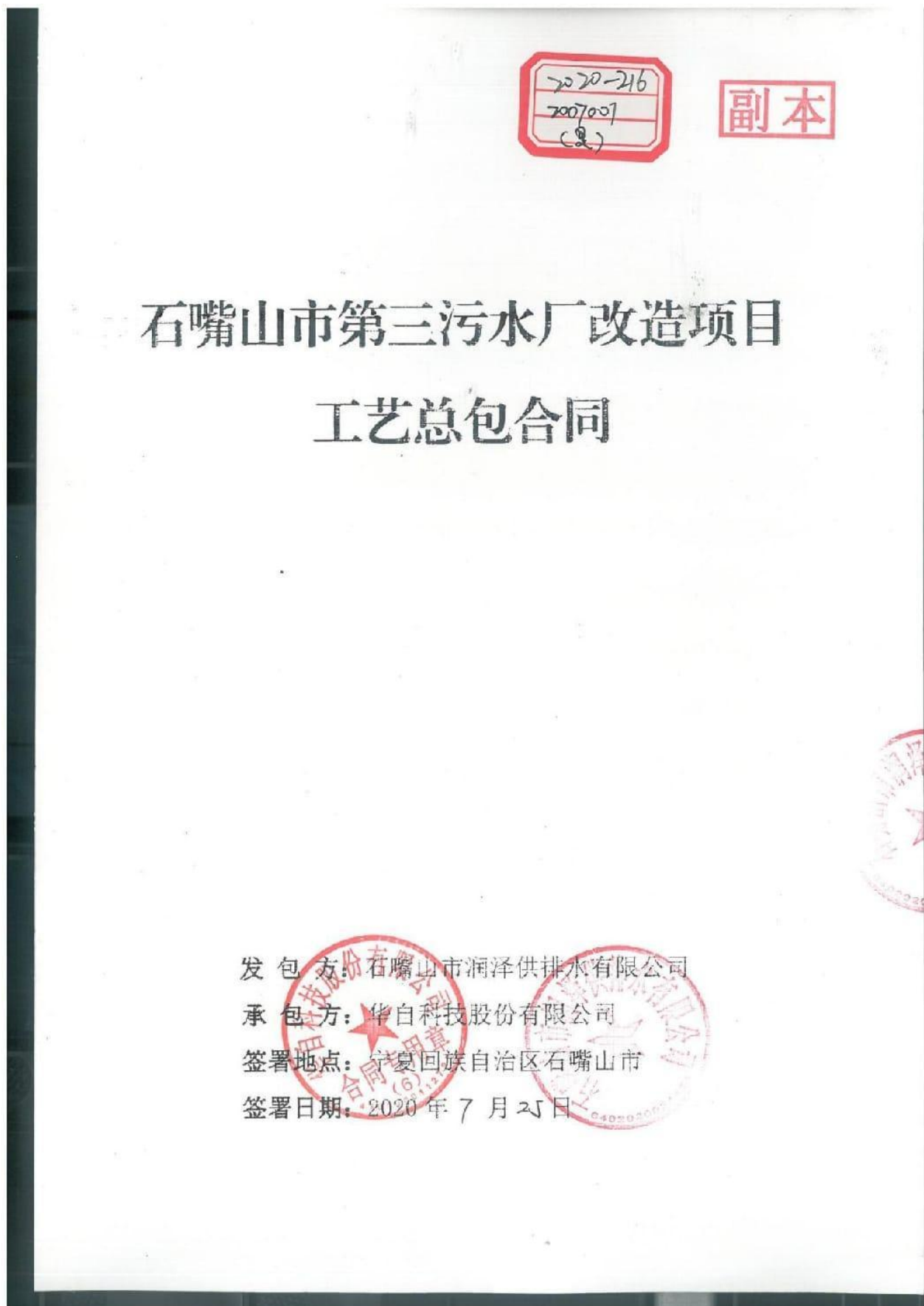
代理机构：

(盖单位公章)



2020年7月4日

7.1.2. 合同扫描件



合同书

合同编号:

签署日期: 2020 年 7 月 25 日

签署地点: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

本合同由石嘴山市润泽供排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方)与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方)就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工艺总包项目共同商定并签署。

1、本合同双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履行合同义务。

2、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如有矛盾或模棱两可,以时间排后者为准):

(1) 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承诺书(见另册);

(4) 国家标准(见另册);

(5) 合同条款;

(6) 技术协议;

(7) 合同附件;

合同履行中,承包方、发包方就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工程为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设备(工艺、电气、自控仪表)采购及安装,并包括相应设备的调试、试运行和技术培训,在符合设计要求的前提下,供货商应对施工、安装质量,以及所提供的设备质量及功能负责并符合建设方有关技术要求。

事故池、粗格栅及提升泵房、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调节池、水解池、中间提升泵房(现有接触池改造)、臭氧发生间、臭氧接触池、加药间及变配电室、储泥池、深度处理车间、反硝化深床滤池需要完成成套设备本体的安装,包括各类内部工艺管路的安装及电气及自控线缆需连接至现场控制箱内;化学螺栓、支架由安装

单位提供并安装。

合同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一致。

4、合同设备和数量

详见清单（另册）。

5、合同金额

合同价格以不含税价格为基准,约定不含税价格为 21858407.84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壹佰捌拾伍万捌仟肆佰零柒元捌角肆分),税率暂按 13% 计算,含税价为 24700000.86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肆佰柒拾万零捌角陆分),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本合同税率同步调整。

(本项目采用 MTC-3W 污水处理自动化系统 V3.0 一套,具体配置详见清单)

本工程为交钥匙固定总价承包,价格自投标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为固定价格。因工程现场未考虑或系统优化工程中新增的设备设施费用视为包含在总价中(因建设单位或设计单位要求新增的与本系统无关的除外)。合同价格应包含本项目工艺、电气、仪表设备完成制造及供货、试验、保护、运输、卸货、安装(或指导安装)、现场单机调试、设备联动调试,设备性能保证测试、并保证设备性能指标、出水水质及其散逸的废气、废物和噪声符合本招标文件及相关环保规定,以及提交有关文件资料 and 所有其他为完善安装所必要的工作;执行本规定缺陷责任期内设备及系统的维护、保养;提供开始运行时必须灌注的油脂及易损件;提供相关资料、图纸及操作维修说明书,并负责对业主人员的技术培训。电气自控部分除包含本次设备清单内所有招标内容外,还应包括与厂区现有电气、自控系统的融合,实现全厂所有设备可在中控室进行集中控制。本次未列入改造的设备及其电气控制装置损坏致使不能达到使用标准,不在本合同约定合同价格范围内。除非另行明确规定,否则在设备安装、调试和试运行过程中进行的适当和有效的任何工作均应被包括在合同价格中,且供货商应确认在投标前已经对现场条件、招标文件及标书附图进行了仔细的检查,并已经对合同执行期间有可能出现的问题作了充分的估计。

设备供货清单为基本供货清单,承包人提供的报价清单不得少于本项目清单(图纸中的设备及材料表仅为主要设备及材料表,主要设备配套的管道、附件等应由承包人一并打包供应)。承包人在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要求的前提下(不得低于技术规范的功能要求),可以根据各自的优化设计情况和设备特点自行配置设备、

材料及配套附件的数量、规格型号也可适当调整，二次设计须经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同意确认。有备用要求的设备其备用率不得小于招标文件说明的备用比例；设备供货清单在施工中减少部分，建设方有权按照清单价格从工程总价中扣除。

7、本合同一式9份，发包方执5份，承包方执4份；

8、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9、合同生效之日即为开始履行合同之日。

10、双方任何一方未能取得另一方同意前，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发包方：石嘴山市润泽供排水有限公司

承包方：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地址：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世纪大道南

地址：湖南长沙市麓谷高新区麓松路

706号

609号

电话：0952-2815562

电话：0731-88238888

传真：0952-2815522

传真：0731-8890777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南湘江新区分行

帐号：

帐号：583357352046

税号：

税号：914300006940434345

签订日期：2020年7月25日

签订日期：2020年7月25日

经办人：姜亚明

7.1.3. 竣工验收证书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工程名称	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厂改造项目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6日
施工单位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5日
合同造价 (万元)		施工决算 (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1、新建构筑物:事故池、调节池、水解池、反硝化深床滤池、臭氧发生间、臭氧接触池、进出水分析间中机械设备安装、电气设备安装、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工程。 2、改造构筑物:二沉池、加氮间、深度处理车间、污泥脱水机房、清水池、生物池A、B座、细格栅旋流沉砂池、储泥池中机械设备安装、电气设备安装、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工程。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合格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月5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签名: 李建新 (盖章)	签名: 李建新 (盖章)	签名: 李建新 (盖章)	签名: 李建新 (盖章)
勘察单位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7.1.4. 履约评价情况

用户证明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司与贵司签订合同《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厂改造项目工艺总包合同》内容有：1、新建构筑物：事故池、调节池、水解池、反硝化深床滤池、臭氧发生间、臭氧接触池、进出水分析间中机械设备安装、电气设备安装、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及调试工作；2、二沉池、加氯间、深度处理车间、污泥脱水机房、清水池、生物池 A、B 座、细格栅旋流沉砂池、储泥池中机械设备安装、电气设备安装、自动控制、仪表供货安装及调试工作。采购贵公司电气、自控仪表、工艺设备设备，该项目从优化设计、生产交付、安装调试等方面都得到了贵公司大力支持。尤其是技术交流方面基本无缝对接。

设备安装调试投入运行后，设备运行安全可靠，性能先进优异，便于科学管理，完全满足了项目的设计要求。

我司对贵司提供的产品质量、交付时间控制以及售后服务均感到非常满意。

顺祝商祺！

石嘴山市润泽供排水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9 日



7.2. 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项目专业设备采购

7.2.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湖南长大集团长沙黄花供水有限公司〔2021-0206〕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1 年 2 月 6 日,通过●询价比选/●竞争性谈判/●
招标,你方提交的●报价方案●/●竞争条件/●投标文件,已被
我方接受为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项目(日处理 80000t/d)
设备总包工程中标人。

中标价(含税):¥1651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仟陆
佰伍拾壹万元整)。

通知贵单位已中标,你方按在此之前约定的方案办齐相关手
续,到湖南长大集团长沙黄花供水有限公司签定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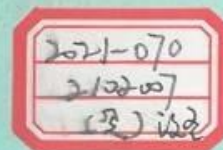
特此通知

招标人:湖南长大集团长沙黄花供水有限公司

2021 年 02 月 06 日



7.2.2.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CDHT-CG-黄花水厂-2021-50

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项目 专业设备采购合同

购货单位: 湖南长大集团长沙黄花供水有限公司

供货单位: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工程

施工地址: 长沙市黄花镇黄回路 259 号

专业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CDHT-CG-黄花水厂-2021-50

购货单位(需方): 湖南长大集团长沙黄花供水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单位名称: 湖南长大集团长沙黄花供水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黄花工业园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21734748309K

电话: 0731-86397321

开户银行名称: 星沙农村商业银行黄花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8201 0400 0000 3680 0

供货单位(供方):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单位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0006940434345

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 609 号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

账号: 5833 5735 2046

联系人: 梁中标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规范合同当事人的交易行为,保护合同双方的合法权益,就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工程专业设备采购合同事宜,经甲方与乙方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
一致条款:

1 合同标的物及价款

产品名称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备 注
MTC-3W 水处理自动化系统 V5.0	套	1	1592.7577	1592.7577	详见附件一设备 配置表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玖拾贰万柒仟伍佰柒拾柒元整 （小写：¥：1592.7577 万元）					
备注： 1、本报价含税、材料费、运输费用、保险费用、包装费、安装费、装卸费、仓储费、风险、利润、管理费、设计费、培训费及增值税； 2、包安装范围：脱水车间、臭氧系统、液氧系统、滤料滤板滤头及电气自控系统、安防系统（其中脱水车间、臭氧系统、液氧系统及自控安防系统为包干工程）； 3、其中电气自控的电缆材料、管线材料及敷设不包含在本合同范围内； 4、非标设备免费指导安装。 5、经甲乙双方协商，增加以下非标设备为包安装： 1) 加矾设备由上海费波普通加药改为华自科技智能加药装置，含安装； 2) 桁车式刮泥机由指导安装改为含安装（不含预埋件）； 3) 中心传动悬挂式浓缩机由指导安装改为含安装（不含预埋件），					

1.1 合同标的详见附件一设备配置表

1.2 合同暂定总价为 15927577 元，不含税金额为 14095200.88 元，开具税率为 13%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额为 1832376.12 元。当合同结算金额超过合同暂定金额 $\pm 10\%$ 时，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如果调整的内容涉及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载项目的，则应作废、重开、补开、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甲乙双方需履行各自的协助义务。

1.3 中国政府根据中国税法和中国政府与乙方国家政府之间签订的避免所得税双重征税及防止偷漏税的协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如果根据中国税法的要求甲方应作为法定扣缴义务人，则甲方有权代扣代缴相关税款并上缴中国有关税务当局。乙方同意采取必要措施以方便扣税事宜。

2.7 产品的技术标准

2.7.1 乙方提供的设备需要确保甲方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设备总包工程日处理规模 8 万吨/天;

2.7.2 乙方提供的设备需要满足的其他技术标准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技术协议》。

3 产品的包装标准

3.1 货物的包装应适合户外储存。合同设备应由乙方用新的坚固的木箱进行包装并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因包装缺陷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从而保证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动,装卸及内陆的长途运输。每一箱、条板箱及包装均须适当加上卷标及记号,以便毋须打开包装便可识别。每个包装箱应附上二份装箱单和数量证明,一份在箱内,一份在箱外。随机备件和 1 年备件(如有的话)包装均须记上下列发货标志

1. 收件人名称地址
2. 合同号
3. 设备到货地点、安装地点: 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项目
4. 名称和设备编号:
5. 设备毛/净重(千克)
6. 包装箱尺寸(长×宽×高) mm
7. 装卸吊点的位置标识

备件(如订购)应分开包装,备件应采用同样的包装保护。每一箱、条板箱及包装均须记上下列发货标志:

"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项目专用设备"

3.2 乙方将提供充份保护、箱子和盖子及适当标签以保护设备和材料免受损坏及以防风雨等。因上述情况所产生的任何损坏应由乙方自费修正。

13.6 本合同保密义务应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14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如果因不可抗力而无法执行合同的一方没有及时通知合同的另一方有关不可抗力发生的任何情况，由此给其他方造成损失，则应承担违约责任。

15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协议书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
- 2) 合同附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

16 争议解决

16.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选择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长沙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3) 其他方式： 。

16.2 本合同关于争议解决方式的约定具有最高的效力，双方以后发生

的补充合同、会议纪要、来往函件、发料单、结算单等涉及到争议解决方式的，均不得对抗此约定。

17 其他约定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21年3月9日

2021年3月9日

合同签订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

7.2.3. 竣工验收报告单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单

工程名称	长沙县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湖南省长沙县黄花镇		
建设单位	湖南长大建设集团长沙黄花供水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湖南凯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总额	壹仟伍佰玖拾贰万柒仟伍佰柒拾柒圆整（¥1592.7577 万元）		
开工日期	2021 年 03 月	完工日期	2022 年 06 月
完工验收时间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工程概况： 我公司根据双方签订的设备采购合同、设计图纸及相关安装验收规范，完成了对湖南省长沙县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项目的施工任务，我公司承包范围为：MTC-3W 水处理自动化处理系统 V5.0。 承包内容包括： 1、一二期取水泵房、格栅预臭氧池、一二期絮凝沉淀池和清水池、污泥浓缩池、调节排泥水池的设备供货及安装； 2、一二期均质滤料池、臭氧活性炭滤池的设备供货及安装（包含滤池滤板滤头施工、滤料填装）； 3、污泥脱水系统（污泥调理池、脱水车间）、臭氧系统（液氧站、臭氧制备间、前后臭氧投加系统）的交钥匙工程； 4、全厂自动化控制（自控仪表、自控屏柜、上下位软件编程、调试、投运）、智能加药系统、智慧水务系统平台、厂区安防系统（含视频监控、安防门禁、电子围栏）等的安装及调试； 以上内容我公司已全部施工完成并自检合格，投入运行。根据合同规定，我司并慎重承诺，质保期内我公司提供的设备因自身质量问题，我公司仍然履行维修义务。			
验收意见及结论	满足验收要求。同意		
建设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监理单位代表签字：	施工单位代表签字：	
日期：2022.12.30	日期：2022.12.30	日期：2022.12.30	

7.2.4. 履约评价情况

用户证明

致：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项目专业设备采购项目由贵公司中标提供服务，合同内容有：取水泵房、格栅预臭氧池、絮凝沉淀池和清水池、均质滤池、臭氧活性炭滤池、排泥水调节池、污泥浓缩池、平衡池、污泥脱水车间、氧气站、臭氧车间、加矾间工艺设备、配电设备、仪表和自控系统、安防系统供货、安装及调试工作。安装及售后人员素质非常高，为了赶进度，经常加班加点。设备运行后，还针对现场运行人员水平不高的现状，在现场进行了一周的培训，使所有的运行人员掌握了如何操作，如何简单检查故障，如何简单排除故障的能力。

我司对贵司提供的高质量服务感到非常满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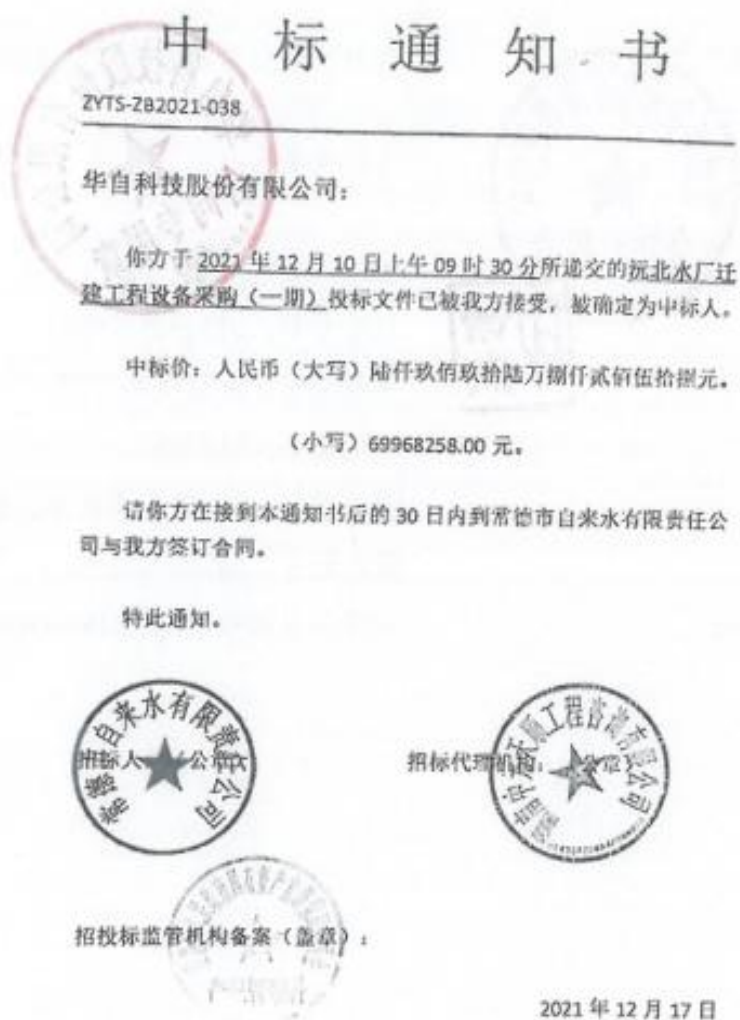
湖南长大集团长沙黄花供水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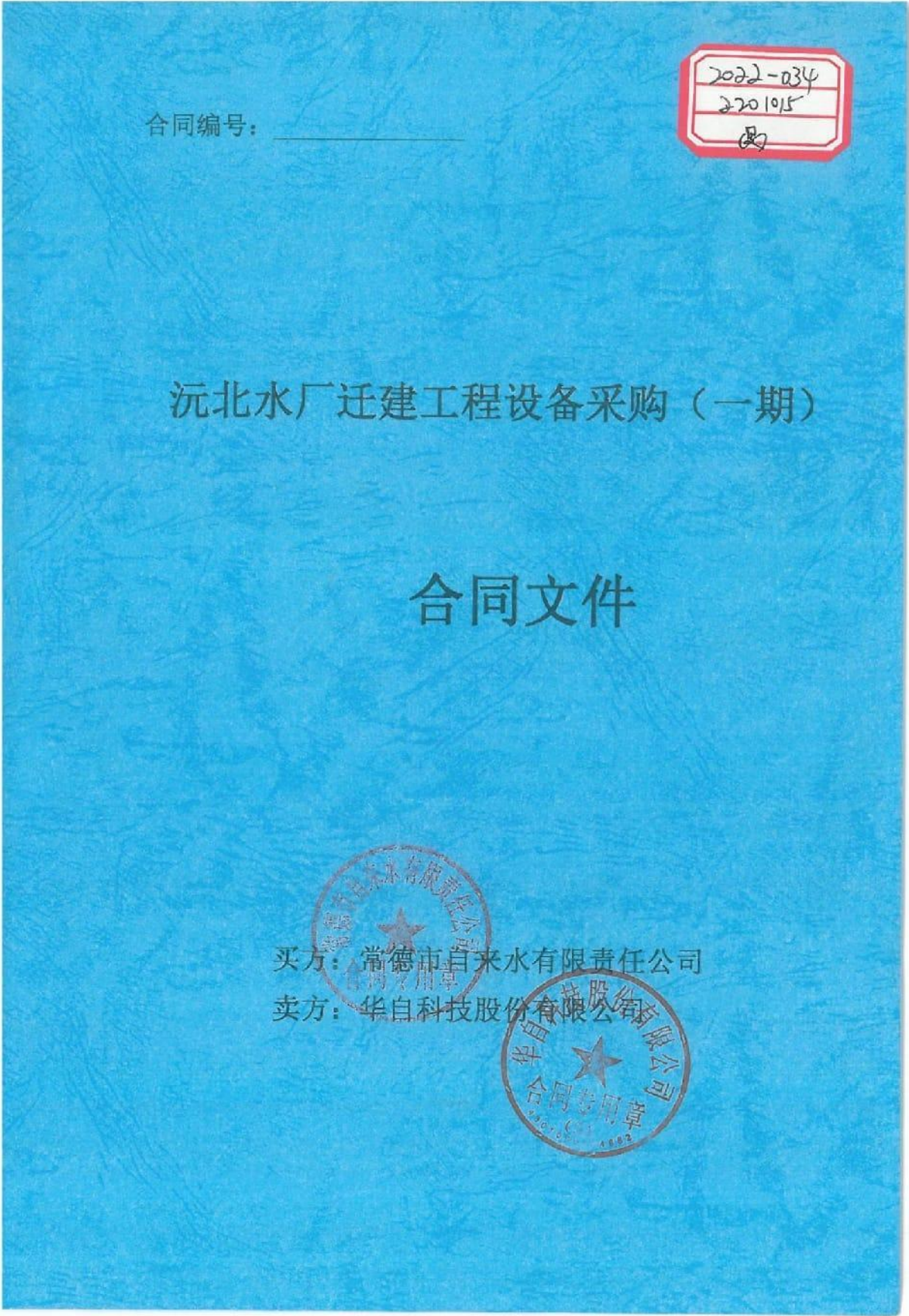


7.3. 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

7.3.1. 中标通知书



7.3.2. 合同扫描件



一、合同协议书

买方（以下简称甲方）：常德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卖方（以下简称乙方）：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工程

2. 工程规模：设计规模 50 万吨/天，一期建设规模 30 万吨/天

3. 工程地点：丹溪路以西，沅安西路以北，紧邻沅安路与丹溪路。

4. 工程内容：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工程包括电气设备、自控系统及仪表、加药系统（包括加氯系统、PAC 投加系统、高锰酸钾系统、PAM 投加系统和粉炭投加系统）、臭氧系统等设备安装、单机调试、联动调试等内容。

①臭氧系统指的是臭氧设备的系统成套所需的所有辅助配套设施，主要包括臭氧输送、尾气输送、部分阀门、增压水系统、热交换系统或氮气投加系统、控制系统等供货商提供的所有设备、材料，同时包括系统中所有设备、材料的安装与调试、系统启动、培训、资料等工作，并确保系统可正常安全运行，达到设计投加要求。其中：与安装单位的氧气源分界点为液氧站围墙外 0.5m 处，水源在臭氧制备车间外墙 1m 处，电源至供应商提供的配电箱进线端。

②加药系统为整个加氯系统、PAC 投加系统、高锰酸钾系统、PAM 投加系统和粉炭投加系统的设备供货。应包括清单和条款中所列设备及配套设备、专用工具、备品备件等，并负责供货设备的试验、安装及调试运行，提供技术文件、系统设计图纸资料、技术培训。与安装单位的管路系统分界面为综合加药间外墙壁外延 1.0m 处。加药系统为交钥匙工程。

③电气设备(HZP200 供配电测控保护系统 V3.0)指的是沅北水厂迁建工程(含沅北水厂、沅北水厂取水泵房、两中心)的配电设备(包括 10kV 开关柜、10kV 变频器、10kV 软启动器、10kV 电容器、变压器、0.4kV 开关柜、0.4kV 配电箱、控制柜、控制箱、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能耗管理系统以及电力监控系统等)设备供货、指导安装及调试(但高低压密集母线槽,需由供货商同步完成供货及安装)。

④自控系统及仪表(MTC-3W 水处理自动化系统 V5.0)指的是沅北水厂迁建工程(含沅北水厂、沅北水厂取水泵房、两中心)的综合自动化系统(包括在线检测仪表、自动化系统及安防,自动化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设计、楼宇自动化系统(BAS)、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及通信网络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雷接地保护系统等)的设计、集成、软件编程、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其中:自控系统包含线缆敷设、管材穿管(作用力、开孔位置及尺寸、套筒、管道、沟槽、基座及固定细节等,由土建单位进行预留工作)。满足公司智慧水务建设要求。

设备供货和安装包含设备材料、辅材、包措施、包含所供材料和负责安装设备的现场卸车等费用(电气设备只负责供货,卸货由安装单位负责,所有设备的仓储由安装单位负责),包工期、包质量、包安装及指导安装,供货材料按合同清单负责供货,并需要结合现场实际按时结算。不包含涉及第三方的试验费以及检测费用;所供设备包调试、配合竣工验收、包安全文明施工。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为设备供货周期届时 180 天,或接业主方通知后 180 天交货)。

安装日期:2023 年 1 月 30 日至 2023 年 4 月 29 日(具体时间以土建完工移交后 90 天完成安装)。

整体联动调试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起(所有设备验收完成后 60 天内完成联动调试)。

工期总日历天数：3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实际完成的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设备质量符合相关国家、行业、企业标准、技术协议、环保和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保证所供设备所有零部件及配备件是全新的、成熟可靠的、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正品，设备不存在材料、工艺和设计缺陷，满足甲方装配和使用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玖拾陆万捌仟贰佰伍拾捌元整（¥69968258.00）（此款项包括设备款、安装费、人工费、系统知识产权费用、税费等一切费用），最终以第三方审计单位审定金额为准。

五、合同支付方式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设备预付款，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30%，计贰仟零玖拾玖万零肆佰柒拾柒元整（¥：20990477.0）；支付预付款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需提供由银行开具的履约保函，保函金额为合同总额的 10%，在设备验收或验收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28 日后失效。

第二次付款：提货款根据招标内容分为臭氧系统设备、加药系统设备、电气设备、自控仪表设备四大类。设备在厂内生产完毕，具备发货条件，提货前甲方派员到乙方车间进行厂内验收，厂内验收合格后支付提货款，提货款为该设备总价的 30%；

序号	货物名称	设备总价（元）	数量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元）
1	加药系统设备	7273280	1 套	30%	2181984
2	臭氧系统设备	17180160	3 套	30%	5154048
3	电气设备	20062373	1 套	30%	6018711
4	自控仪表设备	25452445	1 套	30%	7635733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报价工程量清单;
- (7) 其它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签订。

八、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常德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日期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后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伍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贰 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常德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常德市人民路 2683 号

地址：长沙市岳麓区麓谷麓松路 609 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号码：

电话号码：0731-88238888

传真号码：

传真号码：0731-88907777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41020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南湘江新区分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583357352046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14300006940434345

7.3.3. 竣工验收单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	工程类型	控制系统	部位	综合加药间
施工单位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董查迎	开工日期	2022年 5 月 1 日
项目负责人	李江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家利	完工日期	2024年 6 月 20 日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监控系统	PLC主站、UPS柜、PLC远程I/O子站、电源箱供货及安装完成；		符合要求	
2	仪表	超声波液位变送器、电磁流量计、压力变送器供货及安装完成；		符合要求	
3	电气	低压开关柜、控制箱、配电箱供货完成；		符合要求	
4	加药系统	加氯系统、加PAM系统、加矾系统设备供货及完成；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要求，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服务中心 年 月 日		盖章 总监工程师：[Signature] 工程处 年 月 日		项目服务中心 年 月 日

7.3.4. 履约评价情况

用户证明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通过公开招投标采购方式，确认本工程由贵公司中标，主要包含电气设备、自控系统及仪表、加药系统（包括加氯系统、PAC 投加系统、高锰酸钾系统、PAM 投加系统和粉炭投加系统）、臭氧系统等设备安装、单机调试、联动调试等内容。设备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投入使用，至今运行情况良好，系统设计合理，安全监视功能丰富，控制功能完善，自动化程度高，使用可靠。监控系统采用分层、分布式结构，数据采集准确，运行稳定。

我司对贵司提供的产品、售后及培训服务十分满意。

常德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06 月 28 日



八、投标文件资信主要信息统计汇总表

投标单位：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主要信息		填写内容	对应页码
1	企业基本情况	营业额、净利润、利税额	2021 年营业额 121730.945376 万元，净利润 4536.860898 万元，利税额-638.90216 万元； 2022 年营业额 64981.873886 万元，净利润 -371925702.57 万元，利税额-36378.253259 万元； 2023 年营业额 1411831596.32 万元，净利润 -7472.214141 万元，利税额 1222.547846 万元；	第 72 页
		企业资产总额、实缴资本	企业资产总额 421922.669103 万元； 实缴资本 39867.0674 万元；	第 18 页
		在职员工总数	企业参保人数共 770 人；	第 18 页
		服务便利度，企业注册地及分支机构位置	企业注册地在广东省广州市， 共有 1 个分支机构	第 10-17 页
2	企业信誉	“信用中国”行政处罚记录	共有行政处罚记录 0 条，其中涉及工程质量或安全问题（事故）的共 0 条	第 323-332 页
		劳资纠纷	积极参与广东省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年度考核工作，在东莞市是否发生农民工工资欠薪投诉事件，如有，共 0 条	第 333 页
3	工程项目业绩	类似工程项目业绩与招标项目建设内容相符程度	投标人近五年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类似工程项目业绩（只统计前 3 项）： ①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2021 年 01 月 05 日，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厂改造项目工艺总包，合同金额 2470.000086 万元 ②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2022 年 06 月 20 日，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项目专业设备采购，合同金额 1592.7577 万元 ③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2023 年 07 月 15 日，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合同金额 6996.8258 万元	第 334-359 页
		工程项目业绩代表性、技术、难度	①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厂改造项目工艺总包项目工艺复杂，施工难度大； ②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项目专业设备采购项目施工速度快； ③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项目体量大，一期 30 万吨/天；	第 334-359 页

		类似工程项目业绩完成质量	项目质量合格	第 335 页
		类似工程项目业绩对应的履约评价	类似工程项目业绩对应的履约评价： ①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厂改造项目工艺总包，履约评价为满意； ②黄花水厂二期扩建及提质改造项目专业设备采购，履约评价为满意； ③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履约评价为满意；	第 334-359 页
4	拟投入人员情况	项目经理业绩	作为项目经理承担的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只统计前 3 项）： ①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2021 年 02 月 01 日，南京城北水厂扩建及深度处理工程自控设备项目，合同金额 1024.545783 万元 ②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2022 年 01 月 05 日，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厂改造项目工艺总包，合同金额 2470.000086 万元 ③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2024 年 06 月 20 日，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合同金额 6996.8258 万元	第 372-392 页
		技术负责人业绩	作为技术负责人承担的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只统计前 3 项）： ①竣工验收合格时间 2024 年 06 月 20 日，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合同金额 6996.8258 万元；	第 399-406 页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共 <u>7</u> 人 ①项目经理 <u>李江华</u> ，电气自控专业中级工程师，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②技术负责人 <u>董查迎</u> ，电气自控专业高级工程师； ③质量管理负责人 <u>张吉道</u> ，给水排水专业中级工程师，市政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 ④安全管理负责人 <u>张良</u>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中级工程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C 类）； ⑤安全员 <u>廖俊武</u> ，电气自控专业中级工程师，安全员证； ⑥资料员 <u>傅元秀</u> ，电气自控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料员证； ⑦工程造价负责人 <u>欧亚强</u>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	第 21-69 页

注：投标人上述各项如无相关信息，该项填写“无”或“/”

九、其他内容

9.1.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证明资料

9.1.1. 身份证



9.1.2. 学历证



9. 1. 3. 执业资格证书



9.1.4.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1月27日 - 2025年05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李江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年05月14日		
注册编号: 湘1432016201770172		
聘用企业: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11-17至2027-11-1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李江华 签名日期: 2024.11.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11月23日

9.1.5.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B类）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湘建安B（2019）0016692

姓 名：李江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8年05月14日

企 业 名 称：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9月06日

有 效 期：2019年09月06日 至 2025年08月09日





发证机关：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9年09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9. 1. 6. 职称证书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73080100001741



持证人签名:

姓名: 李江华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9.1.7. 社保缴纳证明

个人参保证明（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26778			
姓名	李江华	建账时间	200010	身份证号码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5-08-09 13:46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6940434345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3-202504		
				工伤保险		202403-202504		
				失业保险		202403-202504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43.2	0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43.2	0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李江华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1356116

202503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43.2	0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43.2	0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李江华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1356116

202407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800	768	384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800	26.88	0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800	33.6	14.4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李江华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1356116

9.1.8.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致 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司认真阅读、研究 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水厂设备及工艺改造工程（自控集成标段）施工 招标文件，已确认招标文件各条款，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我司郑重承诺：

拟派项目经理李江华目前无在建项目，如有虚假，我司愿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口 期： 2025 年 05 月 11 日



9.1.9.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查询

2025/5/9 10:51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李江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存单位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编号	项目类别	建设单
暂无数据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标准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 青海 / 宁夏 / 新疆

250045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16477154

1/2

9.1.10. 项目经理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承包范围	合同金额
1	南京城北水厂扩建及深度处理工程自控设备项目	南京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19.04.03	2021.02.01	自控仪表设备安装、调试	1024.545783 万元
2	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工艺总包	石嘴山市润泽供排水有限公司	2020.07.25	2022.01.05	电气、自控仪表、工艺设备安装、调试	2470.000086 万元
3	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	常德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2022.01.14	2023.07.15	自控系统及仪表、臭氧系统、加药系统、电气设备、	6996.8258 万元

9.1.10.1. 南京城北水厂扩建及深度处理工程自控设备项目

9.1.10.1.1. 中标通知书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 XJH00-190008-1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城北水厂扩建及深度处理工程自控设备采购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 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 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和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请你方派代表于规定日期前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中标范围和内容:

自控设备采购

2、中标金额(万元):

1021.545783

招标人(公章)



注: 本书一式三份, 招标人、中标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

打印日期: 2019年03月05日

9.1.10.1.2. 合同协议书

HNAC 华自科技

专 注 成 就 专 业

股票简称：华自科技
股票代码：300490

正本

南京城北水厂扩建及深度处理工程
自控设备采购

合同协议书

采购方：南京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供货方：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2019 年 04 月



19a-zcb0308

合同编号:

工程编号: XJ17-004

招标编号: NJHW-190008-1

项目名称: 南京城北水厂扩建及深度
处理工程自控设备采购

南京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合同 (设备类)

采购方: 南京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供货方: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双方充分、友好协商, 采购方与供货方就南京城北水厂扩建及深度处理工程自控设备项目签订合同,

具体条款如下:

1. 标的 (详细清单见附件): 自控设备 (详见清单)

2. 合同总价款 (大写): 人民币 壹仟零贰拾肆万伍仟肆佰伍拾柒元捌角叁分整

(小写): ¥ 10245457.83 元

2.1 采购清单报价为含税价 (含增值税)。供货方为 ①。①一般纳税人, ②小规模纳税人。

3. 付款方式

3.1 采购方按以下第 (1) 种 方式付款:

(1) 合同签订后, 供货方提供合同总金额 30% 的预付款银行保函 (保函有效期至预计供货期当月)、同等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申请等资料后, 采购方向供货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的预付款, 采购方以转账方式向供货方支付; 设备到达项目现场, 经买卖双方、监理单位验收合格且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均与合同相符, 且采购方在收到供货方提供同等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申请等资料后, 采购方向供货方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60%, 采购方以转账方式向供货方支付, 分批提货分批结算; 签署验收合格证书后办理审计; 采购方在收到供货方提供剩余金额的全部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申请等资料后, 采购方向供货方支付至最终审定价的 90%, 采购方以转账方式向供货方支付, 分批提货分批结算。质保期满、终验合格后,



19a-zcb0308

货物,进行常规保养、更换易损件;在质保期满后,出现的货物质量技术问题,供货方仍要做好售后服务,并在规定的时限内赶到。更换零部件的价格终身享受出厂价。

10.4 由于违约,违约方应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差旅费、交通费、律师代理费等)。

11. 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生效

11.1 合同生效后,除不可抗力外,不得变更和解除。若因设计变更确需变更或解除合同的,要求变更或解除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对方应在接到通知 5 个工作日内给予答复,逾期未答复则视为同意。

11.2 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即行生效。

12. 其他

12.1 合同生效后,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如出现问题双方应积极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向采购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2.2 如果本合同的签订以招标为前置程序,则招标文件、投标书、投标书附件和中标通知书等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2.3 对于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应在不违背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补充协议”方式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4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副本一式 4 份,双方各执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13. 其他约定:城北水厂改造及深度处理工程净水厂部分包括水厂范围内管线优化、净水结构构筑物、污泥处理构筑物及配套辅助建筑用房。计规模 50 万 m^3/d 。

本合同单价及合价应包括本次合同范围内货物及辅配件、运输、装卸、PLC 柜成套(含供货前调试)、大屏安装(含调试)、软件编程、柜体调试、自控系统联调、易损易耗件、工具、检测合格、质保等交付使用前的一切费用。在验收过程中,如发现有漏项、缺件,卖方应无条件、无偿补齐,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视为已包含在供货方的投标报价之中,且并不因此影响交付采购方使用的时间。在材料供货期间内,材料市场风险均由投标单位承担,结算时单价不变,报价应包括所有的给予优惠的费用。施工整个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安装、调试及试运行)所发生的所有水电费由卖方自行负责,现场不提供住宿,采购设备及卖方自有的设备等均由卖方自行保管,该部分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竣工结算时不调整。采购设备保护由卖方负责,该部分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竣工结算时不调整。施工现场人员密集,因此在安装前中标单位需认真拟定安装流程,安全防范的具体措施,充分保证施工中的安全,该部分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竣工结算时不调整。如投标人在施工过程中损坏现场任何部位,均需无偿恢复至原样,(包括采购设备安装后空隙的封堵)竣工结算时不调整。

附件:1. 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19a-zcb0308

(3) 投标书:

(4) 合同专用条款:

(5) 合同通用条款:

(6) 招标文件:

(7) 投标报价汇总表及其附件 1-5、商务偏离表、技术参数响应表、主要部件结构性性能响应表、技术偏离表; 图纸 (如果有的话);

(8) 其他合同文件 (标的清单、进场交易证明书);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次序在先者为准。

采购方 (盖章):

供货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00134880736F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0006940434345

开户行: 南京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

账号: 01200120420005393

账号: 583357352046

地址: 南京市中山东路 460 号

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麓松路 609 号

电话: 025-84402716

电话: 0731-88238888

联系人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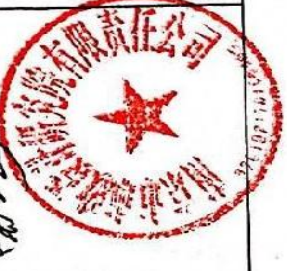
联系人 (签字):

日期:

日期:

9.1.10.1.3. 工程竣工验收移交证明书

工程竣工验收移交证明书

工程名称	南京城北水厂扩建及深度处理工程		立项编号	宁发改备(2017)19号	验收意见 该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工程地点	自控设备采购		工程造价	1024.545783万元	
开工日期	2019.04.25		竣工日期	2021.02.01	
移交内容	1. PLC1#柜、PLC3#柜、UPLC5.1-UPLC5.7#柜、UPLC6.1-UPLC6.10#柜、PLC7#柜、UPLC5.8#柜设备供货、安装及调试。 2. 炭滤池、一期沉淀池、二期沉淀池、二期V滤池、中间提升泵房、加氯间仪表、配套仪表箱及配套设施供货、安装及调试。一泵房和二泵房自控改造。 3. 炭滤池、二期V滤池、二期沉淀池、中间提升泵房、加氯间视频门禁安防监控系统供货、安装及调试。 4. 厂区自动化控制系统、后台监控系统及配套设施供货、安装及调试。 5. 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的电缆、桥架及配套设施等设备安装、安装及调试。				参与单位 资产部 生产部 财务部 总工办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使用单位
负责人:	负责人:	负责人:	负责人:	负责人:	负责人:
					

9.1.10.2. 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工艺总包

9.1.10.2.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项目标段编号：A6402000141001397001001

2020-216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9日开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定，被确定为中标人。

- 1、工程名称：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工艺总包
- 2、交货地点：石嘴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厂区内
- 3、结构层数： / 建筑面积： /
- 4、工期：2020年12月01日前投入带负荷试运行
- 5、质量： /
- 6、中 标 价：人民币贰仟肆佰柒拾万零捌角陆分（¥24700000.86元）
- 7、中标内容：详见招标文件中招标范围
- 8、项目经理：李江华 机电工程 一级建造师
- 9、备 注：

招标人：
(盖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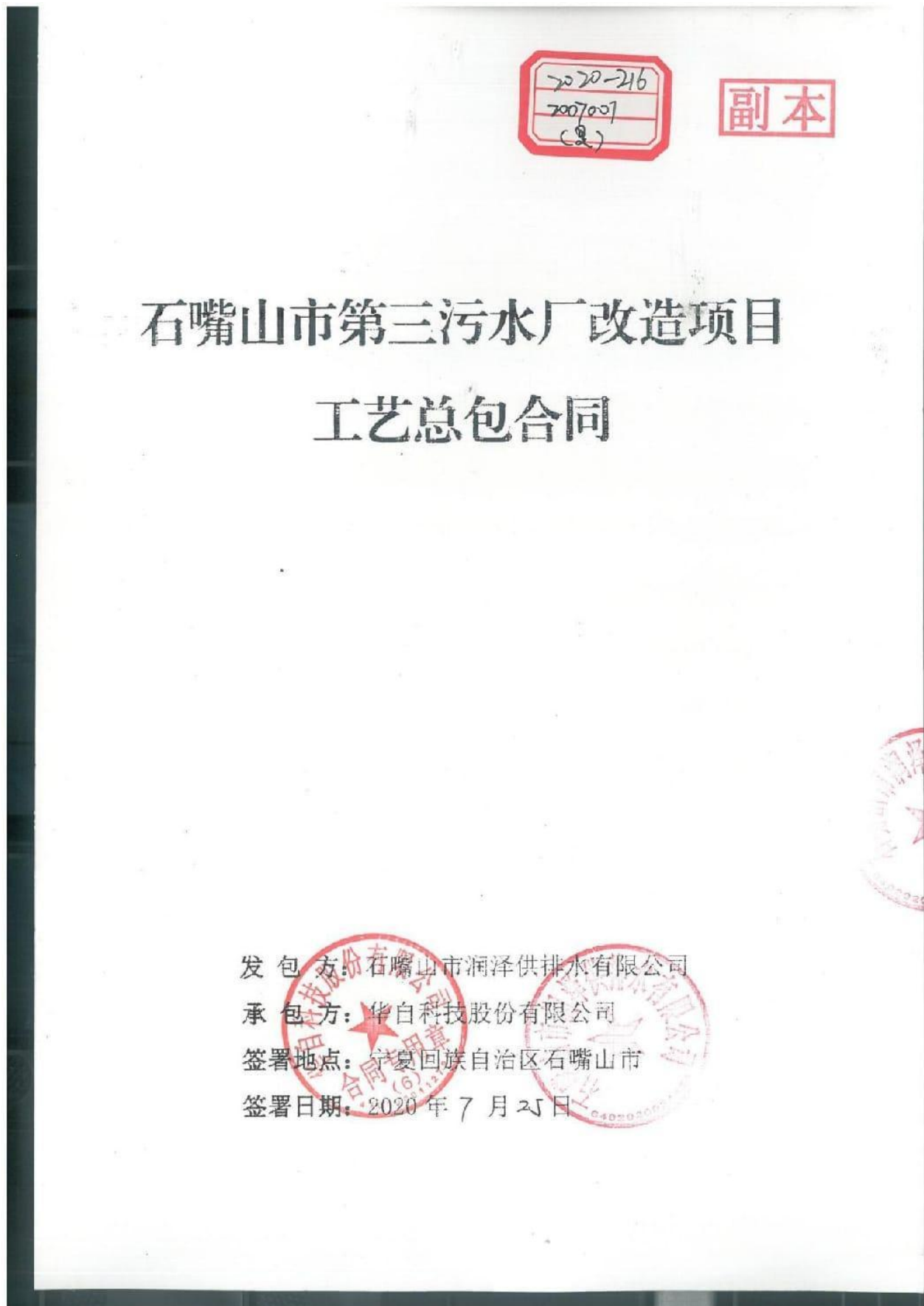


代理机构：
(盖单位公章)



2020年7月4日

9.1.10.2.2. 合同扫描件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

签署日期: 2020 年 7 月 25 日

签署地点: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

本合同由石嘴山市润泽供排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方)与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方)就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厂改造项目工艺总包项目共同商定并签署。

1、本合同双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履行合同义务。

2、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如有矛盾或模棱两可,以时间排后者为准):

(1) 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承诺书(见另册);

(4) 国家标准(见另册);

(5) 合同条款;

(6) 技术协议;

(7) 合同附件;

合同履行中,承包方、发包方就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工程为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处理厂设备(工艺、电气、自控仪表)采购及安装,并包括相应设备的调试、试运行和技术培训,在符合设计要求的前提下,供货商应对施工、安装质量,以及所提供的设备质量及功能负责并符合建设方有关技术要求。

事故池、粗格栅及提升泵房、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调节池、水解池、中间提升泵房(现有接触池改造)、臭氧发生间、臭氧接触池、加药间及变配电室、储泥池、深度处理车间、反硝化深床滤池需要完成成套设备本体的安装,包括各类内部工艺管路的安装及电气及自控线缆需连接至现场控制箱内;化学螺栓、支架由安装

单位提供并安装。

合同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一致。

4、合同设备和数量

详见清单（另册）。

5、合同金额

合同价格以不含税价格为基准,约定不含税价格为 21858407.84 元(大写人民币: 贰仟壹佰捌拾伍万捌仟肆佰零柒元捌角肆分), 税率暂按 13% 计算, 含税价为 24700000.86 元(大写人民币: 贰仟肆佰柒拾万零捌角陆分), 如遇国家税率调整, 则本合同税率同步调整。

(本项目采用 MTC-3W 污水处理自动化系统 V3.0 一套, 具体配置详见清单)

本工程为交钥匙固定总价承包, 价格自投标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为固定价格。因工程现场未考虑或系统优化工程中新增的设备设施费用视为包含在总价中(因建设单位或设计单位要求新增的与本系统无关的除外)。合同价格应包含本项目工艺、电气、仪表设备完成制造及供货、试验、保护、运输、卸货、安装(或指导安装)、现场单机调试、设备联动调试, 设备性能保证测试、并保证设备性能指标、出水水质及其散逸的废气、废物和噪声符合本招标文件及相关环保规定, 以及提交有关文件资料 and 所有其他为完善安装所必要的工作; 执行本规定缺陷责任期内设备及系统的维护、保养; 提供开始运行时必须灌注的油脂及易损件; 提供相关资料、图纸及操作维修说明书, 并负责对业主人员的技术培训。电气自控部分除包含本次设备清单内所有招标内容外, 还应包括与厂区现有电气、自控系统的融合, 实现全厂所有设备可在中控室进行集中控制。本次未列入改造的设备及其电气控制装置损坏致使不能达到使用标准, 不在本合同约定合同价格范围内。除非另行明确规定, 否则在设备安装、调试和试运行过程中进行的适当和有效的任何工作均应被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且供货商应确认在投标前已经对现场条件、招标文件及标书附图进行了仔细的检查, 并已经对合同执行期间有可能出现的问题作了充分的估计。

设备供货清单为基本供货清单, 承包人提供的报价清单不得少于本项目清单(图纸中的设备及材料表仅为主要设备及材料表, 主要设备配套的管道、附件等应由承包人一并打包供应)。承包人在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要求的前提下(不得低于技术规范的功能要求), 可以根据各自的优化设计情况和设备特点自行配置设备、

材料及配套附件的数量、规格型号也可适当调整，二次设计须经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同意确认。有备用要求的设备其备用率不得小于招标文件说明的备用比例；设备供货清单在施工中减少部分，建设方有权按照清单价格从工程总价中扣除。

7、本合同一式9份，发包方执5份，承包方执4份；

8、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9、合同生效之日即为开始履行合同之日。

10、双方任何一方未能取得另一方同意前，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发包方：石嘴山市润泽供水有限公司

承包方：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地址：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世纪大道南

地址：湖南长沙市麓谷高新区麓松路

706号

609号

电话：0952-2815562

电话：0731-88238888

传真：0952-2815522

传真：0731-8890777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南湘江新区分行

帐号：

帐号：583357352046

税号：

税号：914300006940434345

签订日期：2020年7月25日

签订日期：2020年7月25日

经办人：姜永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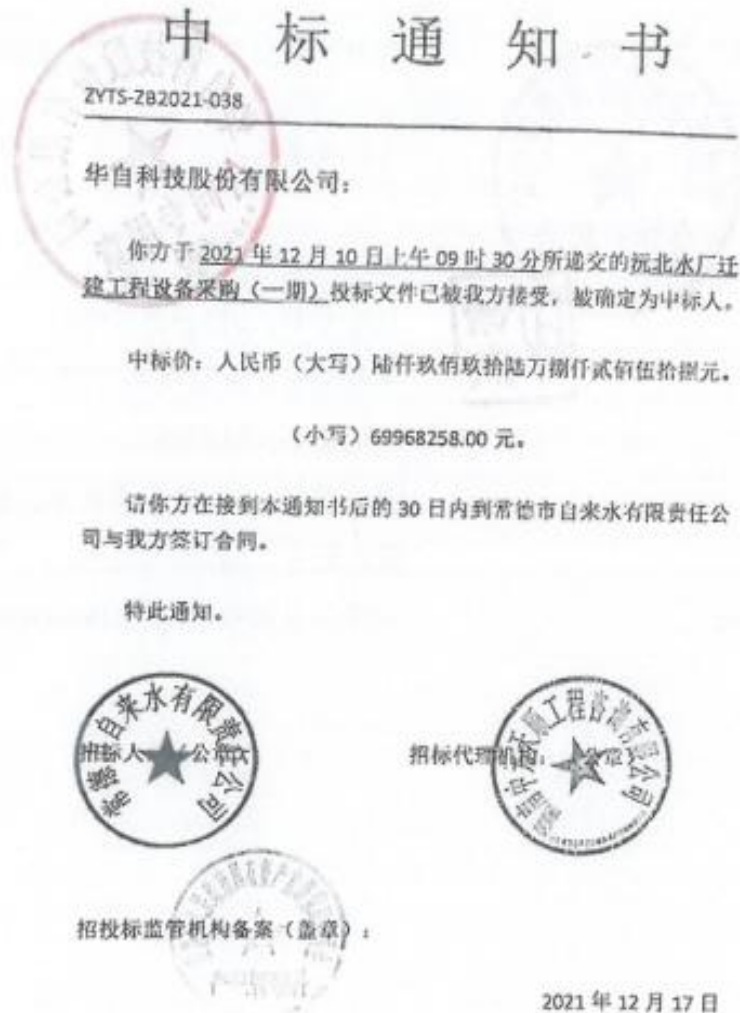
9.1.10.2.3. 竣工验收证书

竣工验收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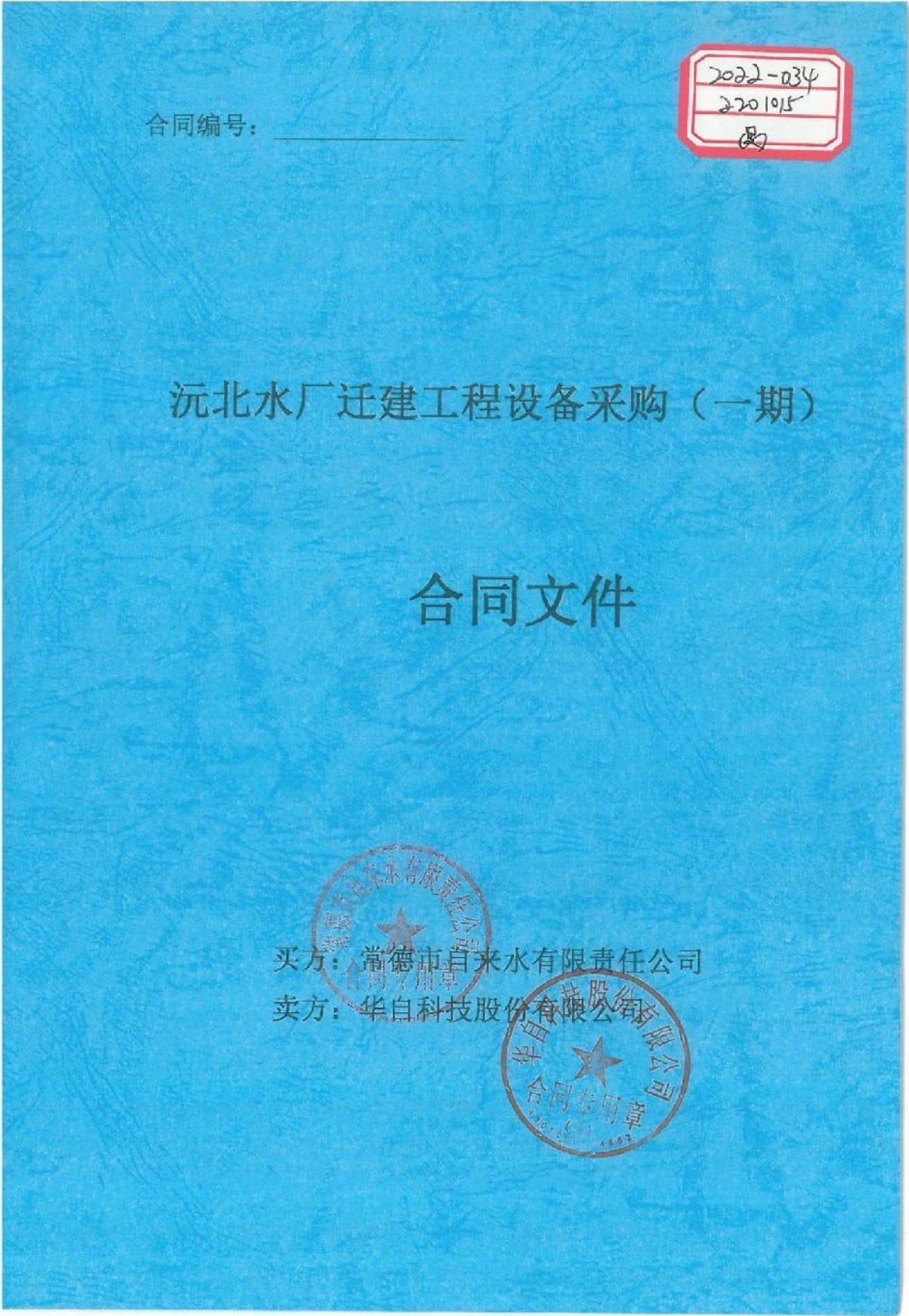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石嘴山市第三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6日
施工单位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5日
合同造价 (万元)		施工决算 (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1、新建构筑物:事故池、调节池、水解池、反硝化深床滤池、臭氧发生间、臭氧接触池、进出水分析间中机械设备安装、电气设备安装、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工程。 2、改造构筑物:二沉池、加氯间、深度处理车间、污泥脱水机房、清水池、生物池A、B座,细格栅旋流沉砂池、储泥池中机械设备安装、电气设备安装、自动控制、仪表安装工程。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合格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月5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签名: 李建新 (盖章)	签名: 李建新 (盖章)	签名: 李建新 (盖章)	签名: 李建新 (盖章)
勘察单位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9.1.10.3. 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

9.1.10.3.1. 中标通知书



9. 1. 10. 3. 2. 合同扫描件



一、合同协议书

买方（以下简称甲方）：常德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卖方（以下简称乙方）：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工程

2. 工程规模：设计规模 50 万吨/天，一期建设规模 30 万吨/天

3. 工程地点：丹溪路以西，沅安西路以北，紧邻沅安路与丹溪路。

4. 工程内容：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工程包括电气设备、自控系统及仪表、加药系统（包括加氯系统、PAC 投加系统、高锰酸钾系统、PAM 投加系统和粉炭投加系统）、臭氧系统等设备安装、单机调试、联动调试等内容。

①臭氧系统指的是臭氧设备的系统成套所需的所有辅助配套设施，主要包括臭氧输送、尾气输送、部分阀门、增压水系统、热交换系统或氮气投加系统、控制系统等供货商提供的所有设备、材料，同时包括系统中所有设备、材料的安装与调试、系统启动、培训、资料等工作，并确保系统可正常安全运行，达到设计投加要求。其中：与安装单位的氧气源分界点为液氧站围墙外 0.5m 处，水源在臭氧制备车间外墙 1m 处，电源至供应商提供的配电箱进线端。

②加药系统为整个加氯系统、PAC 投加系统、高锰酸钾系统、PAM 投加系统和粉炭投加系统的设备供货。应包括清单和条款中所列设备及配套设备、专用工具、备品备件等，并负责供货设备的试验、安装及调试运行，提供技术文件、系统设计图纸资料、技术培训。与安装单位的管路系统分界面为综合加药间外墙壁外延 1.0m 处。加药系统为交钥匙工程。

③电气设备(HZP200 供配电测控保护系统 V3.0)指的是沅北水厂迁建工程(含沅北水厂、沅北水厂取水泵房、两中心)的配电设备(包括 10kV 开关柜、10kV 变频器、10kV 软启动器、10kV 电容器、变压器、0.4kV 开关柜、0.4kV 配电箱、控制柜、控制箱、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能耗管理系统以及电力监控系统等)设备供货、指导安装及调试(但高低压密集母线槽,需由供货商同步完成供货及安装)。

④自控系统及仪表(MTC-3W 水处理自动化系统 V5.0)指的是沅北水厂迁建工程(含沅北水厂、沅北水厂取水泵房、两中心)的综合自动化系统(包括在线检测仪表、自动化系统及安防,自动化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设计、楼宇自动化系统(BAS)、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及通信网络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雷接地保护系统等)的设计、集成、软件编程、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其中:自控系统包含线缆敷设、管材穿管(作用力、开孔位置及尺寸、套筒、管道、沟槽、基座及固定细节等,由土建单位进行预留工作)。满足公司智慧水务建设要求。

设备供货和安装包含设备材料、辅材、包措施、包含所供材料和负责安装设备的现场卸车等费用(电气设备只负责供货,卸货由安装单位负责,所有设备的仓储由安装单位负责),包工期、包质量、包安装及指导安装,供货材料按合同清单负责供货,并需要结合现场实际按时结算。不包含涉及第三方的试验费以及检测费用;所供设备包调试、配合竣工验收、包安全文明施工。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为设备供货周期届时 180 天,或接业主方通知后 180 天交货)。

安装日期:2023 年 1 月 30 日至 2023 年 4 月 29 日(具体时间以土建完工移交后 90 天完成安装)。

整体联动调试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起(所有设备验收完成后 60 天内完成联动调试)。

工期总日历天数：3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实际完成的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设备质量符合相关国家、行业、企业标准、技术协议、环保和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保证所供设备所有零部件及配备件是全新的、成熟可靠的、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正品，设备不存在材料、工艺和设计缺陷，满足甲方装配和使用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玖拾陆万捌仟贰佰伍拾捌元整（¥69968258.00）（此款项包括设备款、安装费、人工费、系统知识产权费用、税费等一切费用），最终以第三方审计单位审定金额为准。

五、合同支付方式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设备预付款，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30%，计贰仟零玖拾玖万零肆佰柒拾柒元整（¥：20990477.0）；支付预付款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需提供由银行开具的履约保函，保函金额为合同总额的 10%，在设备验收或验收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28 日后失效。

第二次付款：提货款根据招标内容分为臭氧系统设备、加药系统设备、电气设备、自控仪表设备四大类。设备在厂内生产完毕，具备发货条件，提货前甲方派员到乙方车间进行厂内验收，厂内验收合格后支付提货款，提货款为该设备总价的 30%；

序号	货物名称	设备总价（元）	数量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元）
1	加药系统设备	7273280	1 套	30%	2181984
2	臭氧系统设备	17180160	3 套	30%	5154048
3	电气设备	20062373	1 套	30%	6018711
4	自控仪表设备	25452445	1 套	30%	7635733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报价工程量清单;
- (7) 其它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签订。

八、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常德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日期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后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伍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贰 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常德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常德市人民路 2683 号

地址：长沙市岳麓区麓谷麓松路 609 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号码：

电话号码：0731-88238888

传真号码：

传真号码：0731-88907777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41020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南湘江新区分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583357352046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14300006940434345

9.1.10.3.3. 竣工验收单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	工程类型	控制系统	部位	综合加药间
施工单位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董查迎	开工日期	2022年 5 月 1 日
项目负责人	李江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家利	完工日期	2024年 6 月 20 日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监控系统	PLC主站、UPS柜、PLC远程I/O子站、电源箱供货及安装完成；		符合要求	
2	仪表	超声波液位变送器、电磁流量计、压力变送器供货及安装完成；		符合要求	
3	电气	低压开关柜、控制箱、配电箱供货完成；		符合要求	
4	加药系统	加氯系统、加PAM系统、加矾系统设备供货及完成；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要求，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9. 2. 技术负责人证明资料

9. 2. 1. 身份证



9.2.2. 学历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董查迎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二月十二日生，于二〇〇一年九月至二〇〇五年六月在本校 自动化 （热工过程自动化）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长：郑建龙

证书编号：105361200505004473

二〇〇五年六月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董查迎 男，
1983年2月生。自2001
年9月至2005年6月
在
自动化 （热工过程自动化）专业
完成了四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长沙理工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郑建龙

二〇〇五年六月十八日

证书编号：105364200504471



9.2.3. 职称证书

姓名		董查迎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级别		副高级	
专业		电气自控	
评审机构		长株潭高质量发展产业人才高级工程师轮值评委会	
备案时间		2023年11月24日	
备案文号		湘人社职称〔2024〕118号	
证书编号		A0623199101007015	
			
		盖签单电子签章	
		职称专用章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1. 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个人网厅查询，网址： https://ggfw.rst.hunan.gov.cn/hrss-pw-ui-hunan/ ；			
2. 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验证。			

9.2.4. 社保缴纳证明

个人参保证明（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26778			
姓名	董查迎	建账时间	200507	身份证号码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5 08 09 14:10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6940434345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3-202504		
				工伤保险		202403-202504		
				失业保险		202403-202504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60.3	0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504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60.3	0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董查迎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61576

202503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5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60.3	0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502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60.3	0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50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12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10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个人姓名：董查迎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61576

202407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07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0625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05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0428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4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6700	1072	536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6700	37.52	0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6700	46.9	20.1	正常	2024040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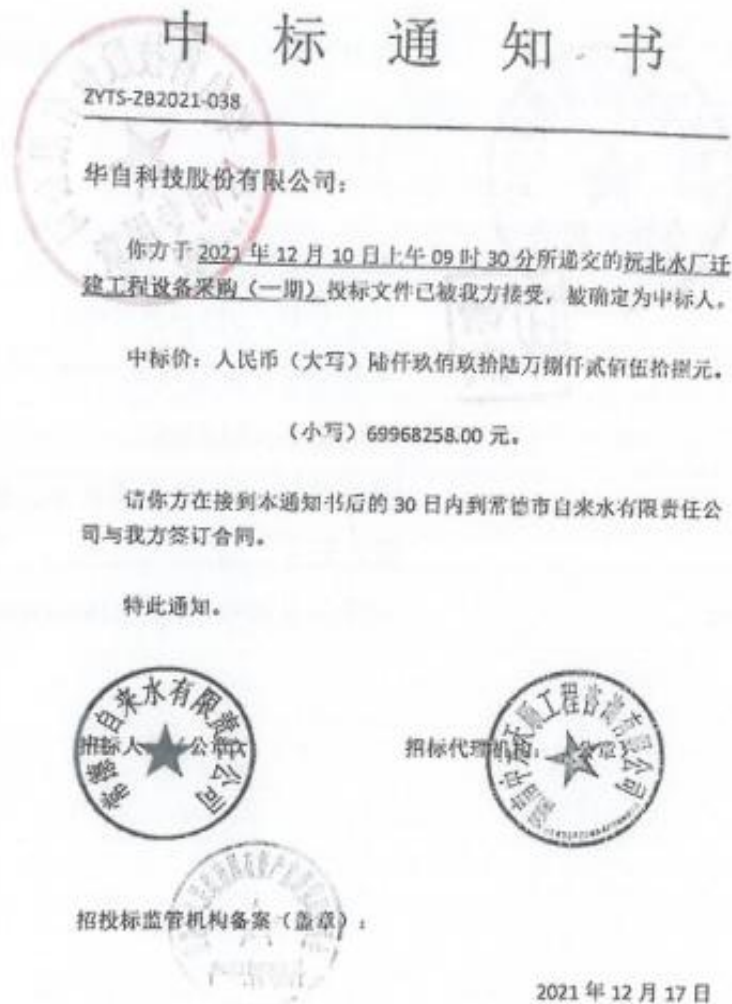


个人姓名：董查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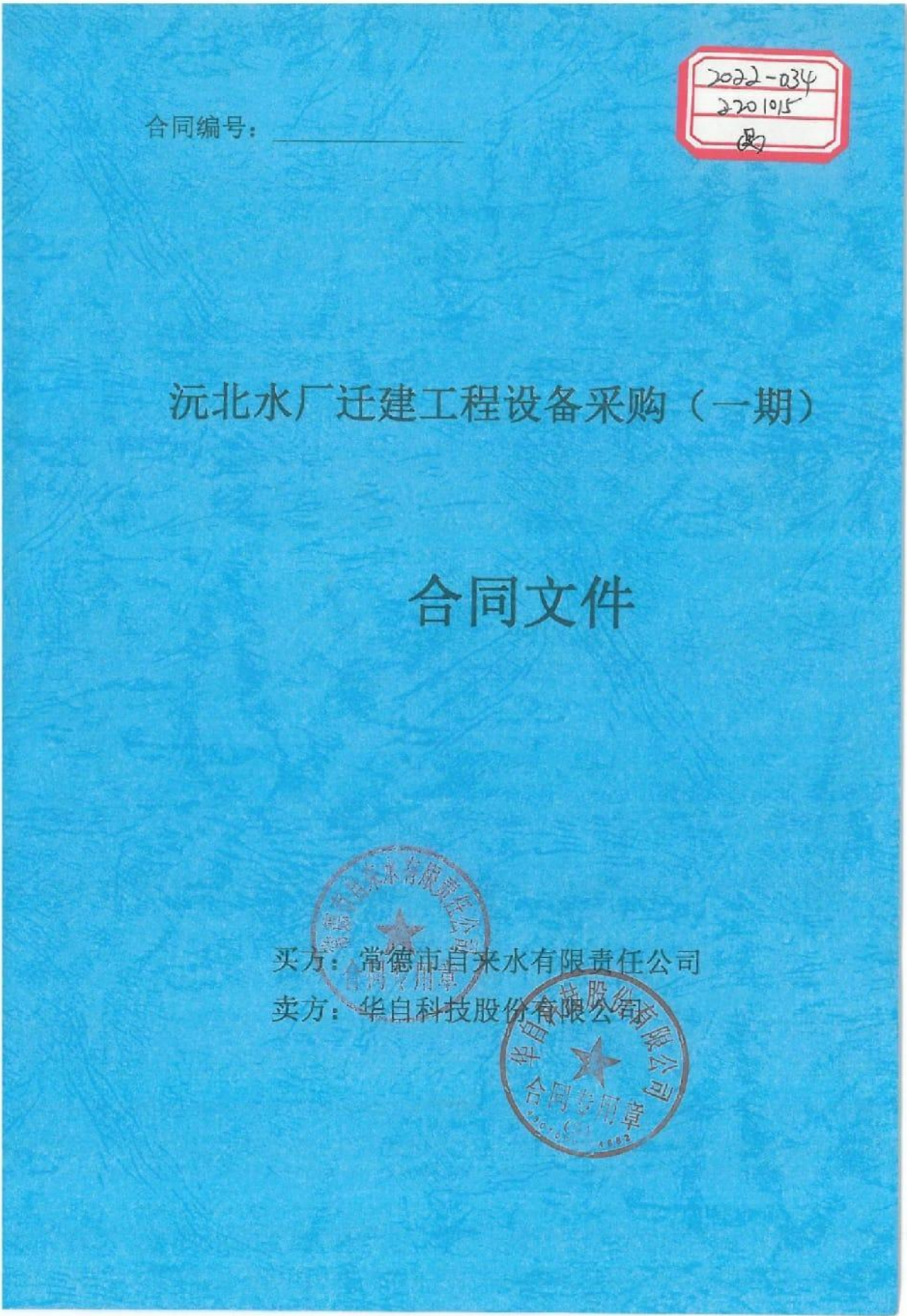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0461576

9.2.5. 技术负责人类似工程施工业绩-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

9.2.5.1. 中标通知书



9.2.5.2. 合同扫描件



一、合同协议书

买方（以下简称甲方）：常德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卖方（以下简称乙方）：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工程

2. 工程规模：设计规模 50 万吨/天，一期建设规模 30 万吨/天

3. 工程地点：丹溪路以西，沅安西路以北，紧邻沅安路与丹溪路。

4. 工程内容：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工程包括电气设备、自控系统及仪表、加药系统（包括加氯系统、PAC 投加系统、高锰酸钾系统、PAM 投加系统和粉炭投加系统）、臭氧系统等设备安装、单机调试、联动调试等内容。

①臭氧系统指的是臭氧设备的系统成套所需的所有辅助配套设施，主要包括臭氧输送、尾气输送、部分阀门、增压水系统、热交换系统或氮气投加系统、控制系统等供货商提供的所有设备、材料，同时包括系统中所有设备、材料的安装与调试、系统启动、培训、资料等工作，并确保系统可正常安全运行，达到设计投加要求。其中：与安装单位的氧气源分界点为液氧站围墙外 0.5m 处，水源在臭氧制备车间外墙 1m 处，电源至供应商提供的配电箱进线端。

②加药系统为整个加氯系统、PAC 投加系统、高锰酸钾系统、PAM 投加系统和粉炭投加系统的设备供货。应包括清单和条款中所列设备及配套设备、专用工具、备品备件等，并负责供货设备的试验、安装及调试运行，提供技术文件、系统设计图纸资料、技术培训。与安装单位的管路系统分界面为综合加药间外墙壁外延 1.0m 处。加药系统为交钥匙工程。

③电气设备(HZP200 供配电测控保护系统 V3.0)指的是沅北水厂迁建工程(含沅北水厂、沅北水厂取水泵房、两中心)的配电设备(包括 10kV 开关柜、10kV 变频器、10kV 软启动器、10kV 电容器、变压器、0.4kV 开关柜、0.4kV 配电箱、控制柜、控制箱、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能耗管理系统以及电力监控系统等)设备供货、指导安装及调试(但高低压密集母线槽,需由供货商同步完成供货及安装)。

④自控系统及仪表(MTC-3W 水处理自动化系统 V5.0)指的是沅北水厂迁建工程(含沅北水厂、沅北水厂取水泵房、两中心)的综合自动化系统(包括在线检测仪表、自动化系统及安防,自动化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设计、楼宇自动化系统(BAS)、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及通信网络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雷接地保护系统等)的设计、集成、软件编程、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其中:自控系统包含线缆敷设、管材穿管(作用力、开孔位置及尺寸、套筒、管道、沟槽、基座及固定细节等,由土建单位进行预留工作)。满足公司智慧水务建设要求。

设备供货和安装包含设备材料、辅材、包措施、包含所供材料和负责安装设备的现场卸车等费用(电气设备只负责供货,卸货由安装单位负责,所有设备的仓储由安装单位负责),包工期、包质量、包安装及指导安装,供货材料按合同清单负责供货,并需要结合现场实际按时结算。不包含涉及第三方的试验费以及检测费用;所供设备包调试、配合竣工验收、包安全文明施工。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为设备供货周期届时 180 天,或接业主方通知后 180 天交货)。

安装日期:2023 年 1 月 30 日至 2023 年 4 月 29 日(具体时间以土建完工移交后 90 天完成安装)。

整体联动调试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起(所有设备验收完成后 60 天内完成联动调试)。

工期总日历天数：3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实际完成的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设备质量符合相关国家、行业、企业标准、技术协议、环保和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保证所供设备所有零部件及配备件是全新的、成熟可靠的、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正品，设备不存在材料、工艺和设计缺陷，满足甲方装配和使用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玖拾陆万捌仟贰佰伍拾捌元整（¥69968258.00）（此款项包括设备款、安装费、人工费、系统知识产权费用、税费等一切费用），最终以第三方审计单位审定金额为准。

五、合同支付方式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设备预付款，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30%，计贰仟零玖拾玖万零肆佰柒拾柒元整（¥：20990477.0）；支付预付款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需提供由银行开具的履约保函，保函金额为合同总额的 10%，在设备验收或验收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28 日后失效。

第二次付款：提货款根据招标内容分为臭氧系统设备、加药系统设备、电气设备、自控仪表设备四大类。设备在厂内生产完毕，具备发货条件，提货前甲方派员到乙方车间进行厂内验收，厂内验收合格后支付提货款，提货款为该设备总价的 30%；

序号	货物名称	设备总价（元）	数量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元）
1	加药系统设备	7273280	1 套	30%	2181984
2	臭氧系统设备	17180160	3 套	30%	5154048
3	电气设备	20062373	1 套	30%	6018711
4	自控仪表设备	25452445	1 套	30%	7635733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招标文件修改通知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报价工程量清单;
- (7) 其它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签订。

八、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常德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日期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后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伍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贰 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常德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常德市人民路 2683 号

地址：长沙市岳麓区麓谷麓松路 609 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号码：

电话号码：0731-88238888

传真号码：

传真号码：0731-88907777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41020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湖南湘江新区分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583357352046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14300006940434345

9.2.5.3. 竣工验收单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沅北水厂迁建工程设备采购（一期）	工程类型	控制系统	部位	综合加药间
施工单位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董查迎	开工日期	2022年 5 月 1 日
项目负责人	李江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家利	完工日期	2024年 6 月 20 日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监控系统	PLC主站、UPS柜、PLC远程I/O子站、电源箱供货及安装完成；		符合要求	
2	仪表	超声波液位变送器、电磁流量计、压力变送器供货及安装完成；		符合要求	
3	电气	低压开关柜、控制箱、配电箱供货完成；		符合要求	
4	加药系统	加氯系统、加PAM系统、加矾系统设备供货及完成；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要求，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海江 项目服务中心 年 月 日	盖章 总监：李江华 工程处：六处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李江华 年 月 日		